
歲月沉沙第二部
蒼茫雲海
羅蘭

前言——獻給讀者

一九九〇年七月，台北天氣酷熱，住處樓上又在整修房屋，竟日塵土飛揚，噪音盈耳。不得已，只得向中央圖書館申請了一個研究小間，一方面避開塵囂，一方面想讓我對自己這生命的長程，做一次感性的回顧。

我這趟生命的列車，已經在這世界上奔馳很久了。我不想就這樣頭也不回地沿著這生命末梢隨風而逝。並不是我要留戀這世界，我只是想要認眞地了解一下自己這幾十年生命旅途上，都看到了一些什麼，和它們究竟都代表著什麼意義？

在中央圖書館，我用了三個月時間，從自己出生那一天的《大公報》開始，細讀自一九二〇年代到晚近的各種相關史料，我所致力尋訪的，全是自己曾經從旁走過，卻又全是當時幼小或年少的自己所不曾了解的一些路程，它們籠罩我，影響我，塑造我，考驗磨練我，也培育我。而我這三個月在「研究小間」，藉著報刊書籍上的文字記載所做的生涯回顧，可以說是讓我把一生所經過的路程，從頭再走了一遍。

離開了「研究小間」，我開始沈下心來，用剛剛回去檢視過這趟旅程的、嶄新而澄澈的心情，著手寫這部題名《歲月沈沙》的書，寫這樣一個渺小的我，如何走過了這樣一個複雜的時代。

那是一九九〇年九月，我開始寫下這部書的第一篇——〈大宅巡禮〉，想要帶讀者回去看看我那記錄著歷史軌跡的老家。

也要感謝一九八七年的與大陸恢復來往。那以後的五年之內，我往返大陸十趟。它不僅讓我認識現在的故土，也給了我具體的可能性，去找回我廿九歲以前的腳步，用屬於一個中國人的一世滄桑的心情，把那悲喜交集，一言難盡的感慨，通過實際的了解和具體的回顧，來做一次由衷的表達。

今天，是一九九五年四月廿七日了。

我從《蓟運河畔》寫到獨自飄洋來到台灣之後的《蒼茫雲海》；歸結爲能在有生之年，回到故土去尋尋覓覓的《風雨歸舟》。

寫這樣一個中國人的生涯回顧，用了將近五年的時間。我實在已經很累。所幸，我總算把握住這段時間，讓自己有機會回溯到生命的源頭，用惆悵而又安恬的心情，認眞地「再活了一次」。

現在，當我擱下這支爲我用慣的筆，靠向椅背，面對滿室空寂，仍彷彿聽到遠遠傳來歲月的

濤聲，帶著沈雄的迴響，向我敘述它們的感慨，告訴我時間的去處，宇宙的遼闊，與個人生命的渺小與蒼涼。

讓我就此把感慨化作欣慰，把這部《歲月沈沙》獻給愛護我的讀者。

「海上風濤闊，扁舟好自持」，是我當年隻身來台時，面對茫茫大海，惆悵悽惘而又對前途充滿憧憬的心情自況。其實，它也是每個人在人海風濤中奮勇航行時，所共有的心情，個人所能做到的，也許只是為自己好好掌舵，認識這航程，記錄這航程，以使自己不虛此行吧？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一九九五）四月廿七日台北



目次

一、是前生注定事

如果你問我，怎麼會一個人從北方跑到這孤懸海外的台灣島上來的呢？這也許你應該先問我，爲什麼在衆多小學同學中，你特別記得一個「徐文樸」，而後來居然就在那樣一次巧遇中，他幫了你一個不可思議的忙，就影響了你的後半生呢？

關於來台灣，我初步的答案是「爲了要找一個可以讓我完全擺脫過去的地方，重新起步。」而關於「徐文樸」，我實在不知道是爲什麼。直到多年之後，我再三尋思，覺得那可能是來自一種我們人類現在還不會解釋的「前緣」。而使我幾乎相信如果你毫無理由地覺得某一個人很吸引你，那除了戀愛之外，大概是另一種「緣分」，早經注定他會在日後的什麼時刻對你有所幫助，所以你會對某一個人似曾相識而且完全不知爲什麼就對他印象深刻。也許這是佛家所說的「前生事」，我不知道理由，但我十分相信。

西元一九四八年，大戰過去快三年了，這世界仍是滿目瘡痍，戰爭剝奪了我所有的夢。我不再是十八歲，我廿九歲了。我沒有多少時間在那樣的景況之下繼續因循。我很快就三十歲。我不



民國36年，我終於考進了苦候十年的女師學院音樂系。我也終於發現，一切都不再屬於我，那麼，就把這一切統統放棄吧！

離家赴台以前，民國37年年初，我隻身去北平，結束一切年輕的夢，我要走了。

去台灣？模糊的概念裡，只知道這裡風景好四季如春，物產豐富。好吧！既然可以不冷不餓，就是它吧！

我不能再浪費我的歲月。

要眼看自己再被迫一步一步走入那屬於戰後的混亂與失望和那每一個人都急於尋求補償而我也跟著陷入了頹廢泥沼的無望歲月。

坦白講，那戰後的我，不但學業夢碎，嘗試來約我出去吃飯的男友，也越來越不屬於我所欣賞的範圍了。

我覺得黑暗和屈辱。

離開吧！在這黑暗越來越濃密的時候。

民國卅七年四月，我並不知道各處風雲緊急。

我更不知道有那麼多慣於趨吉避兇的人在奔逃，帶著細軟與家小。

我只知道，大戰爆發時，我剛剛起步，就被阻擋；而當戰爭過去之後，卻發現，自己更是在黑暗中摸索。當初那阻擋我的，是有形的戰爭，後來這阻擋我的是無形的環境。它不向任何人宣戰；它只是讓你在四顧漆黑中無奈地陷落。那是一種沒有形貌的猙獰。你不知道什麼是你的敵人，你只感到來自四面八方的黑暗。

於是，我有了一個模糊的決定，我要奔向一個海外的島，追尋一些屬於生命的空氣與陽光。

離開一個生長的地方，等於是放棄了一個熟悉的自己。而那種放棄，對我來說，也許是用「擺脫」二字更爲恰當。尋常的惋惜與牽戀，被一種「不必再做無望的掙扎了」的心情所取代。對環境，我是揮開了一切的拷問——你的前途究竟在那裡？你還可能重續你的學業與事業嗎？對

周圍的一些人，你還有那麼多的未盡之責嗎？而對一個二十九歲的女人來說，她另一個問題是？你眞的還要繼續應付那越來越使你覺得屈辱的追求者嗎？

對這一連串的拷問，我從惶惶然不知如何作答，到索性掉頭不顧而去，我的感覺是：「既然無能爲力，不如離開這拷問吧！」

我一口氣放棄學業，辭掉工作，離開家庭。特別是那學業。期待了八年的重叩大學之門的夢想，實現時卻是那樣的殘破不堪。也許，任何塵封太久的舊夢，都不應該希望去重拾吧？既然如此，我不必再去註冊了。那學業，就停留在「音樂系，第一學年，第一學期，因曠課太多而國文要重修，體育要重修」的成績單。對我這久已習慣了接受種種失望的「大」學生來說，無足輕重。扔掉那成績單，正如我扔掉二十九年的歲月，好好壞壞，可以完全隨它去了。

你不能不說，凡事皆有天定。

在我還只有一個模糊的概念，覺得自己既然放棄了一切，也只有遠走台灣是較成熟而又浪漫的打算的時候，我一點也不知道究竟要怎樣，甚至什麼時候才可以邁出這重要的一步。

這天，時局混亂的北方，倒也依然是春風送暖，我坐火車由塘沽到天津去，想試試有沒有什麼新的想法可以幫助我下一個什麼樣的決定，你大概也經驗過這種茫然的心情。當自己並不眞的知道應該如何是好的時候，你只能這麼茫然地暫時飄浮著。

塘沽是我的「第二家鄉」，是我念小學的地方。天津是我「第三家鄉」，是我念師範學校，

隨家避日禍，以及在艱苦中工作和經歷人生風浪的地方。兩處寄放著我不同的年齡與不同的感情。而這次，我離開塘沽的家，到天津去，卻是我剛剛斬斷了和自己有關的一切，全心空空如也的一個階段。

塘沽到天津，火車只需一小時。

北方春天的風沙，我是十分熟悉。敞開的車窗，照例吹進滿車廂的，屬於北方的豪邁與迷茫。

斜對面，隔著走道，坐著一位乘客。他那溫和自信的樣子，整潔不俗的衣著，立刻和我小時候的一個印象相重疊，我幾乎第一眼就認出了他。他是我二十多年前的一位小學同學，比我高兩屆。

我試著請對面的乘客替我問他貴姓，果然，他姓徐。於是，我問他，「你是不是叫徐文樸？」

果然是他。

我們都很興奮，不僅是因為在火車上巧遇，而且因為我們已經從小孩子變成了三十歲左右的成年人，我卻能立刻認出了他，而且叫出了他的名字。

他並沒有立刻想起我。女孩子變化大，而且我比他低班，當年一定百分之百是個土土的小女孩。不會吸引他的注意。而我告訴他，他現在和小時候簡直一模一樣，完全沒有改變。他帶著一

分不可置信的神情，走過來，生在我旁邊的空位上，開始和我快樂地聊天。

二十年的歲月，當然說來話長。然後他問到我的近況，我告訴他，我過得越來越黑暗，正把一切都放棄了，打算到台灣去。

「你有沒有買船票？」他問。

我連具體地該如何去台灣都還沒有打算，又怎麼會去買船票？而且我根本也還不知道船票是該如何買法。它是和買火車票一樣的簡單嗎？我沒有一點概念。

於是，這彷彿從天而降的「徐文樸」告訴我說，他在招商局業務部門工作，替我「找」張船票，沒有問題。

他是誰呢？他只是一個曾經留在我幼稚記憶中的小學同學嗎？還是一個什麼樣的屬於命運的「前生注定」？

而就在這奇巧的一次相逢，徐文樸幫我決定了以後的命運。

在天津碼頭上船的時候，徐文樸送我，另一位來送我的是我的同學張仲春。

徐文樸還替我介紹了船上發報台的一位鍾先生。他以招商局同事的關係，請鍾先生沿途照應我，並教我把「值錢的東西」存在鍾先生處，以免遺失。

徐文樸已經結婚，但後來他還是寫了一封很有感情的信寄我。一種美好的感覺，使我相信有些機緣眞是天定的。我從在小學讀書時就對他印象深刻，想不到他後來會在船票上助我一臂之

力，使我「心想事成」，在時局緊張之中，輕輕易易，懵懵懂懂，就來到了台灣。

然後，我們與大陸就隔絕了。不再有徐文楧的消息。

對於這件事，我先是覺得幸運，然後感到欣慰，再後來，我很惆悵甚至感傷。一種「逝水」的感覺使我領略到什麼叫作「空幻」；又什麼叫作「萍蹤」。而在這倏然而來，飄然而逝的人生遇合之中，卻又使你知道那冥冥之中的無形主宰。你所掠過的一切都既眞又幻，但你一定覺得應該認可與臣服。有些事眞可能就是前生注定，你自己卻一點也無從探測其中的始末因由。

二、海行

招商局的「和順輪」是一艘三千噸的小貨輪，不過也有客艙。

小學同學徐文樸給我訂的艙位在船員艙。同艙除了船員之外，只有我和另外一對夫婦及他們的小孩。

我們的艙位在船員艙那簡陋木梯的右側。他們兩夫婦和孩子睡上鋪，我睡下鋪。

很久之後我才明白，如果不是徐文樸，我根本不可能到台灣來。因爲一九九〇年，當我想要寫這部書，而千方百計去查閱當時的報紙時，才發現，那一陣的大公報上，三天兩頭都刊出招商局的啓事——「艙位已訂到五月底，請不要再來登記」。

原來那一陣（一九四八年三、四月）戰事緊急，東北危在旦夕，許多有錢人都急於逃往他鄉，而台灣可能被大多數人認爲是比較安全的地方，紛紛搶購船票大概已經是衆所周知的事。偏偏我那時，只知自己是陷在感情、學業、事業、家庭，「四大皆空」的階段，一心只想找個遙遠的地方去忘記過去，重新起步，以爲世界上只有自己是這樣的浪漫又悲哀。對國勢世局卻是只知

道失望，而不知道實情。能巧遇徐文樸而且訂到船票，在當時的我想來，是很輕易自然的事。幾十年後，才忽然了解，原來自己是那麼幸運，如果不是徐文樸的鼎力，我又怎麼會「破格」住進船員艙；而且人家一家三口住上舖，我一個人卻可以住下舖？

迷迷糊糊，不知自己蒙恩優渥的我，把簡單的行囊——兩只輕若無物的人造皮小衣箱安置好，就開始了我那有生以來第一次的「海行」。

家人沒來送我，他們是我最需要用冷硬心腸去揮別的。所以我用百分之百的努力，把他們放棄在最不重要的地方。好在我從十二歲就經常揮別他們——從塘沽到天津去住讀，這次也用同樣的心情和同樣的方式——假裝我不是真的要到那麼遠的地方；而只是到天津去「等船期」，而且好像那「船期」就永遠不會到來似的。在塘沽自己家的門前，向倚閭相送的父親輕鬆地揮一揮手：「爸！再見！」而那印象就此成為我永遠不敢回顧的最後一次對父親的印象了！

母親早在我十七歲時即已過世，躲過了這一刻的生離死別。

二妹已經結婚，她根本不管我的事。

三妹在讀高二，曾說「大姐我跟你去」，我們覺得那很容易。「等我安頓下來。」是我簡單的承諾，所以沒有什麼離情別緒，她在住校。

二弟在讀工商學院電機系，很快這兩個最小的弟弟妹妹則都考上了南開中學，很幸福地在住校。

我就這樣用從塘沽到天津，又很快就可以再從天津回塘沽的心情，和「家」分手；一別就是一生，就再也沒見我慈愛的父親。

「和順輪」說：「海上風濤闊，扁舟好自持。」它就要從海河碼頭啓航了。

「和順輪」說：「你要隨我在大沽口等潮水，讓你遠遠地再回顧一下你那永不再見的家的燈光，讓你冷硬的心腸先承受一次日後的悔恨與自責。」

大沽口的黃昏是萬分的悽愴。和順輪停在海口，好像在留戀或遲疑——（眞的要走了嗎？）暮春的大海，遼闊而悽冷。風好大，我去甲板上，被風吹得站不住腳。我的薄呢裌袍被風一打就透。船上的厠所高出甲板一尺多，第一次謹愼地冒著海風邁上來，拉開那重重的門，感受到那比船上其他地方都更嚴峻的顚簸。瑟縮著回到船艙，躺在下鋪，望著艙頂那暗弱的燈光，朦朧入睡，結束了我那離鄉的序幕。

次晨在陌生的船艙裡醒來，帶著無奈的好奇心到甲板上去，看見的是四顧茫茫的大海和空闊的藍天。「和順輪」是什麼時候駛離大沽口的呢？我就這樣與家鄉告別了嗎？

「和順輪」說：「如此便如此！我只得載著你去，奔向你從來不懂得去想的『未知』。」

我眞的是「不懂得去想」。

在空闊的海天之間，起伏的船身在海浪上沿著大陸的邊緣南行，開往上海。說是要在上海停三天，上下貨，然後再開往台灣。

我好像是很快樂。因爲那是我所要追求的一個短暫的「海闊天空」。

因爲我不暈船。

因爲我喜歡「同船過渡」的許多陌生朋友。

大家都沒有過去，不談未來，這一段海行的日子就屬於這一段。

我的暈船藥統統給了那些躺在船艙裡，經歷「世界末日」的暈船的人們。而我成天在甲板上，把我那紅藍方格的厚毛毯鋪開來，提供我所攜帶的撲克牌，號召所有愛玩的人們來玩各種遊戲。

我是「吉普賽」。

到了晚上，星空是藍緞上洒著大把的碎鑽。我們擁毯倚坐在船頭，看那無際的，洒著星星的天宇，如同巨大的扇面，佔據著全部的弧形視野，左右地，均勻地搖晃，好像睡在母親推動著的搖籃裡。

母親給我的印象就是她一輩子都在推搖籃。她生了我們七個，自己卻來不及看我們長大，那麼早就去世了。如果她在世，會很擔心她的孩子這時候在大海上飄泊。幸虧她那麼早就已去世。不必再承受這樣的憂煩。

我其實並不會如一個母親所想像的那麼可憐。

我好像還很快樂，大概因爲我很殘忍，又很麻木。

和我一起唱歌唱到最晚，聊天聊到深夜才各自回艙的是一位準備到台糖工作的年輕的「崔」。

他非常善良、平易又快樂，好像我們是很早就認識的朋友。使我的旅途因爲有他聊天而格外安逸。和他一起要到台糖來工作的還有好幾位。也許他在他們群中年紀最輕，大家叫他「小崔」，我也就這樣稱呼他。

「小崔」是北方人，天眞純潔，未經世故。我知道他十分優秀。他是學工的，又會唱所有我也會唱的歌。後來我想，如果我有心情談戀愛，那是很好的起點。

可惜我沒有那心情，雖然我實在一點也不消沉或冷漠。我是非常合群又快樂的。我只是不想談任何的戀愛。

「和順輪」知道我是多麼合群又快樂。

我只有一次暈船嘔吐。那是大家都很戒備的一段海程，說很少人能在那段海程上不暈船的。但我相信「和順輪」更記得我在風浪一過，就請船員幫我叫一客湯麵加蛋。上鋪的那兩夫妻很奇怪我爲什麼能立刻就餓。

不過，從此我知道了自己的一項天賦，在以後的生活中，我每經歷一次「人海風濤」，都是在找點吃的東西來慰勞自己之後得到了「實質上的補償」。

三、唯一的上海

船行七日，到了上海。

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出遠門；當然也是第一次到上海。

上海和天津雖然都是商業鼎盛的都市，一樣的是各國租界林立，華洋雜處。但在氣氛上還是有很大的不同。這可能是因爲上海無論在面積、人口、以及政治經濟所能涵蓋到的範圍都比天津大的緣故。不過，後來，我想，那更可能因爲上海是在南方。它的資本主義色彩先天就比北方濃厚。

爲了上海，我曾和另一位小學同學爭執過。那是戰爭結束之後，許多當年久大、永利兩廠的職員從各地陸續回到這兩廠的創業基地來重新起步，當然也就帶來了已經長大成人的員工子弟，我們都屬於這一代。

塘沽明星小學的同學其實大部份都不僅是同學，我們還有「同是員工子弟」的「世交」關係；且由於同在員工宿舍居住，而更多了一層「鄰居」的關係。只有少數同學是廠外的，他們大

部分是因爲業務上和兩廠有來往，而可以把子弟送到這當時最現代化的小學來就讀。「徐文樸」就是其中之一。「大林」是後來才插班進來的。我們叫他「大林」，因爲他還有個比他小兩歲的弟弟，我們叫他「二林」。

「大林」比我高一屆，小時候不太愛玩，也不欺負女生，樣子也乾乾淨淨，很給人一種信賴感。小學畢業之後大家各奔東西，一直到抗戰勝利，大家從四面八方再度聚集到塘沽，卻是另一世代的開始了。

那年，大林卅一歲。見面的時候，我完全認不出來他是當年的「大林」。他變得又高又瘦，穿得特別考究。單身未婚，卻自己住一個獨院，有廚子和車伕伺候。我們通過多方面的關係才又建立起全新而又懷舊的友誼。大家一起吃吃飯、玩玩撲克牌，也看電影也聊天。那時候，「大林」在一家公司做會計主任。一雙眼睛透著精明，和小時候很不一樣了。

有一次，我們在一起聊天，那正是我準備要到台灣的時候。「大林」比我世故得多。他似乎知道環境對他不太有利，主張往南方走。但他說他不喜歡台灣，因爲「聽說台灣很『土』，生活很苦。」

我不贊成他的想法。因爲首先，我過了八年很苦的日子，對所謂「苦」的標準和他這位在公司管錢的主管級的人物很不相同。再者，我喜歡比較「土」一點的地方，淳樸就是我的最愛。因此我問他：「那你準備要到那裡去？」

「上海、廣州、香港。」他肯定地說，「這條路線既安全，又有較好的生活條件。」

「我不喜歡艱苦的生活。」他特別又加上一句。「我要好一點的生活環境。」

我開始感到和他談不來。不但在觀念上談不來，而且我不喜歡他用錢的方式。他是很考究的。那種考究給人一種炫耀的感覺，而並不只是透露一個人的品味。

我和大林沒有共同點。他對我雖然很有「學長」的照顧之情，但我知道，在他心中，我這北方土生土長的「學妹」和他對生活的態度大概完全不是同一個層次。

他所說的「上海、廣州、香港」卻在我心中留下了問號——「為什麼有人喜歡這樣的地方而不喜歡台灣？難道只因為一邊是豪奢，一邊是簡樸嗎？而豪奢究竟有什麼吸力，簡樸又有什麼不好呢？」

我覺得我自幼至長，所走過的路程都是崇尚簡樸的。雖然我有過一個真正非常豪奢的老家，但它已經沒落了。我的父親和母親離開了那陳腐的大家庭，在外面白手起家，所憑的是腳踏實地。我所讀的河北女師，校訓是「勤樸奮勉」。走入社會之後，所從事的工作是清苦的教員。我很欣賞那不用很多錢卻可以生活得海闊天空的日子。除此之外，或許還更因為我有太多的「普羅」的想法，認為生活奢侈的人對貧窮的人來說，應該有罪惡感。我不知道我這想法是由於環境還是由於所讀的書。在所讀的書之中，不但傳統的各種小說，對貧與富的評價，總多多少少，為貧苦的人說幾句話，甚至對貧而有德的人給予很高的評價與表揚。有時幾乎使你覺得有德的人大

都是沒錢的。而如果一個人既有錢又有德，反而是特例了。章回小說中這種例子俯拾即是，小說中那些「貧僧」、「貧道」與「貧儒」，都是品德高超而肯捨己為人的最高人格的典範，對社會有極深遠的導正作用。我非常喜歡那種「不以財富論英雄」的理念。至於三十年代的小說所強調的「普羅思想」，用各種故事來揭發貧富之間的不公，對那時代的學生來說，更是具有非凡的震撼力與說服力的。

我不贊成「大林」。我覺得他自私又頹廢，十足的享樂主義者，卻又不見得真有那麼好的條件去享樂。

我們像小學畢業時一樣，再一次的各奔東西。我比他先離開北方，很意外的是，也比他先到了上海。

雖然只是三天的「路過」。我卻夢想不到自己在抵達簡樸的台灣之前，先就到了繁華的上海。

「和順輪」停在黃浦江邊下貨。我和同船那幾位一起玩撲克和唱歌的年輕人一同下船，去找「揚子飯店」。

至於說為什麼要找「揚子」飯店？不記得了，也許只是有人這麼建議。

我對飯店沒觀念，也沒意見。我只是想有個舒服的地方可以洗洗澡，充份休息一下。我已經一星期沒照過鏡子了，很狼狽。

在揚子飯店登記了客房之後，時間還很早。我們一行五、六個人，一起去附近散步。然後到他們所認識的一位當地人家中去拜訪。那一定是這些首次出遠門的人在啓程之前就部署好了的「中途站」。在那位上海人家中吃了一頓晚飯，才回旅館休息。次日一大早，我就又和他們一起進城看朋友。那位朋友姓陸，見面之後，招待我們去吃上海式的燒餅油條。那是我第一次看見燒餅是長方形的，北方的燒餅是圓形的。然後他們陪我去久大精鹽公司的上海辦事處拜訪，請他們打電話爲我向家中報一聲「平安」。

中午到兆豐公園附近一個什麼地方去吃飯，順便遊兆豐公園。天氣熱又累，印象不佳。

下午去一家「維納斯舞廳」跳茶舞。我有生以來第一次進舞廳，而且是在上海。看到了有歌星在舞曲中唱歌的「現場」。

第二天，我們逛百貨公司。

上海給我的印象是匆忙、繁華，金迷世界，紙醉生涯。它讓我在心中唱起了所有的流行歌——夜上海、眞善美、你不要走、瘋狂世界……享樂與頹廢和人間苦所交織成的無奈。而我忽然在這樣的繁華之中，首次對自己產生了隱隱的疑問——

「如果你一直過這樣的生活，你會不會耽溺在這樣的幸福裡？」

那也是我第一次用比較客觀的心情去遠遠地了解「大林」。如果一個人，經常能住在豪華舒適的酒店，逛漂亮的百貨公司，有舞廳可以去消費，裡面還有美麗的歌星在爲你唱歌，……你會

不會也漸漸為你高級的西裝，舶來品的領帶，出手大方的開支，而覺得高人一等，而覺得驕傲，而逐漸變成一個理所當然的「布爾喬亞」？

這疑問，使我自己相當震撼。

我一向是很相信自己的想法的。我在那商業氣氛濃重，收入又很豐富的天津廣播電台，都沒有對自己懷疑過而照常地我行我素，同事給我的評語是四個字──「艱苦卓絕」。

我是習慣了那樣理所當然的「艱苦卓絕」的。我從未懷疑過自己。

我很記得，當戰後時局不穩，久大永利兩廠的南方有家的職員又在捲起細軟，整箱整箱地運到員工宿舍──新村的大門口，準備裝船南運的時候，被門口的工人用童子軍棍陡然攔住──

「為什麼又逃走？如果要逃，人可以走，東西留下！」

我很贊成那些工人──「你們每逢災難、變亂，就把細軟一捲，率先開溜。留下我們沒錢也沒辦法的人，在這裡替你們受苦、護廠，保存元氣與你們事業的根基。然後等時局平定了，你們就再回來，仍然是居高位，領高薪，住大房子，出入有自用包車。而我們仍然是胼手胝足……」抗戰前和抗戰後就是這個樣子。

他們沒有錯吧？

我這樣相信著，很久了。

而上海似乎讓我聞到了另一種訊息。上海是不一樣的。它用行動與事實來給金錢世界找到強

勁的理由。忽然之間，使我對自己產生了不知從何而來的懷疑。我覺得，那可能是很平常的一種人性——在金錢面前，你不由自主地就會感到自卑與理虧。

上海，上海是唯一的。全中國只有一個上海。

我曾經也一直都不喜歡上海，但我知道自己並沒有什麼實際的理由來支持這偏見。我沒在上海生活過，這次路經上海，也只是「路經」，我連一天的上海居民都沒做過；「你有什麼理由說你喜歡或不喜歡？」

但是，我竟然害怕或許會有一天證明，自己會變爲喜歡上海——對我這愛好天然的人來說，那將是怎樣的一種質問！

還好。我只有兩個整天的時間與上海匆匆相處。第三天，我們就又回到「和順輪」，重新乘風破浪，離開那末世的繁華，開往一片新收復的天地了。

四、抵台——青翠基隆港

話說，一九四八年，民國卅七年四月廿九日，我甩脫了一切和我前半生的種種關聯；也甩脫了當時內戰的詭譎風雲，來到了基隆港。「和順輪」完成了它另一次乘長風破萬里浪的任務，現在它像是帶著幾分莫可奈何的留戀與感傷，停在海上，看著我們登岸。

基隆港，迎面青山壁立，很像一座翠屏。在北方，從未見過這樣的景色，茫然之中，對這片青翠還是充滿了欣賞之情。

其實，我也並不孤獨。海行十天，和在船上認識的幾位同屬年輕人的旅客已經混熟了。雖然全未問過彼此的大名，卻能一見如故。尤其是那位崔君，對我很是照顧。他們是要到台南糖廠去報到的。

崔君見我居然沒人接船（而我當時的感覺卻是「怎麼居然同船旅客幾乎每人都有所投奔？」），就很好心地告訴我，他知道台北中山北路三條通有一家旅館叫「清沅莊」，他有一位從大陸來的同鄉住在那裡。建議我既然人地生疏，不妨就到那家旅館去落腳。並且告訴我，他們

是去台南，火車會經過台北，我們可以一起上火車，我在台北下車就是了。

於是，他們分別幫我提著箱子。碼頭上有賣紅豆冰的，日正當中，我們一行人都覺燠熱，於是有人買了冰棒，分給我一枝，覺得果然清涼解渴。那情景，好像我們都是一些學生，遠足來到此地，有點興高采烈，忘了剛才船近港口時，遠遠看見這邊海面已經有許多小船，上面坐著接船的人們，迫不及待要和船上親人把晤的畫面所帶給我的幾分惆悵。我實在沒想到有那麼多人是做了充份準備之後，才到這裡來的。我眞的以爲每一個人都應該是像我這樣地誤打誤撞。

上了基隆到台北的火車，我首次見到那麼輕飄飄的小型火車。大陸的火車是大型、寬軌。在京津一帶，所經之處是一望無邊，極目荒涼的大平原；而這裡的火車卻是穿山越嶺，輕巧快捷，有如兒童樂園。一路和同伴談談說說，到了台北，和他們珍重道別，結束了海上十天同船過渡的緣分。

在台北車站，我孑然一身，手提兩只輕飄飄的箱子，坐上一輛「高高在上」的老式人力車。那車的輪子奇大，和北方那普通車輪又是不同。由於輪子大，半徑高，車座當然也高，不但高，而且很窄。好像在北京故宮看到的那皇后嬪妃們坐的既窄且高的椅子。我坐在這樣的人力車上，經過陌生的台北街道，「招搖過市」，來到了「清沅莊」。

果然，有位北方來的張先生住在裡面。由他引介店東，有了我的房間。

這是一處純日本式的旅館。紙窗竹戶，「榻榻米」。客人們彼此聲息相聞。把紙門拉上，就

是隔間。「榻榻米」上空無一物。我把兩只箱子疊在一起，使它像個矮桌。自己帶著一個可以開闔的圓形鏡子粉盒，豎起來放在箱子角上，它就既可做書桌，又可做梳粧台了。

旅館老闆建議我嘗嘗此地的炒米粉。我這北方人，生平第一次聽到「米粉」。端來一看，以爲是粉絲。心上還覺得奇怪——怎麼這裡人拿粉絲當飯？

炒米粉一客七百元，旅館日租六百元。這登岸第一回合，便嚴重地考驗了我的生活費用。手上所帶來的那很少的一點錢，以爲可供一個月的開銷，卻不料，住旅館和在外面叫東西吃，不能和在家裡的生活費用相提並論。太貴了！我得趕緊找工作。

事不宜遲，次日一早，我向店東打聽到「台灣廣播電台」離此不遠。（我們是用一半寫，一半說，一半比手劃腳來溝通的。那時這邊很少人會講國語，我也沒學過閩南語。）店東說：「你叫人力車的時候，就說到「新公園」，「廣播電台」，他就知道了。

我牢牢記住店東教我的這地址的閩南語發音，叫到人力車，「迌迌迌迌」，來到了「新公園」一角的「廣播電台」（那時全台只有一個廣播電台，它是屬於「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的台灣廣播電台，就等於「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的北平廣播電台或天津廣播電台，大家同是一個系統，屬於「中央」。）

位於新公園的這廣播電台，周圍花繁葉茂。一棟兩層樓的建築，掩映在花木叢中，使我十分驚喜——原來這台灣電台是在公園裡，眞太好了！

帶著對這環境心滿意足的心情，找到傳達室窗口，說明來意，見了節目科長翁炳榮先生，他帶我去見台長。

台長姚善輝先生問我：

「你一個人到台灣來，萬一電台沒有工作給你，你怎麼辦呢？」

我的回答很誠實。我說：「也許以你在這裡的關係，可以幫我介紹一個小學教員的工作吧？」

我確實是這麼想。不過，更確實的是，我並沒有考慮到「萬一電台沒有工作給我，而萬一我失業」這樣的問題。

我沒有這樣想，除了因爲年輕莽撞以外，也許是因爲我從來沒有「失業」過。

戰爭使我放棄了考大學的機會之後，在極紊亂不安的時局下，我獨自坐著北方鄉下的馬轎車，到那娘娘廟改成的小學去當教員。在我看來，是那樣地順利而又理所當然，包括雖然發不出薪水，卻可以由學校負責住宿，並代我向當地有名的「海北春」飯館無限期的賒欠伙食，都使我覺得滿意。兩年半之後，我忽然爲了弟弟妹妹要進小學，而寫了一封信給在天津女師附小教書的同學，問她有沒有音樂教員的位子，她立刻回信要我去報到。原來她父親正是那所小學的校長，而他們的音樂教員剛剛因事離職。於是，我輕輕鬆鬆，就從鄉下回到了天津，在當時聲譽卓著的女師附小做了音樂教員，也把幾乎失學的弟弟妹妹帶進了這當地最好的小學。

一個人，年輕時的順利，往往會使他對人生的看法也是「無往而不利」。當然，每個人所認爲的「順利」的定義可能不大一樣，譬如說，在閉塞的鄉下，娘娘廟改成的小學去教書，而又兩年來都發不出來薪水，就很少人會認爲是「順利」的。而我卻是快樂自在又逍遙地安享了兩年遠離戰火的無憂歲月，道家生涯。

而在熬過了一個戰爭，終於有了機會讓我離開一個日漸混亂、陳舊的、剝奪我最後夢想的環境，到台灣來親自欣賞一下舊小說中所說的「四時不謝之花，八節常青之草」，對我來說，也只覺得它是另外一個起點。找工作，既然過去「不成問題」，現在，「當然也不成問題」。

於是，當台長問我：「你會不會報新聞？會不會寫稿？會不會管理唱片？」的時候，我一律點頭說「會」。

事實上，我除了沒報過新聞之外，其餘兩項都曾經是我在天津電台的工作。而在我看來，如果你會用國語唸新聞稿，那應該就可以說是「會報新聞」了。

所以，我順利地通過了面談，而且決定明天五月一日就可以來上班了。

眞順利！連一天也沒耽擱。

好像我算準了星期四抵達，星期五面談，星期六（五月一日）就正好可以上班似的。這誤打誤撞，比誠心算的還準確又適當，能說不是運氣！

五、「你什麼都會」？

一九四八年五月一日，我來到台北市新公園「廣播電台」，開始了我在台灣的第一天工作。穿的是我那適應北方氣候的袂袍和袂大衣。倒也暫時同樣能適應台北。

大辦公室是三組一起辦公，一進門，左邊一排是「傳音科」；中間是「演播組」；右邊是「編審科」。

我住在一位陌生的同事家，暫時隨遇而安。因為我有更多的事要適應。住處反而變成最次要的問題。

每天對我最大的考驗是一進那寬大而老舊的辦公室的門，先就不得不看見左邊面對著我看的那張面無表情的臉。

她是我們這一部門的主管。約莫三十七八歲的年紀，身材適中，皮膚白皙，兩道特別黑長的眉毛，尾梢下垂，掩蓋了眼睛的神采。其實，她年輕時一定是相當美的，現在也仍然很有丰韻，卻只因她對我太不友善，所以反映在我眼中的她，就只有冷漠。自從我到職以來，每次來到辦公



民國37年4月29日，獨自乘和順輪來到台灣之後，茫茫然，進了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台灣廣播電台，播報聯播全國的新聞。誰會料「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所屬全國廣播電台聯播節目」的新聞，會輪到我去報？那時可眞是「全國」呢！我算是趕上了一個尾巴。

室，向她點頭說「早」，而她抬頭直視著我卻是面無表情，沒有回應的那畫面，使她的臉上只剩下兩條下垂的黑眉，好像一面無字的時鐘，只有時針和分針，停在八點二十的位置。

起初，我以爲她是偶然沒注意到我向她打招呼；後來由於每天都是如此，我開始明白，她的目的就是讓我知道她排斥我，讓我受冷落而不知如何是好。那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嘗到被人「欺生」的滋味。以前我無論是去鄉下的小學教書，還是到天津的女師附小去報到，或是後來「改行」到天津廣播電台投入一個全新的環境，氣氛都不曾這麼壞過。天津電台曾有一位小同事喜歡氣我，但我並未把她的惡作劇放在心上，而且不久就和她成爲朋友。這位女士卻不是惡作劇，而是「處心積慮」表示不理我。

我是新來乍到，沒有一分人事背景。對她們來說，一方面我像是「空降部隊」；一方面卻又明知道「你算老幾?!」那無形的壓力是十分難受的。

而我的工作除了播報新聞之外，也擔任值班和報廣告。此外，我寫一些播稿，接下了每週三篇「夫婦之間」的短劇。好在無論那一類的播稿，都很容易寫。我也比較喜歡編審科的科長和同事。

除了這些工作之外，音樂組也給我一些任務，包括把「效果唱片」的英文說明翻成中文。我情願成天抱著大字典查生字，決不表示我有什麼爲難之處。

問題出在我的辦公桌。要寫稿總得有個固定的座位，於是，我去問組長，我應該坐在那裡寫

稿？

組長揚臉用鼻子一指——「你坐那邊！」

「那邊」原來是一位工友坐的地方。這工友大概只有十七、八歲，很客氣地把座位讓給我，自己找張小桌坐到門邊去了。他叫「林青木」。後來變成我的朋友。因爲他會唱歌，我說他有「一肚子天才」。他給了我很多的助力與人情。

且說這工友的桌子凹凸不平，我寫字很不方便，就問組長，能不能給我一張玻璃板？

組長又是遠遠地往我左邊一指，「你就用那張嘛！」

我看這位子空著，就「遵命」把玻璃板搬過來，開始寫稿。那知還沒寫三分鐘，同事秦小姐進來了，來到我的旁邊，一伸手把我正在用著的玻璃板搬了回去，「誰讓你用我的玻璃板？」

我被她這突如其來的動作嚇了一跳，連忙說：「對不起，我不知道這是你的！」

「欺生」是很正常的。人同此心，也難怪別人。

換到一個新的工作環境，總難免要受些考驗。工作上的考驗靠能力；人際關係的考驗只得去靠時間。你不能希望每一個地方都能很愉快地接納你。根據我的經驗，編審科對我最友好，一方面也許因爲我最能對他們有所幫助；再方面，我覺得一種先天的「志同道合」，大概是使我們比較談得來的最重要的因素，我也喜歡他們。

至於音樂組，台灣電台的音樂組很驕傲。一開始，幾乎是不把我看在眼裡的。他們也實在是

各有專長，呂泉生先生是當時的音樂組長，他好像貝多芬一樣不凡，面貌也有點像那張最常見的貝多芬照片。小提琴家甘長波從來也懶得理我；鋼琴家陳清銀就最平易，喜歡和我聊天；李國寶李林先生是和我維持友誼最久的一位。這也是因爲時間，日久天長，雖然我在音樂上沒有成就，但我很喜歡音樂，無論這些音樂界的人對我怎樣，我是沒什麼可介意的。而且我也不想在音樂組工作。

電台重用我的地方是報新聞，不是我的聲音好，我的聲音實在不夠響亮清脆；而是我認字多。當時國軍和共軍正在大陸打得不可開交，新聞的重點百分之百是「戰況」。而中國大陸從北到南，國軍沿途「轉進」，所經過的那些冷僻的地名，就全靠我的「常識」和臨時翻字典的速度，以及唸稿時隨機應變的能力去勝任了。

政府撤退來台之後，台灣廣播電台變成全國聯播的「中央台」，而且那時的「全國」在意義上還眞正是「全國」而不是「全台」。每晚九點鐘的聯播新聞播報就落在我的頭上。這眞是我當初想要飄來台灣時，所未曾預料的。

我很忙，又爲新生活的難以適應而不停地奮鬥。當我把所有當初不得不說「我會」的工作都做過之後，忽然發現一位後來才從北平來的女同事，除了報新聞之外，一切額外的工作全部拒絕——「我是播音員，不管別的事！」

哦！原來是可以拒絕的呀?!這我才也學會了挑挑撿撿。喜歡做的事多做點，工作範圍以外的

不接受。但我從頭到尾都沒拒絕寫稿。不僅是「夫婦之間」的短劇；凡是來到我手邊讓我寫的，我都照單全收，不覺得有什麼要拒絕的。

工友——大天才「林青木」眞可愛！他給我找來一張玻璃板，解除了我在那坑坑洞洞的桌上寫稿的苦況。

附記：

三十年之後，我旅行至華盛頓小住。一位當年在「廣播電台」工作的老同事，千方百計，到我所住的旅館把我找到。多年不見，在異國他鄉相逢話舊，自然是十分快樂。沒想到她見面第一句話就告訴我，當年她和其他好幾位女同事都不喜歡我。因爲「天津來的那個人，說她什麼都會！」我大笑說：「我去找工作，如果我說什麼都不會，人家誰用我呀！」

「可是，一個人居然說她什麼都會，人家誰理她呀！」

說的也是！做人可也眞難！

時間可以做很多好事，我們本來也相處得不錯。幾十年後的現在，她把存在心裡三十年的「悄悄話」都說出來了。再看看彼此在這世界上奔波奮鬥的歲月滄桑，實在是，有什麼還比友情更可貴！她是「千方百計」來找到我的呢！

她招待我到她漂亮的家裡，一路欣賞華盛頓的秋雨。那次旅行，她爲我幫了不少的忙。她就是廣播界的資深名人——周瑾予女士。

六、學台語

小時候在北方，從家鄉的方言出發，在外地學會了北京國語。雖然被老家人嘲笑我們「忘本」，實際那卻是一大進步。

後來我發現，在我們生活環境中還有另一種話叫作「南方話」的時候，也就不會覺得大驚小怪了。

這「南方話」其實大部份是指湖南話。因爲父親工作的那塘沽「久大精鹽工廠」從總經理到以下的高級職員，幾乎都是湖南人。其中只有一家是江西人，另有一家是廣東人，後來才陸續出現四川人和福建人。但在我們心中，他們都是「南方人」，所講的都是「南方話」。在這一點上，我很幸運。在原本閉塞的冀東，卻能生長在一個有很多「南方人」的環境，使我不致以爲我們「冀東」就是世界的中心。

一九四八年四月廿九日，我從基隆一下船，立刻就感受到四面八方都是「南方話」的壓力。基隆碼頭上，來往兜售「枝仔冰」的，大概是我第一次聽到的台語。上了火車，周圍更都是

講台語的乘客。在抵達台北之前，因爲知道等一下要雇人力車到旅館，那「中山北路三條通」怎麼說，一時也學不會，爲了準確無誤，同船朋友建議我把地址寫在紙上，拿給車伕看。爲怕這新改的地址「中山北路」人力車伕還不太熟悉，仍然用了日據時代的老地名「大正町三條通清沅莊」。

住進旅館之後，旅館老闆已經學會了幾句簡單的國語，加上比手劃腳又寫字，試著溝通。做生意的人果然樣樣得風氣之先，他主動學我的國語，交換他的台語。而我次日因爲需要雇車去電台，又臨時跟他學會了用台語說「新公園」和「廣播電台」。從此這地址就變成我最常用的「南方話」。

廣播電台的同事大部分如果不是本地人，就是福建人。節目科長、傳音組長、播音員……大部分是雙語精通。播音及日常辦公、用國語；回家之後講台語（或閩南語）。

我陸陸續續所學會的大部分是地名，如「榮町」、「東門町」、「太平町」、「車站」之類。生活中的日常用語第一個名詞是「蚊帳」，第二個名詞是「蚊香」，然後是「肥皂」。

你一聽就知道，它們是刻不容緩，必須學會才可解決眼前的問題。

學會「蚊帳」和「蚊香」的那天，是因爲我用「不知天高地厚」的心情吵著要總務科幫我找地方住。好像人家生來就有義務給每一個職員找住處似的。其實，日後我才越來越明白自己當時的「狂妄」。「以爲自己是『老幾』！」沒有一點人事背景地擠進來，立刻要到工作還不知足，

居然理直氣壯跑去，找總務科要住處，而且還抱怨人家「怎麼沒有伙食團？那我到那裡去吃飯！」

現在想想，眞得感謝那位郭少英科長。居然一句責怪我或教訓我的話都沒有。天天中午任勞任怨地帶我到火車站一帶去找地方吃飯。又千方百計，在當時的「大安」（現在仁愛路三段中廣公司原址，當時是一大片空地，疏疏落落有幾間平房日式宿舍。）幫我找到一間可以暫住的大倉庫一樣的房間。太簡陋了，又有很多蚊子，於是，我不得不請他帶我到中山北路一帶去買蚊帳和蚊香。這兩個名詞和那「雪文」（肥皀）就成爲我最最印象深刻的閩南語。

當然，需要「學說話」的不只我一個，於是，電台開闢了「閩南語教學」節目，而且還有課本。由李國寶（李林）擔任老師。開始時擔任學生的是當時在編審科寫稿的徐冰軒女士，她比我後進電台。人很可愛，直直爽爽，笑口常開。她和我一樣，對閩南語全無概念。在廣播中上課，現場播出，老師教她唸「台南」；她唸出來的是「殺人」，成爲傳誦一時的笑料。

這「學生」角色很不好當，所以只得輪流上陣，於是也就輪到了我。由於進度關係，我當「學生」的時候，已經是學簡單的會話了。現場播出，飽受考驗，唯恐自己鬧笑話，格外小心翼翼，所以對那天的課文印象深刻，至今會背。它是：

「今天吃什麼菜？」

「豬肉炒韮菜花，」

「今天煮什麼湯？」

「豬肉滾竹筍湯。」

「太鹹了一點。」

由於北方沒有入聲，那「竹筍」的「竹」字被李國寶糾正了好幾次。如今想想，那節目一定也是很好聽的。可惜後來不知什麼時候停了，我也只輪到這麼一次上課。如果多輪幾次，我敢說，也都可以至今記得，因爲現場播出做那「錯誤百出」的學生實在是很緊張刺激而一定印象深刻的。

除此之外，我的閩南語就是和佣人學的了。

首先學會的是「煮飯」和「洗衫」。

因爲對方完全不會講國語，我們的溝通就靠比手畫腳和畫畫。「洗臉」、「洗頭」、「洗澡」、「出去」、「回來」……是可以用比的。「魚」、「蝦」、「茄子」、「青椒」……是用畫的。畫一隻魚或蝦，問她這是什麼？就學會了。

鬧笑話的是「土豆」，我們北方管馬鈴薯叫「土豆」，這裡的「土豆」卻是「花生」。

一位老太太來做佣人，睡在三疊蓆那間，日式舊房子，有許多蟑螂。老太太夜裡失眠，就在紙門那邊叫我：

「有ㄍㄚㄗㄨㄚˋ啦！我睏未去啦！」

我一直到好久之後，才知道原來ㄍㄚㄗㄨㄚˋ不是跳蚤而是蟑螂。因爲北方管跳蚤叫「ㄍㄜˋㄗㄠˇ」。榻榻米上有跳蚤也是很自然的事，我覺得既然我能睡，她就可以睡啦！

不過，也幸虧我很久之後才看見蟑螂，那有生以來第一次看見這「怪物」時的反應，是全身都緊張起來，眞不知道它爲什麼那麼可怕！

難怪現在的蟑螂藥叫人「免緊張」，有些昆蟲實在是先天就會使人類緊張的。

其實北方也有蟑螂，不過它們很小很小，我們叫它「蟑蝟」。它們大部份是擠在廚房的牆角。比較老實，不會那麼張牙舞爪。

台灣的壁虎也大，人們說，是因爲它們，所以台灣沒有蝎子，壁虎在北方稱爲「蝎虎」，據說是專吃蝎子的，但北方蝎子可太多了，吃之不盡。

台灣的螞蟻好厲害；我放一塊蛋糕在窗枱上，一轉眼就爬滿了螞蟻。在北方，螞蟻從來不會這麼快。

不過，人們說台灣沒有「臭蟲」，是因爲螞蟻把臭蟲都吃了，不知是不是眞的。

我的台語辭彙逐漸增多，腔調大概也還可以。因爲我有一次坐三輪車（很快就有了三輪車，取代了那高高在上的洋車），用閩南語和車伕講話的時候，他居然問我「是不是從廈門來的？」眞使我心花怒放。因爲即使他的意思還是「聽來不很正確」，至少還以爲我不是太外行。

不過，我發現，至今我不會用台語說螞蟻和壁虎，可能是後來國語逐漸普及，有些話就沒機

會去學了。

在我看來，多會一種方言是增加了許多便利。有許多人排斥國語，也有許多人不想學方言，其實，那都是一種偏狹和自我設限。多一種語言就多一種溝通的工具，無論是日常生活，工作或交友，以至於做生意，你如果只會說自己的話，別人當然也管不著你；但你的生意就做不成而被那會多種語言的捷足先得了。爲了自己的方便和利益，有什麼可固執的呢？

七、旅人的心情

我能夠被認爲「有勇氣」隻身跑到人生地不熟的台灣，其實是因爲我喜歡旅行。由於「喜歡」，所以沖淡了許多應該「沒勇氣」的感覺。

用「旅行」的心情到台灣來，是非常令我滿意的。而我能夠一下船就找到工作，也使我不必由於擔心生活而對台灣失去了欣賞之情。

每天到電台上班，接受一點考驗，然後剩下的時間就屬於我自己。我沒有同伴，自己一個人走出電台就是公園，花木繁茂，但我並不是最喜歡這公園。一來我經常發現有些加了人工的建設反而減少了花木的吸引力，尤其公園中那紅土的小徑，不知爲什麼當初設計的人要用紅土，它使亞熱帶的台灣顯得特別熱。所以我寧肯走公園外面，欣賞它在相當距離以外的蓊鬱，和一些爬到牆外來的花和藤蔓。

九重葛是我的最愛。我喜歡爬豌的植物，喜歡它們那種隨遇而安的閒逸之美。其實我最早就開始鍾情的是牽牛花，那是我童年和少年時的快樂的來源。每天大清早，無論是在家的院子或出

了家門的路上，總可以看見各種顏色的牽牛花，那種展顏歡笑的輕盈柔和之美使你覺得這整個的世界都那麼安閒寧靜又活潑。中午時分，它們就收斂起來，成了一個小小的一半白、一半有顏色的小捲，那柔軟的感覺使你覺得它們是那麼自在。我喜歡各種顏色的牽牛花，尤其是紅紫色和藍色的，又含蓄又美麗，一點也不炫耀自己地和你做著朋友。

我也喜歡藤蘿，那麼茂密又幽深，給我們帶來夏天的清涼，聽說台灣沒有藤蘿，不知確否。

九重葛是到了台灣才認識的，北方沒有九重葛。它們的花型比牽牛花顯得厚實，顏色也透著健壯，一種不怕風吹雨打太陽晒的我行我素，卻又那麼姣好。它們的枝蔓長著刺，但不使你覺得受侵犯。好像告訴你，那只是「枝蔓們」多此一舉地防身設備，花朵是不和它們一般見識的。九重葛花不香，連普通一般那屬於植物的「青味」都沒有，因此它們有點像是上帝做的「手工」。

木槿花倒是最富詩意的。那種從路邊或人家院牆的縫隙中探頭出來歡迎你的紅紅的花朵，尤其是在雨中看見它們那無邪的笑臉，不知為什麼就會使我想到一些愛情小說。它們是非常富有詩意的。

扶桑太像北方的「大麥熟」了。因此常常使我有一種「認錯了人」的失落。它們的「日本味」也常引我想到這一代中國人的身世。當然，我不會遷怒給扶桑，我只是比較刻意地去忽略它們。

我並不太喜歡椰子和棕櫚。每看到它們那高高直直的樣子，葉子卻那麼少，就覺得它們很寂

寞，不但它們自己好像迫不得已似的一路攀高；而且相形之下，也使人類不由自主地感到渺小與無助——想在椰子樹下乘涼是肯定會失望的。棕櫚也是一樣，無論如何，它那稀疏的枝葉總是會篩下大把的陽光，使人不得不興起一種「徒勞」的失望與辛苦之感。

幸虧它們只是這亞熱帶的一點標誌，幸虧不全是它們。我最欣慰的是有那麼多樟樹、茄冬樹、榕樹和尤加利。相思樹也是很溫柔的，能有很多葉子給人遮蔭蔽雨的樹是多麼慷慨呀！

那時的台北真可愛！乾淨得一塵不染，連下水道那明溝裡的水都清澈見底，好像泉水似的。在陽光下發著藍光的柏油路，筆直地伸展出去，沒有什麼車輛。人們出來，大部分是走路，公車都很少。

那時還可以和大陸通信，我寄九重葛花給父親，寫台灣的景色及我的工作，使他放心。當他在信中告訴我，塘沽久大精鹽的前任廠長彭九生先生已來到台灣，在台大工學院執教的時候，我到台大去看望他，那是我第一次坐公車，也第一次知道要先在售票亭買票才能上車，很緊張的。

從台大回到辦公室之後，也是剛從大陸來台的一位同事問我找到台大沒有？我的回答很滑稽，我說：

「台大好遠！都看見山啦！」引起其他同事的哄笑。

「山」是我難得見到的地方。我在平原靠海的地方長大。對「地平線」很熟悉。而「山」對我來說卻是比「地平線」還遠的地方。我不知道在台灣是那麼容易看見山而卻不容易看見地平線

的。

不但容易看見山；也容易看見田。市區很小，過了新生南路往東，全是稻田。南區的台大與師大教授宿舍就好像都建在稻田裡似的。

在台大教書的彭伯伯就住在稻田邊。於是正愁沒有住處的我，就在他們那日式的房子裡住了一陣。他們的地址叫「龍安坡」，每次下晚班走路回去都迷路，因為所有那些宿舍都一個樣子。田埂也沒有區別。夜晚的蛙鼓與螢火蟲的小光也瀰漫在周圍所有的空間，使你覺得到處都是一樣的——陌生。

做一個「旅行者」總難免是這樣的吧？由於喜歡陌生的處所，才只得經常揮別熟悉與安定。甚至當和一個環境過份熟悉的時候，會只因為這份熟悉而暫時離開它，以便隔一段時間之後，可以從一個較新的角度來讓自己做一個欣賞者。讓自己像是一個外來的觀光客，用陌生的心情去重新發現它隱藏著的值得驚喜之處。

八、睡也安然，走也方便

我在彭公館並沒有住多久，因爲它距離電台實在太遠，而按照規定，應該每晚開車送晚班播音員回住處的兩位輪值司機之中，有一位是經常不到。當我十一點下班以後，站在電台門外等他而一直不見人影的情形之下，我只得走路。而即使他出現了，對我的態度也是很惡劣的，我實在不想麻煩他，好在我也喜歡走路。

只是從新公園到和平東路實在太遠了。於是，總務科讓我搬到電台位於「大安」的一間比較「正式」的日本式的宿舍，那邊住的都是有眷屬的同事。我被安排住在一位邢先生家裡，他們是兩夫婦和一個小孩。

這對夫妻非常好，對我尤其十分照顧。邢先生每晚坐在玄關等我下班，他才關好門窗去休息。邢太太清早六點多，一定把早點豆漿油條送到我房間來。那沿街推著車子賣豆漿的竹笛聲音是當時台灣的一項特色，反映在我心上是陌生而悽清。邢家夫婦招待客人的方法是很日本式的。非常周到。而他們的家更是清潔到一塵不染，連廚房的洗碗池，抹布與刷子都每天洗得「裡外透

清」。

我很感謝他們。但知道因爲我的緣故，給他們增加了許多不便，心上十分不安。爲了要配合他們那整潔規律的起居，我必須小心謹慎，以免擾亂他們，當然這使我很不自在。

這天，我爲了避免邢先生每天爲我等門，就又去麻煩總務科，請他們找工人在我住的那房間的窗子外面釘一副鎖袢，給我一把鎖。這樣我就可以從窗子爬進去。日式房屋的窗子是很矮的，離地只有兩尺左右，它的寬度也很夠，並不至於讓我像小偷一樣地去攀爬。但也許我這要求實在太例外了。總務科覺得我沒必要小題大作去驚動他們，建議我說，「這種小事，你自己去五金行買一套鎖釘上不就行了嗎？」

我覺得他們也有道理，如果每一家員工都找他們裝鎖，豈不是太麻煩了？於是我準備自己去打聽何處有五金行，把鎖買到之後，請邢先生幫我釘上，大概就可以了。

到了中午，我照例和同事們三三五五，一起穿過新公園，到衡陽路附近小館去吃飯。同事們逐漸熟悉，談話的內容也增加，氣氛很活潑了。這時另有一位同事從後面跟上來，問我們在談什麼；我提起要去買鎖的事，順便也就談到住處的問題，種種的不便，使我很煩。這位同事說，「我們另外還有一處宿舍，比邢先生那邊近多了，你要不要去看看？只是別的房間都有人住了，只剩一間三疊蓆的，條件不太好。」

我心想，只要有地方住，還管什麼條件好不好？就答應他星期天去看看。

這位先生二十多歲年紀，說一口北平話。我來到台灣之後，還是第一次聽到北方口音的國語。節目課的播音員國語雖然都很標準，但幾乎清一色都是南方人。他們的國語帶著軟軟的南方音，很好聽，卻不是我所習慣的國語。我見過這位先生幾次，但不太知道他在那一部門工作，印象中好像他姓張，因爲已經不是第一次見面，也不便再請教他貴姓，只得含糊約定著，星期天他到邢先生家接我去看住處。

這宿舍也是日本式的舊房子，住著四位同事。其中兩位是陳先生和陳太太，住在中間的主臥房。日式房子的格局都差不多，主臥房通著客廳，有一組紙門相隔。客廳住的是一位蕭先生，靠東邊的角上一個六疊蓆的房間，是帶我來的這位同事在住。而那空下來的一小間在西邊和陳家隔著一條小走廊，它的右邊是洗澡間，左邊隔著大走廊是廁所。洗澡間的對面，靠近玄關是餐廳。

我看了看這三疊蓆，也說不上來它好不好。反正來到台灣之後，東住西住，都是這樣不由我自己主張。想想，第一個住處是一個大統艙一般的宿舍，蚊子奇多，一切設備都付闕如。我住了大約一星期，搬到台大彭教授家。在彭公館住了一星期，搬到同事邢先生家。我抵達台北才三個星期，還不包括抵達時的那旅館「清沅莊」，就已經換了四個住處。幸虧我沒有什麼行李。兩只輕輕的普通衣箱，曾使鄭重其事借了車子去接我的彭教授不敢相信——「你帶這麼一點東西就到台灣來啦？」他一定覺得早知我只有這麼一點東西，何必小題大作地去借車？根本一輛人力車就可以到處走了。這件事也使我對自己此行的「掉以輕心」開始有點覺醒——既然手頭沒有錢，應

用的東西就應該盡量帶過來呀！

但是行李輕便也才可以這麼容易搬來搬去。這次我去看了宿舍，立刻決定，邢先生那邊可以不必天天給我等門，邢太太不必天天大清早給我買早點，我也可以不必找五金行買鎖了。至於說，這邊究竟是好是壞，反正也得住下來才可以知道，先把這幾天的約束擺脫是第一要務。於是，馬上回去搬東西，正式遷入這來台之後的第四個住處。住進我的「三疊蓆」。

這「三疊蓆」白天倒還亮亮的，朝西的方向，下午有點西晒。到了晚上，天黑了，才發現房頂上的電燈沒有燈泡，日式紙窗上的紙全破了，蚊子自由出入。外面有一層木板窗，拉上之後是可以擋一擋蚊子，但是也擋住了外面路燈透過來的光線，變成伸手不見五指，漆黑一片，而且空氣也全被擋住，悶熱異常。幸好我有在「大安」宿舍暫住時所買的蚊帳，可以勉強撐起來使用，隔著薄紗和蚊子共存共榮，木板窗就不用關了。至少，夜風還算清涼。

第二天，和昨天值晚班遲歸的陳家夫婦才第一次見面。他們兩位都是廈門人，在第二廣播做閩南語播音員，已經生了一個男孩，寄在一個鄉下阿婆那邊。從陳太太口中才知道介紹我住進來的那位同事姓朱，是新聞組的組長。蕭先生在編審科。

搬到這棟宿舍來之後，雖然住的條件很差，但是非常自由。電台的工作本來就是早、午、晚、夜大輪流，上什麼班的都有。陳家夫婦上晚班。蕭先生上白天班。朱先生經常不在家，不知道他上什麼班。大家早回來的早休息，晚回來的照樣「叮叮咚咚」，開門、關門，洗澡，什麼聲

音都有，沒人感到不便，誰也不怕打擾。日式房子，紙門一拉，就是一家，但是「鷄犬相聞」。我住的三疊蓆，旁邊是日式洗澡間，隔著一個小走廊就是廚房。陳先生下班回來，「堂堂」走進洗澡間，打開水龍頭，一面唱歌一面洗澡。有時他們回來很晚，我已睡了，被吵醒了之後，很自在地想——「我也不必那麼拘束了！大家都這樣，最好不過。」

我們五個人組成一個小小的伙食團，合請一位女佣為我們燒飯，吃的問題也解決了。這小小的伙食團，每人按月出錢，不需精打細算。誰回來吃，誰不回來吃，都無所謂，伙食費以「夠用」為原則。如何支配全由女佣決定。

陳太太年紀很輕，卻已做了母親，溫柔能幹又善良。我搬來之後，她對我也很照顧，陪我去東門市場買棉被、枕頭、床單等等。這些東西以當時的生活狀況，也是一筆可觀的開支。我是連四季衣服都沒帶齊全，更何況這些沉重的被褥?!在天津等船期的時候，越想越怕麻煩，把原來準備要帶來的行李、冬天的大衣，襯絨袍、皮靴之類，統統留在了久大精鹽總公司。我的理由是「聽說台灣很熱」，而眞正的原因還是我那怕累贅的天性。其實台灣的冬天還是要穿厚大衣的。

一輩子都怕累贅。卻也幾乎是「什麼都不帶」地走過了全世界，也都未曾眞正受困。想來這一切也都是命裡注定吧？

九、黃葉舞秋風

這天，從電台下班回來。一陣一陣的下著雨。炎暑忽然被這雨所沖淡，出現了颯爽的秋意。人們說，這是「颱風」。大家都好像很戒備的樣子，有人忙著去買菜；有人在準備拉上那日式房屋的木板拉門。

北方沒有颱風，但是有很大的從沙漠吹過來的「黃風」和冬天那狂飆的西北風。對待春天的「黃風」，我們是用透明的紗巾保護眼睛和頭髮；對待冬天的西北風，我們用各種既禦寒又擋風的皮帽、圍巾、口罩、風鏡……等等。

我以為「颱風」必然也是這樣，只是「風」的一種。

起初，我覺得這裡的人眞是「大驚小怪」！和北方的無論什麼風相比，這「颱風」都不會比它們強烈。我有太多被風吹得站不住腳，喘不過氣的經驗，覺得這颱風和我所經驗過的各種風比起來，都是「小巫見大巫」。因此還想到父親在一九三六年初次獨遊到南方各省，回來之後，向我們描述在杭州聽到旅館的人緊張相告：「打大風囉！打大風囉！」南方稱「颱風」為「打

風」；父親出去一看，不覺失笑——「這還叫『大風』？北方那風才叫『大』哩！」但是南方人對雨就不像北方人那麼緊張。普通的雨，連雨鞋都不用換，平平常常就出門去了，這也使父親這來自乾旱少雨的北方旅客覺得新奇。

現在是輪到我來看這並不怎麼「大」的颱風。以為這也是由於地處南方的台灣不常有大風而少見多怪的緣故。

我輕輕鬆鬆淋著一陣一陣的颱風雨回到住處。一路很欣賞台灣那不黏腳的泥沙，走過之後，所沾的一些沙土抖一下就乾乾淨淨，不像北方那種膠泥，一旦黏上，就越走越厚，直到雙腳沉重如秤鉈，十分難受，而且一般的鞋也將因此而報銷。所以非穿雨鞋不可。

這裡大部份人還穿木屐。有人在下雨天換上高齒的，如果穿上和服，那就是典型的日本人了。我很欣賞這首次經歷的台灣雨景，花木顯得特別乾淨清爽，尤其是木槿，那帶雨的花朵浪漫極了。

我的鞋沾了一點鬆鬆的泥沙，回到宿舍，就覺得十分安全了——「颱風有什麼可緊張的？」我這麼自以為是地想著。

我的朋友曾有一次說我：

「難怪你常常迷路，我發現，你在路上走的時候，只注意花草樹木，不注意方向，也不記路的標誌和商店的字號。」

她說得眞是一點也不錯，只是我一直未曾覺察這是我經常迷路的一大原因——我確實是只注意花草樹木或兩旁房屋建築之美，而不去注意方向與路標。

花草樹木不會指引我方向。它們只會使我爲了太專心欣賞它們而迷路。

在這有生以來第一次經歷到的颱風雨中，我卻純然是爲了欣賞台灣花木那分在風雨中的飄瀟而有意地多繞了一段路，才回到我那被秋雨打濕的木造日式宿舍。

風雨在外面吹打，院子裡的花樹在風雨中搖曳、涼涼的、清新的空氣，相當愉悅地帶著幾分悽傷——我很想告訴遠在北方的家人，我們這裡「打大風」啦！但我只能等不停電的時候，再給家裡寫信。颱風有時候會停電，這我是想不到的，北方不會因爲颱風而停電。

不過我現在開始知道，颱風的重點不在「風」而在「雨」。木板門窗早已上好，屋裡從薄暗到非常暗。窗外的雨在風的助威之下，斜斜地打過來，那聲音很急，好像威脅著要隨時闖進屋內來似的，「刷刷」地響著，一陣比一陣地急促。屋子裡開始有很多地方漏雨，只得盡可能找各種盆子桶子接著，任它滴滴嗒嗒響個不停。同事們不知都到那裡去了，一個也沒有回來。

我倚坐在榻榻米上，聽風聽雨。

唱歌。

能在令你感動或感傷的情景中，有適當的歌來與你的心情共鳴，那感覺是很甜蜜的。

我眞的是一直都不很實際。我總是很容易地就讓自己從現實飄開，浮游在一個不必受到什麼

沾惹的空間。

比如說，這來台第一次經驗到的颱風夜，孤零的我，卻把一些詩與歌來做了這風雨之夜的最生動的背景，那首最適合我當時心情的〈黃葉舞秋風鄉〉，旋律是多麼動聽啊！

黃葉舞秋風，伴奏的是四野秋蟲。
粉臉蘆花白，櫻唇霜葉紅。
自然的節奏，美麗的旋律，異曲同工。
只怕那霜天曉角，
雪地霜鐘，一掃而空。

亞熱帶的台灣，帶來清涼秋意的是颱風雨。雖然這裡極少看到黃葉，但依然是「自然的節奏，美麗的旋律」而和北方的秋天「異曲同工」。

特別是，因爲我一個人，遠離故土，來到海外。在颱風停電的昏暮，聽窗外風狂雨驟，想像院中的樹木枝葉是怎樣的在窗外大幅度的搖動。清涼中的蕭索，比北方那眞正代表季節的秋風更加了一分悽美的詩意。而我在那日本式、關上了木板門窗的宿舍裡，很自在地品嘗這分悽美。「黃葉舞秋風」之外，同是流行歌的〈五月的風〉，其中幾行歌詞，也和我當時的心情起著共鳴：「假若那花兒卻有知，懂得人海的滄桑，它將低下頭來哭斷了肝腸。……」

歌裡有淚，我卻並不想流淚，而只任憑那一首首的歌來做我飄泊他鄉的寫照。讓當初寫這些

歌與唱這些歌的人們的感情把我的感情淹沒，淹沒在窗外那帶著大量清新空氣的風雨裡。

天黑了，沒有燈火的晚上，風雨的交響在伴奏著一分孤獨。

我是很習慣孤獨的，我的敢於離家出外，也是因爲我習慣那周圍都是陌生的感覺。自從十二歲離家住校，被迫適應了遠離親人的日子之後，我就很勇於改變環境了。這是爲什麼，在戰爭期間，我可以自己在娘娘廟改成的小學裡安度寂寞的日子。那屬於北方鄉下的「秋窗風雨」和現在屬於南方海島的「秋窗風雨」，同樣都使我想到紅樓夢裡的那首〈秋窗風雨夕〉。林黛玉那寄人籬下的孤獨的女孩，居然作者替她寫了那麼動人的感懷身世的詩句：

「**秋花慘淡秋草黃，耿耿秋燈秋夜長，已覺秋窗秋不盡，那堪風雨助淒涼。……**」我是最會背這些詩句的。只不過，我覺得自己並不是那麼多愁善感。我只是欣賞那景況與自己當時的心情。

很奇怪的一種心情。不是悽涼或感傷；也不是孤獨與寂寞。我沒有一點自憐的感覺；更不後悔遠離家鄉。或許我眞是心腸冷硬的。我只是欣賞那情景，好像我只是一個旁觀者，或一個讀者，一個觀衆，……唉！簡單說來，我眞的是一個「欣賞者」。切身的苦樂幾乎在一瞬間都可以變成一個故事、一幕戲、一部小說、一首詩、一首歌、……很值得寫下來的。於是，我從身歷其境的「當事人」很快就變成了「創作者」。那種從切身苦樂之中「跳出來」旁觀的感覺，時常立刻就化解了我那身爲「當局者」的苦樂，變成了自己當時的情景的一個讀者或觀衆。

遠離故土和親人，來到陌生而美麗的台灣島，我所體嘗的人海風濤，幾乎都在瞬間就變成了「人生如戲」的「作品」。反映在我這「旁觀者」或「創作者」的心中，無論是苦是樂，都隨帶著幾分別人所不易了解的滿足。

「經驗」的本身是很快樂的。那不是來自理智，而全是來自感情。

有〈黃葉舞秋風〉、〈五月的風〉和〈秋窗風雨夕〉來和我在颱風之夜對話，那來台之後第一次颱風的日子在我心中是格外的飄瀟而又鮮活。它是一頁印象深刻，畫面生動的記憶，在我心中永遠不曾淡去。

當然，眞正帶我度過無論是北方還是南方的風狂雨驟的，是李白，而不是林黛玉。李白說：

「**棄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亂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煩憂。長空萬里送秋雁，對此可以酣高樓。……**」

第一次讀這首詩而被它深深感動的那年，我十九歲，被戰爭阻斷了學業，在北方鄉下的「廟」裡做小學教員。

我是在這樣的詩句中得到了眞正的超脫。它不是使我淡忘，它使我成熟，而且使我感到快樂又甜蜜。很難了解但很眞切的，經常出現的一種心情。我只能說，它來自我的天性！

十、日本遺風

木屐走過柏油路的聲音是很清脆的，下雨的時候就更多了一份旋律與節奏交織的美，不知爲什麼，它象徵一種一塵不染的清潔。

從北方來的人並不是不熟悉這木屐的日本情調。抗戰時的淪陷區，日本風味也曾到處瀰漫，但可能是因爲戰爭和氣候的關係吧？北方的日本人總好像是穿得道貌岸然，日本式的夾腳襪，配日本式的夾腳鞋，累贅有餘，清爽不足，你不會喜歡那風味。

台灣的木屐無論高底或平底，都使你感覺到它是可以「水裡來，水裡去」，透亮清潔又方便的。

習慣了傳統或西化的家居生活的大陸人，來到台灣住進日本式的房子，毫不遲疑地把「榻榻米」就當了地毯。他們不是不知道這是日本人的「床」，但生活習慣的不同，大陸人沒有辦法就在「榻榻米」上「席地而坐」又「席地而臥」。於是，笨重的床鋪，沙發、櫃子、桌椅，來勢洶洶地全都上了「榻榻米」。

我也是其中之一。房間裡，擺上一張單人床，一張書桌，一把椅子，把「榻榻米」壓得坑坑洞洞，視爲理所當然。

本來，要論舒適，當然是我們的方式來的舒適。問題只出在日式房屋的先天結構並不很適於擺上那麼多的家具，更不適於用那麼精細的「榻榻米」來做「地毯」。

傳統日本人的家居生活愛清潔到「有潔癖」的程度，這是不必否認的事實。現代化（西化）之後的日本人比較髒了，這也是不必否認的事實。「新幹線」火車上的蟑螂配合日本人的酒氣，可以說是現代日本的恥辱。傳統的日本人也是看不慣的。

「榻榻米」房子最基本的特色本來就是可以「一塵不染」。日本人不但跪在地上用抹布擦「榻榻米」，也用同樣的方式擦走廊上的地板。他們進門脫鞋的意思好像把整棟的房子都當成「床」那樣地必須百分之百的清潔。不但家庭是如此，連學校那麼「公共」的地方，學童們每天跪在地上把走廊也用抹布擦得光可鑑人，令中國人嘆爲觀止。

日本人的「潔癖」和他們的殺氣是一體的兩面。或許你也可以說這是一體的「一」面；因爲「殺死髒亂」也和「殺死敵人」一樣的是一種嚴厲的「肅清」。用「你死我活」的精神讓環境中只剩下乾乾淨淨的自己。你看日式「榻榻米」的房子，空空如也，一切都塞進壁櫥；「肅清」之後，剩下整片的空白。這最能滿足日本人的「殲滅慾」。

不管怎樣，這代表我對日本人最情緒化的反感。理智上說，他們在這方面有讓我們佩服的地

方，不容抹殺。

首先是他們每年一度或兩度的「清潔檢查」。抗戰雖然勝利了，台灣的日本人也不做統治者了，但民國三十七、八年，我們還是看到了這延續下來的「日本遺風」。可能正因爲它是值得學習的一面，我們的政府一時也並沒有把它取消。

不記得這清潔檢查是戶政單位還是警察單位在負責，只記得他們來檢查之前，先是有一個通知，某月某日要檢查清潔，請貴戶做好打掃的工作。我們當然也很認眞地打掃，包括洗窗戶、擦地板、洗廚房，連燈罩都順手擦拭乾淨，自己覺得這清潔是沒問題的了。果然，到了預定的日期，他們來檢查了。那知他們四處看了一遍之後，彎腰把「榻榻米」掀起一角，看了看說：「榻榻米下面沒掃，而且『榻榻米』也要拿出去曬。」

檢查沒通過，他們要過兩天再來複查。

我和同事們只得把笨重的家具一一搬開，專誠曬「榻榻米」，掃除「榻榻米」底下的灰塵。

過了兩天，他們來複查，「榻榻米」這項通過了，但是「門口兩公尺之內的雜草沒拔」，還是不合格，要兩天之後再來複查一次。

於是，我們乖乖地拔草。兩天之後複查時才認爲合格，給我們貼上了「清潔」的紅條。

這得來不易的「清潔」紅條，其實只不過是一張小小的紅紙，毛筆寫著黑字，一點也不起眼。但是它的獲得可眞不容易！

這種一絲不苟的檢查清潔，大概延續了兩年。三十八年之後，大陸來台的人日益增多，日式住宅裡的漂亮家具、豪華陳設也越來越使人目迷五色。清潔檢查的人員也沒那麼大功夫讓家家戶戶去晒「榻榻米」，門前拔草的工作大概也不爲那些豪華難民所屑爲。於是，來檢查的時候，只在門口向裡張望一下，貼個「清潔」條就算檢查過了。不過比以前進步的是出現了「最清潔」的新評語。我們不太知道這「最」字是從何而來。想像大概是家中陳設「最」豪華的意思吧！

檢查清潔，認眞負責的日本遺風是逐漸由敷衍公事而索性不再檢查了。「清潔」與「最清潔」的人家慢慢也都在忍受越來越多的垃圾和越來越臭的下水道了。所剩下來的能讓人記住日本曾在這裡呆過的只是「進門脫鞋」的這點「遺風」。外省人看中了這習慣可以免去或減少他們打掃的麻煩，很贊成大家進門脫鞋的這好習慣。於是，從當年的闊太太們爲了「個人衛生」而在皮包裡帶著自己的繡花拖鞋去做客；到今天的許多公寓樓梯上，門口邊，橫七豎八，髒兮兮的各種舊鞋阻塞通道，就都成了「日本遺風」的中國變奏。

十一、擦肩而過了無痕

話說，我和父親工廠的前任廠長——來台之後的台大工學院院長，彭九生教授取得聯絡之後，就不再像剛來時那樣的舉目無親了。

雖然我已搬到電台宿舍來住，逢到星期假日也還是會到他們府上去看望。他們也非常喜歡招待我，因爲他們膝下只有兩個男孩，沒有女兒，彭伯母總是把我當女兒看待。

這天，他們兩位約我和他們一起去重慶南路的台灣銀行開保管箱取東西，順便也讓我看看這裡的銀行。我想，他們大概以爲我需要在銀行開個帳戶，卻不知道我根本沒錢。

那時好像台銀還沒有什麼分行，我也是有生以來第一次進銀行的大門。說來自己現在也不相信，我已在社會上工作了十年，又從北方跑到海外，怎麼居然沒進過銀行？

其實這也並不算稀奇，因爲那時候的人好像大部份都沒有什麼必要去進銀行。

微薄的薪水，艱苦的生活，物資缺乏，存錢的可能性不大。即使有可能，也許還是情願買些「實物」，以免受貨幣貶值的損失而享點物價上漲的獲利。雖然天津有那麼多建築巍峨的銀行

（它們大部分是在租界，直到現在，位於舊英租界（今解放路）的中國銀行依然像幾十年前一樣，莊嚴地聳立在那十分西化的地區）。我卻是在一九八八年，第一次返鄉。才有緣光顧了這家氣宇不凡的銀行。多年來，我對它的印象也只是我父親當年和它有業務往來的溫馨片段；我這當時的小孩，也只覺得它至今蘊含著父親的氣息。那是一種穩安而又堂皇的感覺。

話說台灣銀行，那佔地甚廣的堅固的建築，是日本建設的遺風。我首次隨彭伯伯和彭伯母進去，卻也是最後一次進那總行。我能有資格自己在銀行開戶已經是民國五十三年了，那是中山北路的分行。在那以前，我千真萬確，是像大家嘲笑海外老華僑那樣，把錢存在鞋盒裡，放在床底下。那儲蓄，第一次動用是給女兒花兩萬六千元買一架進口二手貨的鋼琴，那時功學社還未到台灣來製造鋼琴。第二次動用，是買敦化南路那棟最使我感謝上帝的漂亮的小房。

隨彭伯伯他們從台銀出來，彭伯伯要我陪他們一同到前面一家旅館去看一位從天津來的朋友。這旅館距離台銀不遠，過衡陽路就到了。上了一層樓梯，有一位先生開門相迎。這位先生高高的個子，頸部圍著厚厚的一圈紗布。彭伯伯以為他頸部受傷了，問他緣故，他回答說這幾天正在感冒，醫生囑咐不要受涼，他又沒帶圍巾，只得用紗布替代。他們談了一會公事，好像那人是準備到台灣來設廠，打算到新竹去看地。

我們告辭出來，回到彭公館，彭伯母就開始問我，對這位「李先生」印象如何。我才恍然明白，他們二位是有計畫地帶我去認識朋友。

提起這位李先生，也眞算是赫赫有名，他的父親就是當時國共和談時的「社會賢達」，塘沽久大永利兩廠的總經理李老先生。我父親就是在這位社會賢達任上，由於處理工人罷工，「因功受過」，被貶調安徽蕪湖的。只是當時，這事件並未十分表面化，父親暫時還在塘沽任副廠長。而這位李先生本人原來就是我離津之前，經常聽總公司的女職員們津津樂道的一位「最衆望所歸的單身名士」。

「衆望所歸」的原因，除他顯赫的家世之外，留學德國的高學歷和他德籍太太去世的鰥居身份，使許多女職員把他渲染成可望而不可即的不尋常的人物。我所聽來的有關這位李先生的傳聞，大致可歸納爲：一、心高氣傲，自命不凡。二、對太太十分專情，太太去世之後，堅決不作再娶的打算。三、不想再娶的原因，除「曾經滄海難爲水」之外，他的條件很苛，包括對內要作典型的賢妻良母；對外要在社交場合有最優雅的表現。

傳聞經過渲染，把這位單身男士描繪得高不可攀。我因爲到處都聽到這些傳聞，不但對他印象深刻，而且存有反感。覺得像這樣的人，豈不太可惡了?誰要去接近他?

沒想到來到台灣之後，卻見到了這個人。

把傳聞和他本人的樣子一對照，覺得十分有趣——「就憑這樣一個脖子上纏著紗布，身穿中式藍布長袍、氣色不佳的中年人，怎麼會被人描繪成絕世無雙的白馬王子?」

彭伯母好心向我遊說：「這人家世好，學問好，才幹好，我們誠意爲你介紹。」並且告訴

我，「他今年四十一歲」。

我把自己所聽來的有關這人的傳聞告訴彭伯母，說，我不想嫁一個如此挑剔的丈夫，婉謝她的好心。

過了一陣，又有一位父親的同事聶先生從大陸到台北來和台灣紙業公司洽談業務，不久接任了台紙的協理。我們因為都有塘沽的淵源，就到他位於仁愛路和新生南路口的一棟大宅去道賀。那晚，聶協理請了許多賓客，說得上是冠蓋雲集。我卻覺得自己以一個晚輩的身分，又不認識什麼人，站在客廳一角，很是無聊。正好那位李先生也來了，這以孤傲聞名的人似乎也覺得這種酬酢很無聊，就走來和我談天，並且主張早一點離開這「勢利的地方」。於是，我們也沒向主人告辭，只和彭伯伯說了一聲，就走出了聶宅，沿著仁愛路散步到衡陽街一家「三光行」去吃冰淇淋。然後又到一家餐館去吃飯。不知他在什麼地方買到兩張唱片，很高興地拿給我看，說他想不到會在這裡買到古典音樂唱片。一面就談起了他在德國聽音樂會的經驗和他所喜歡的作曲家。

說實在話，他給我的印象和那些傳聞所得的印象全然不同。這是一個很平易又有內涵的中年人。言談舉止之間，一點也不誇張。我不覺得他有什麼自命不凡之處。可能是大家對他太渲染了吧？在我來說，能認識這樣一個人做朋友，也是很值得高興的呢！

於是，我約他下星期天到我們電台宿舍來認識一下我的同事們，並且請他和我們一起吃飯。究竟後事如何，請聽下面分解。

十二、「他」是誰？

台灣光復還沒多久，民國卅七年秋天，雖然已經有不少的大陸人漸漸來到台灣，但總歸還是零零散散，能聚在一起的就都可以成爲朋友，遠離故鄉的人們也可以聊慰鄉情。李先生一個人來到台灣，打算在這邊設廠，卻也還沒有定局，想多認識幾位朋友也是很自然的事。

我和他約好，選定下一個星期天，到我們這邊來玩。約好之後，忽然想到如果我要請他和我們一起吃飯，應該以不要影響「伙食團」的經費爲原則。就和這幾位同事說好，因爲是我請的客人，當天的菜錢由我額外來付。同時希望這幾位同事屆時盡可能都來參加，以便認識這位新朋友。

陳先生夫婦很高興，堅持不必我多花額外的錢，因爲「平常大家不在家吃飯的次數太多了，早就可以把省下來的錢拿來請客，只要和傭人講好，當天把菜做得精緻一點即可。」

傭人也滿口答應，她是一位五十歲左右的「歐巴桑」。也正等機會要表演她的拿手菜「燒鵝肉」，說平常我們很少在家，爲怕浪費，也只能臨時炒點青菜。現在要請客，她比誰都興奮，絕

對不怕麻煩。

李先生的感冒早就好了，穿得輕輕便便，光臨我們這日式宿舍。大家一見如故，很高興多認識了一位朋友。

朱先生和他似乎很談得來，對當前的國勢世局，兩人交換了不少的意見。說來也眞慚愧，我雖然每天報新聞，卻是連報紙都不看的。只知道所報的新聞大部分都是「國軍轉進，戰爭失利」。自己當時的心情卻是，反正一切與我無涉。只有當金圓券在大陸發行之前，曾偶然注意到台幣兌法幣的兌換率一直在改變，從剛剛抵達時的一元台幣兌兩百幾十元法幣到七月就變成一千出頭。法幣貶值的速度太快，終於新聞報導說，大陸發行了金圓券，對台幣是一比一千，（這兌率已經落在事實後面了）。我手上早已沒有法幣，微薄的薪金是用台幣，所以新聞歸新聞，我也一樣地不放在心上。只覺得能夠避免親身體嘗貨幣貶價之苦，是很幸運的。而這幸運的感覺卻是早在我剛抵達台灣的時候就已體嘗。那時的感覺是——「怎麼燒餅油條天天的價錢都一樣？」

請不要笑我那麼單純。我知道，很少經歷了抗戰八年，而且生活那麼艱苦過的人是像我這樣在現實生活上不知愁的。我只能說，如果我不是那麼「不知愁」，也許根本就不可能迷迷糊糊地自己跑到台灣來了。記得我決心要來台灣的時候，父親曾經阻攔我，說：「那邊剛鬧過『二二八』，很危險的，你還是不要去吧？」

我卻連「二二八」是什麼也沒問。就帶著一半旅行，一半逃避自己的心情，「巧遇徐文樸，

幸運買到票」，一陣風似地就到了台灣。

不過，我這連報紙都不看的人，卻是新聞組認爲最值得倚重的新聞播報者。因爲我從做學生的時候就最會朗讀，認字多，反應快，查字典都比別人會查，而且一翻就到。隨機應變的能力也快。在麥克風前，萬一臨時發現稿子有問題或發現生字等等，我也可以適當地彌補一下，使它圓滿播出，不致僵住。這是做爲一個新聞播報員最需要的條件。當時大陸來台的人少，「蜀中無大將」，我這「廖化」正好做了「先鋒」。

話說李先生和我的同事們一見如故，談得十分融洽，很晚才告辭回去。我和同事朱先生一起送他一程，到了新公園才折返。路上朱先生問起這位塘沽來客的略歷，我就把當初我在天津所聽到的關於他的種種傳聞及他的家世約略說了一下。並且告訴朱先生，如果我眞的打算結婚，他倒是很不錯的對象，只可惜我實在不想結婚。

第二天是星期一。我報完九點的聯播新聞，準備下班（這時我的工作已改爲只報三次新聞——晚上六點、七點半、九點。工作時間比以前好得多了。）看見朱先生在發音室門外等我，說要帶我去看一個地方。

我和他一同走出電台，沿著公園路走到愛國西路。那邊有個樟腦局，樟腦香氣瀰漫夜空。夾道的茄冬樹蓊鬱地渲染著夜色。這邊我沒來過。

朱先生告訴我，這一帶是台北最幽靜的處所，喜歡散步的人不可不知。

第二天下班的時候，朱先生又來等我，這次他帶我到衡陽路一個叫什麼「太平洋」餐廳的地方去聽流行歌，我覺得那氣氛很無聊。

第三天，他又來了，說他知道我喜歡愛國西路，主張從那邊繞路回宿舍。

我開始知道他是北平人。父親做中藥生意，以前是老同盟會，後來對國事感到失望，就不再過問世事，和一位繼母同住，過一種半隱居的生活。抗戰勝利之後，他從後方寫信給父親，問他是否應該到北京來看望父親，還是直接到台灣。父親的回信是：「不必回來，直接去台灣可也。」他很難過，因爲他從十幾歲就隨兄姊在全國各地流浪，現在戰爭過去，卻仍未能回去看看父親。然後他告訴我：「看到你是從北方來的，我覺得你帶來了我故鄉的信息。」

我意識到他在希望和我建立感情。果然，他迅速地問了我一句：

「你一個人，這麼遠離家鄉在外，你覺得我可以照顧你嗎？假如那位李先生希望你嫁給他，你願意在他和我之間做個選擇嗎？」

說實在話，我被他這直言無隱的問話震懾住了。從來沒有一位男友在這麼短的交往時間裡，用這麼直接的方式來徵求我的意見的。

我覺得自己陷入一種與自己爲敵的心情。客觀來講，李先生是很值得考慮的。主觀來講，我絕不願意再由於任何原因而回到我亟欲擺脫的環境裡去。我是爲了要離開那環境而離開的。我不會忽然因爲認識了這位李先生而改變我的初衷。何況我和李先生也還只是初識。我不想等到和他

繼續來往一陣之後，再由於我不想回去而使自己和對方都陷入矛盾與困境。

或許也可以說，我不想再陷入感情上莫須有的麻煩。

我答應了嫁給這位只來往了這麼短時間的朱先生。他是北京人，東北大學土木系畢業，十分優秀。英文一流，做新聞記者搶新聞，一流。抓住他所要的對象，一流。他是用「搶新聞」的迅速與果決來處理他自己的終身大事的。（在我們以後的歲月裡，許多重要問題的決定，也都得力於他的這份驚人的果敢。）

我不必再去煩那位李先生的事了。他很好，我知道。但是，我實在沒有心情去對他多做考量。

我必須要加一點說明的是，那民國三十七年，台灣和大陸還沒有隔絕。雖然戰火燎原，但出入境還未加限制。交通也還有海、空路勉強可通。李先生在這邊是否設廠，並無關他是否會被隔絕在那一邊。

後來他並沒有在這邊設廠。

很久之後，我也才知道，他是一位共產黨員。

十三、來不及逃掉

朱永丹是非常優秀的新聞記者，在新聞界人緣之好，無以復加。當時的報紙上曾刊出新聞同業關於他的一篇特寫。寫他「騎著腳踏車搶新聞，飛一般的快。」同業稱他爲「小朱」。

我們準備結婚的新聞是他搶在我還來不及「逃掉」的時候發布的。他的迅速與果決使我眼花撩亂，來不及反應。他告訴每一個在路上遇到的熟人說，我們要結婚了。而他每告訴一個人，我那想要「逃掉」的希望就減少一分。等到他把我拉去見台長──他的結拜長兄的時候，我就好像當初找到工作，決定五月一日來上班的情形一樣，一切就那麼「一言爲定」了。

眞可怕！女人的婚姻是一個巨大的賭注。在我當時的心情來說，本以爲即使下錯了決定，也仍是有機會可以逃掉的──我只有兩只輕輕的箱子，頂多不要電台的工作，我可以去學校教書──任何一所小學，我保證自己是可以得到任用的。

但是，他沒有給我這機會。他是如此的密鑼緊鼓，彷彿知道我會逃掉，而唯恐我會逃掉似的，一個上午就把他的決定傳遍了新聞界。喚來了同業兼美術家詩人史習枚，三言兩語，爲他設



1948年8月8日，來台之後三個月，在台北市「凱歌歸」結婚，新郎朱永丹、新聞界的尖兵，帶著我飛奔，改變了我的一生。

計了別出心裁的結婚喜帖，粗粗的卡紙，四摺方形，黑白兩色木刻圖案裝飾，中間印刷體的紅字，原來日期也已敲定，寫著：

「我們將於八月八日在台北結婚，地點是仁愛路東門附近的『凱歌歸餐廳』。」

喜帖上鄭重其事，邀請大家來參加我們的婚禮。寄發給所有「海峽兩岸」的親友。這邊全是他的朋友。那邊幾乎全是我的朋友和家人親戚。他們並不能來「參加我們的婚禮」，通知的目的卻是百分之百地達到了。

不記得李先生有沒有這份喜帖，而且我完全不曾再去考慮這件事。在我來說，那一陣，所有的事都在「一刀兩斷」之中，好像那即將隔開兩岸的台灣海峽的利刃般的水。

我不知道這朱永丹為什麼忽然想要和我結婚，除了他所說的我自北方來之外，或許這也是他那記者性格中的一項挑戰。他要搶先那位李先生，好像搶發一條獨家而又頭條的新聞。

我們的婚禮十分堂皇明亮又現代。

「凱歌歸」是後來的中央黨部所在地。是當時日本人留下來的最高級的宴客場所。他請到在電力公司做事的一位黃先生來總攬一切事務，一定要把喜筵及婚禮進行得非常順利又堂皇。

我是最不知天高地厚的準新娘。被大家為我們渲染的喜氣簇擁著，有人帶我去買衣料，有人帶我去買鞋和化粧品。這一切，在當時都只有在「委託行」才可找到。而我多麼幸運！一下子就找到了一件我所最愛的粉紅底配白色吊鐘花的進口衣料和一雙極為合腳的白色高跟鞋。彭伯母送

我的那件衣料也是即使留到今天，也仍是時髦女性的最愛，「整版」都是好漂亮鮮艷的繁花交集在一起，點綴我的幸運！我的好同學張仲春——送我上船的那位張之洞的後代，千里迢迢寄一件純絲酒紅色深藍橫條紋的衣料，加上我繼母在我行前強迫我從她嫁粧中挑選的一件銀灰起紅點和一件大紅起銀點的絲料，正好除了做兩床被面之外，還可以做兩件旗袍。

年輕就是美麗，何況我猜想，我大概是很有手采的。

婚禮是人人一生中的最燦爛的時刻。我的婚禮由於台北新聞界的名人紛紛到齊，更是嘹亮之極。

我不知道自己會在台灣結婚，而且這麼快！

而那所有的完美都不如我好不容易才尋覓到的那件結婚禮服。

剛剛光復不久的台灣，全台北找不到一件令我中意的禮服。

一位來到台灣才和我取得聯絡的同學，對這件事最熱心，陪我跑到「太平町」（如今的延平北路）商店挨家去看，我都不滿意。最後她無可奈何地帶我到了最邊上的一家，我看了一陣，忽然選中了其中一件最好看、最大方的。老闆娘一面誇我的眼力，一面告訴我，這是最近一位外省小姐結婚自己畫圖樣訂做的。當時言明兩萬元，穿過之後，禮服歸店裡，可以繼續給別人租用。我所看中的這件果然是千挑萬選，與眾不同的，租金也是兩萬。

同學很滿意地完成了任務。

過了一段日子，她才悄悄告訴我說：

「眞巧！這件禮服是我三嫂結婚時訂做的，被你看中了。」

是呀！天下事就有這麼巧呢！她三嫂不是別人，正是和永丹來往過，在我來台之前才因故分手的一個既會唱歌又會唱戲的漂亮女孩。

我知道他有過這樣一位漂亮的女友，也知道他們眞的是說分手就分手了。他主動的。

我沒想到我所嫁的對象是這樣一位聰明果決，如此能夠帶著我飛奔的新聞界的尖兵。我也沒想到我千挑萬選的禮服原來是他最要好的女朋友穿過的。當然我沒有必要去計較，我只是覺得一切都像命裡注定。

他的朋友眞多，又眞優秀！幾乎所有當時台北頂尖的人物都陸續成爲我們家的座上客。

不久，他就頂下了一棟位於華山教堂對面的小房。日本式經過改裝，只有一房一廳。他說爲了招待朋友方便，我們必須有一個自己的家。

這一切，我都聽他的。

我幾乎沒見過像他這麼果斷的人。

於是，我的台灣歲月是和朱永丹一同度過的。他的人如其名。極端地要求完美，也極端的響亮。

狂飆迷離的一九四八年尚未過盡，我已經從「靳佩芬」變成「朱靳佩芬」。不可置信地從一

個毫無人事背景的飄泊客變成了一個才認識不久的人的太太。

我用一個毫無準備的自己接受了這一切迅疾的改變。

十四、我比總統先到總統府

總統府是以前日本時代的「總督府」。

光復之後是「省府大廈」。

政府遷台以後，才叫「總統府」。

我民國卅七年四月底來到台灣，大家日常還是隨著本地人的習慣，稱那棟獨特的大樓爲「總督府」。正式寫新聞的時候，才叫它「省府大廈」。

那天，颱風過後的秋涼很怡悅地持續著。我和電台的同事也漸漸熟了。中午下班時分，到「榮町」去吃過飯，走路回來，就在「省府大廈」對面的廣場上聊天。大家似乎是在討論一個有關「戶外廣播」的計畫。有人主張就在這廣場上闢一塊空間，搭建臨時的發音室。

我想，這可是「大展覽」，我們都將要成爲「展覽品」了。

我這新來的小播音員沒有什麼插嘴發問的餘地。只能用幾分好奇與猜測的心情聽那些資深的、至少比我早來的同事們興高采烈地討論，卻始終也不清楚究竟有什麼事在進行。

當天下午，回到辦公室，就看見桌上堆著一大堆資料。編審科長走過來告訴我：「這是要開全省博覽會用的。你喜歡寫那一類，由你先選，把這些資料改編成廣播稿，要在展覽期間現場播出。」

原來剛才大家所討論的是這件事。爲了慶祝光復三周年，十月廿五日開始，要辦一個規模空前盛大的「博覽會」。

那時的「光復節」還沒有淪爲口號與空談的「宣傳樣板」。

大家還是用新鮮興奮的心情看待這難得的日子。對「博覽會」也是全心全力希望把台灣的成績與潛力展示出來。準備展示六周，十月廿五日開始，一直要展到十二月五日。

我翻了翻那堆積如小山的資料，看到它們包括了要展出的台省各項建設，有行政、文教、交通、農林、漁牧、氣象、地質、工礦等等。我立刻決定，我要寫「農林漁牧」。當時實在也只是下意識地覺得這對我來說是最接近、也最使我快樂的題材；後來才覺得編審科長讓我先選，眞是幸運。否則說不定會輪到我去寫工礦或公共工程，那我一定由於太外行而寫來痛苦無趣了。

選定了要寫的題材，事不宜遲，立刻說寫就寫。又是短劇又是對話、又是文稿。反正我覺得有關農林的任何資料都從紙上字裡行間冒出泥土的芳香，漁牧則是「煙水迷離」，兩者都極富古老的詩意。從此我也逐漸明白，詩情畫意和農業社會的密切淵源。如果沒有山水林木，怎麼會有詩情畫意？

寫這些播稿眞是最愉快的任務！

沒想到，「愉快的任務」還在後頭呢！

不知是誰下的最後決定，把計畫中的「展品」—「廣播電台」，不放在廣場，而放在總統府（我用現在的名稱比較方便）四樓的「新聞館」。總統府有四層樓，一樓是「工礦館」；二樓也有工礦，還有紡織、交通、郵電等等，也包括了農林漁牧。三樓是水利、行政等等，還有手工藝。四樓除了新聞館以外，還有「藝術館」，展出很多當代畫家的作品，其中好像有楊三郎的作品。

另外還有不在總統府的展覽館，分布在附近。

新聞報導說：「以四樓的新聞館和藝術館參觀者最爲踴躍。」

想也想得出來。藝術館「多彩」；新聞館「多姿」。尤其是廣播電台，是四面玻璃的發音室。我們在裡面現場播音，參觀的人把握這千載難逢的機會，一下子看到了收音機「裡面」的人變成「眞的」，那是多麼興奮啊！

而我們這幾個輪流值班的人就成了「活」的展覽品。

我不知道自己當時爲什麼一點也不爲「被展覽」而覺得有什麼不尋常。只記得天天跑到總統府四樓去上班，周圍熱熱鬧鬧，十分的新鮮有趣。

最記憶深刻的倒不是所播出過的什麼內容，而是天天有時冒晨霧，有時冒秋雨，先到沅陵街

去吃過逍遙的台式西餐早點，再走路去總統府上班的情形。年紀輕，做事顧慮少，總覺反正時間夠用，一路玩一路走去上班。每次都是事到臨頭，才發現時間已經快到八點，要開播了，來不及啦！這才用跑的，一口氣跑上四樓。（總統府沒電梯，現在不知有了沒有）。時間剛好，紅燈亮啦！打開麥克風，上氣不接下氣：「台灣廣播電台……」關上麥克風，大喘三口氣：「XURA……」。

眞奇怪！這麼緊張地跑上四樓，怎麼也不會暈倒？怎麼也不會得心臟病？怎麼還報得頭頭是道？

沒話講！年輕眞好。

我和所有的年輕人一樣，跑跑跳跳，搶著做事，搶著玩，也搶著認識環境。

我們新聞館和藝術館在四樓，位置最好。人潮來到四樓的時候，正好讓我們這輕鬆有趣，多采多姿的新聞館和藝術館給那些看夠了硬性建設、工程、工礦之類的觀衆，來點有趣的餘興。我們這幾個進行節目、報新聞的人在放唱片的時候，就也有機會抬頭「參觀」那熙來攘往的觀衆。玻璃屋子，四面透明，視野良好，可以讓我們盡量欣賞滿樓的紅男綠女，比那些觀衆只看我們這一兩個播音員還要「內容」豐富。

忽然有一天，我正和朱永丹及另一位同事看播稿的時候，他偶然一抬頭，看見了外面一位熟人。外面那人當然也看見他了，於是興奮地打著招呼，朱永丹忙去開門請他進來。彼此驚喜地

問：「你怎麼也來啦？」

原來他們二人在重慶就是好友。同在當時的中央廣播電台和國際廣播電台做事，一位管新聞，一位管音樂。兩人誰也不知道誰已來到這裡。

「還記不記得，我們晚上去看話劇，大年夜走路回家？」

「還記不記得毛澤東去見委員長？好緊張！那時我就在他附近。」

「是啊！是啊！還搶著寫委員長的新聞！」

「還記不記得我們一起唱歌？——『我們都是神槍手，每一粒子彈消滅一個仇敵！』……」

「怎麼不記得？——『沒有吃，沒有穿，自有那敵人送上前。』……」

「你們音幹班眞有人才！」永丹這才回過頭來告訴我：「他是音幹班出來的音樂家，潘英傑。你不是也喜歡音樂嗎？」

我向潘先生點頭招呼。

「我們班唱得好的眞不少，還有譚興坦……」

「譚興坦？」我高興地說：「原來你們是同學？他在我們戰後的女師學院教聲樂。全體老師只有他一個是從後方來的，那時候時局亂，大家都不肯到北方來，只有譚……」我正說著，一抬頭，看見玻璃牆外站著一位先生，正在朝著我們笑——「嗳呀！你看！那不就是譚興坦？……」

當年的人與人就有這麼絕！說分手就分手，說遇上就遇上，玻璃發音室的展覽，彷彿是一塊磁鐵，吸引來的是各路英雄。……

十五、風雲變幻彈指間

戰亂的歲月，人們許多行動不能也不必按照常軌，我從北方毫無準備地跑來台灣，又毫無準備地被一陣旋風似的捲去和一個剛認識三個月的人結婚。如果我說這是爲了安全感，這位把我抓住做他終身伴侶的人一定會生氣；但如果說這是極浪漫的一見鍾情，恐怕連他自己也不相信。但我知道，論客觀條件，我們彼此是都可以滿意的。對遠在北方的父親來說，這也是一件令他可以安心的交代。

我寫信向父親報告這婚事，特別告訴父親，他這女婿學土木工程的學歷，新聞工作的資歷，英文強過別人的潛力。我加上一個注解說：「將來他在新聞與英文方面可以有更好的發展。」而我知道，父親也會滿意他的學歷，因爲父親一直希望我嫁一個工程師。

隔著海峽，是兩岸迅速分道揚鑣的政治局勢。我們結婚那天，八月八日，卻正是父親被李燭塵一紙公文，調往上海，隨即轉往蕪湖，啓程離家的日子。我們這邊盛會綺筵，在「凱歌歸」舉行婚禮；父親那邊，悽惶登程，家人分散，前途未卜。半生爲工廠所付出的耿耿忠心，瞬間付之

流水。

我無暇深思，不敢自責，只把握眼前手邊的每一分秒，按照一切正常手續去應付。婚假一星期，父親從上海寄出的信剛剛收到。新郎朱永丹說：「接父親到台灣來吧！」父親回信遲疑不決——家小都在北方，還有兩個弟弟兩個妹妹，學業尚未完成，做父親的責任未了，怎能自己棄家南來？

我也不敢多所勉強，因爲自己也在「泥菩薩過江」，婚姻前途如何，不敢預卜。把父親接來，我們是否有此經濟能力？他是否有此容量？父親是否能夠放心離家而不致心懸兩地？

遲疑之間，萬事不由人，父親已到了蕪湖。大局急轉直下。父親從蕪湖寫來的信是一片蒼涼，充滿對家國前途的憂慮。那一段時期的來信，不僅記錄著家的遽變；也記錄著當時的國事時局。父親那全部實況似的描寫，有如一篇篇的小說，使我每一翻閱，必定熱淚難禁，而且越來越了解父親的眞知灼見，不同凡響之處。至於說自己內心的愧悔與自責，就不必多說，也不忍多說了。

從八月到卅七年年終，大陸戰局風捲殘雲。到了卅八年一月十五日，天津淪陷。一月卅一日，北京傅作義開城投降，北方正式改朝換代。這邊蔣總統引退，行政院遷廣州，陳誠任台灣省政府主席。

到了三月，政府宣布軍公教人員及旅客限制入境，以做防共的萬全準備。在這以前，我們是

「一國」，來往自由。我來台時，在基隆登岸，就如同從台北到高雄或台中，毫無限制。在這限制入境辦法實行之後，兩岸等於正式宣布隔絕，沒有特殊許可是不能入境的了。

父親的來信停留在民國卅八年四月十五日。究竟那以後我們還有沒有信件在路上被扣，已無法查證了。

卅八年二月前後，由上海搶時間來台的人數急遽增加。悲慘的「太平輪沈沒事件」，有上千人遇難，寫盡了當時大陸有錢人急於奔逃的實況。父親來信也曾提到蕪湖有某富戶全家搭輪逃難，結果輪船爆炸沉沒，全家罹難。父親說：「如果是窮人，絕無此禍。倘能知靜以待動，也無此禍矣！」但究竟多少人有此智慧？靜以待動的後果又究竟何人能夠預料呢？

在這同時，先已由大陸來台的一些人，有的是來找工作，有的是來遊玩或投親靠友。眼看出入境要有限制，也急於決定是否長此留在這邊。電台有幾位由北平或福建來的同事是趕在戒嚴以前回大陸去了。也有人留下來給自己另找出路，結果是在台灣度過了後半生。大公報的幾位朋友隨報館離台，留給我們一套塑膠皮的沙發，填充了我們簡陋的小家庭，也證明了時局的走向——不能留的就是不能留了！

當時的情況彷彿「押寶」。有人押「去」；有人押「留」。有人押「趕上末班船來台」；有人押「等等再說」。有人覺得丈夫可以先走，有人覺得妻子不能多留。船位有限，一家人先走的可能就永遠留在台灣，與再也不能來台的家人隔海相望，變成了人間的織女與牛郎。究竟是誰

「押對了寶」，無人能道其詳，只見當時是一片混亂，人來人往，一陣穿梭。

五月，正式宣布戒嚴，封鎖了基隆、高雄兩處港口。嚴厲的戒嚴法使人觸目驚心——「擾亂治安者處死」、「禁止非法集會結社遊行請願與罷課」、「新聞雜誌圖書開始管制」。

到了五月底，共軍佔了上海，國軍退守台灣，兩岸對峙的局面即已形成了。

政府宣布發行新台幣，舊台幣四萬折合新台幣一元，新台幣兌美元的匯率爲五對一。當時不僅大陸物價如脫韁之馬，台灣物價也比光復時漲了七千餘倍。

這一陣大混亂是在我結婚之後的幾個月之內上演。我的工作照常，每晚報聯播全國的新聞，所播報的內容全部是「國軍轉進」。報到的四月份，陳毅部隊渡江，政府委員自上海飛廣州至台灣；五月份武漢易主，共軍佔上海；到了六月，閻錫山內閣在台灣組成，所播報的新聞內容就極少有關大陸的了。

我的日子過得懵懵懂懂。報新聞，對我來說，是工作而不是對國事的關心。如果說，那時有什麼讓我更關心的，那可能是忙著適應婚姻。我不是很適合「主內」的人，我的興趣全在外面，而我也不太了解他的個性。婚後只覺得他比我愛家，對家庭的責任感比我重，而且他很在意有沒有孩子。這使我非常緊張，因爲聽他的語氣，好像如果一個婚姻沒有小孩，他情願不要婚姻。而我卻沒有很快的懷孕，唯恐因此而影響到婚姻的幸福。而在另一方面，我在工作上的表現相當令人滿意。報新聞被認爲是非我莫屬，寫「夫婦之間」的播稿，在辦公室「談笑用兵」，準時交

卷，絕不誤事。音樂組的演出喜歡找我到台上去做說明。不久，我被升任「第二廣播主任」。招考播音員，我是主考之一。日後在廣播界執牛耳的播音名人惠伊涵（進台視後，改名惠群）、王玫，都是我們當時所識拔的最佳人才。工作與家庭之間，我在下意識的選擇，確實仍是工作。雖然我也很欣賞我的家庭，但就所能得到的肯定與回饋來說，顯然，工作的吸引力是比較大一點。也就因爲這個緣故，當永丹被請去給新成立的「民族報」兼差做採訪主任的時候，我比他還要高興。因爲我可以有機會幫他們義務跑新聞。尤其是音樂會方面的消息，我會自動自發，抽空跑中山堂，聽一兩節，回電台來播個聯播新聞，就趕到長沙街報館去幫他們發稿。

我也喜歡新聞界的同事，大家不拘形跡。截稿後一起走出報館，到附近去吃個「克難」的消夜再回家，是我極快樂的生活片段。至少在這一點上，我和他是十分志同道合的。

十六、父親來信談時局

在這裡，我不得不重讀父親的來信。

自一九四八年到今天（一九九四年，深秋），四十多年來，我把自從我離家遠走台灣之後，父親所有的來信都珍重收存，不敢輕易去翻看。因爲它們喚起我一生的歉疚。讓我責備自己枉做了父親最疼愛、最寄予希望的女兒，我卻就在戰後，時局僅有的那短暫的一線曙光裡，離開了慈愛的父親。

所幸自民國卅七年春末到卅八年春初，老天爺給了我和父親這一年的時間，可以通信。我寫信還算是既勤快又詳細的，父親多次在信中對此表示嘉許和欣慰。當然這也因爲我是他最疼愛的孩子，在父親眼中，我永遠是完美無缺。有了這一年的緩衝，儘管風雲緊急，也多少使父親不致突然受到與他的孩子完全隔絕之慟。那一年時間裡，家國變化之大，前所未有。我隻身來台之後，忙著適應工作；不久就已結婚，又要適應婚姻。父親卻是從塘沽久大精鹽總工廠副廠長及代理廠長的高位，突然由於人事傾軋，被調往安徽蕪湖小小分店，做辦事處經理。在猝不及防的情

形之下，與家人子女匆匆分手。當時國共戰爭激烈，到處烽煙。父親與北方的家人迅即斷絕了消息。而物價飛漲，貨幣直線貶值。工廠曾按生活指數發薪，而民國卅七年七月父親離家南來時，生活指數即已達到一百五十六萬倍。物價一日三遷，一袋麵粉要一千八百多萬，兩百斤米要七千多萬。又如何能讓薪水追上物價？父親調侃自己說：「賺的不少，只怨花的太多了。」工廠肯如此照顧員工，在混亂的時局下，仍然也是朝不保夕。到了當年十一月，就因實在無法追上物價，而把指數凍結，不能再按指數來發薪了。

員工自然是叫苦連天，但那時距離天津淪陷也已沒有幾天，天津是卅八年一月十五日淪陷的。

艱苦悽愴，心懸兩地的生活中，父親似乎把給我寫信做為唯一的發抒與安慰。

父親為人豁達樂觀，處處為別人設想，盡量不把愁悶的心情讓別人分擔。所以在來信中，雖然字裡行間難掩那可以想像的悽涼，正面所談的卻都是大局。父親思想開明，分析時事，常常一語中的，而且文筆輕鬆，每次都使我覺得像是在讀一篇生動的散文或小說。刻劃當時的時局，描寫反映時事的小小遭遇，都使當時的情景躍然紙上。例如在卅八年元月十六日，由蕪湖寄來的信上，先是談自己獨坐小樓，看小說或飲老酒消愁解悶。說，「忘憂即所以卻病」；然後筆鋒一轉，談到時局，當時國共正在和談，卻是毫無進展，父親在信上形容說：

「和談終如瘧疾，大總統之文告，頗像招降的檄文，而共方的條件又毫不客氣，……」

寫他自己匆匆到了蕪湖，口頭說是所需衣服都很齊全。實際卻還是勉強湊和；信上寫的是：「……那天下著小雨，傍晚很冷，像北方九、十月的天氣。一般人也穿上狐皮袍，套上皮大衣，項上水獺帽，但是馬路上做工的還在打著赤腳，看來是很奇怪的。……我買了一雙棉鞋，一頂呢帽，又做了兩件袍罩，保護裡面的絲棉袍。穿起來很像『買賣人』，又像個『冬烘先生』，只是大衣一件也未能寄來，交通就斷了。……」

父親平易的個性，把自己描寫得也這麼平易，如見其人。

我珍藏這些來信，卻不敢輕易翻看，覺得這樣就可以不必面對自己的罪過；也不必提醒自己當初為什麼就那樣頭也不回地離家遠走。我也不敢認眞回想自己這四十多年，在婚姻與事業兩者之間掙扎奮鬥的困境。更怕父親會責備我沒有好好照顧自己的婚姻。惟恐在重讀父親來信時，心理上必然產生的那要向父親報告生活細節時，必須請罪的心情。

曾責備自己膽小懦弱到即使有機會應邀到了國外，也未敢寫封家書去報報平安及了解一下父親後來的狀況。兩岸開放之後，回到故鄉，才始得知，幸虧當時一字未寫。原來那正是文革期間，父親曾很怕收到我的信而被當局加罪。使我先是釋然，後是加倍的感傷。

父親於一九七二年過世，距我應邀訪問美國之後，不到兩年。政治家口口聲聲為民造福，但所造成的究竟是什麼，不知有沒有人從頭開始衡量。

天人永隔，一切愧悔依戀與無奈，都已無從表達。為了寫這本書，在一切政治幻術暫時「中

場休息」的此刻，我才忍痛找出父親的信，含淚重讀，彷彿來到父親面前，向他請罪，向他細述這四十年，五十年，他所不曾知道的他這女兒在人間的苦樂腳步及成敗一切。我知道，無論我說什麼，父親都會全心接受與讚許。因此我也知道，把他當年在蕪湖受苦，戰火中，家園阻隔，事業成空的困境中所寫的具有歷史意義的來信，擇錄幾封，印在這裡，供奉在這裡，他也一定不會反對。這是我為父親，為家國，為歲月，所寫的一本粗陋的作品。萬分遺憾的是，我不能把因為當時年少無知而無法清晰表達的許多環節去請教父親。父親才是那在兵荒馬亂中刻苦圖強的時代的一本大書，一位最了解那時代的見證；一位身體力行的愛國者，忠於工作，愛護家庭，一切美德具備的中國人。

所印在這裡的三封來信，全是民國卅八年，兩岸即將全部隔絕以前，風雲變幻最詭譎的那短短一段時間所寫。我把原信抄錄以利排印，做為我對父親的紀念和感謝。向他贖罪為時已晚，只得仍以孺慕的心情，讓父親的睿智想法，輕鬆文筆及對時代的感受，在此向世人做一表達。在這一刻，我覺得好像是父親在將近半世紀後的今天，仍然在幫助他這不孝的女兒，為她粗疏淺陋的作品增添一份歷史的、真實的聲音。

千言萬語，都不足以表達我這時的心情。我只想多說幾次：

「謝謝父親！謝謝父親！」

附：

父親的信（之一）

時間：民國卅八年一月廿日

佩芬：昨天（十九日）晚飯後，各同仁有家的歸去，無家的去找娛樂。我又坐在小樓上（卧室）看了一會兒報紙。關於時局，沉悶的像一點好的壞的消息也沒有，天津是已經被「解放」，更無絲毫消息了。於是很無聊的把報紙放下，就又去寫我每天必要記一點事的那本日記。有一句沒一句的往上寫，想起也不知是誰的詩，有兩句是「萬里江山多築壘，百年身世獨登樓」，頗合現時

—

剛寫完這兩句，陡然聽見「噹噹噹」步槍聲，又繼之以機槍。大驚，把燈熄了，躲在樓窗

旁，遙望江岸，不見一人而槍聲四起響應，默想此地太危險了，正要下樓，（在此地駐軍的）張連長已經上來說，「斬經理你聽見嗎？是槍響吧？別是兵變吧？」

說著一回身，對跟在他身後的弟兄們說，「你們幾個上望台，在四角把槍支好，倘有持槍的逼近就開槍，再去幾個把守前後門，無論是誰，不准開門出入。」

兵士們行禮後，分別去守崗位。

「斬經理你樓下去吧！樓上容易中流彈。」

我們一同下了樓，在這個時候，（槍聲）響得更密。看錶才九點半多點兒，忽然響聲中加雜鞭炮聲。我說，「這就奇怪了！」張連長也說：「這倒是幹啥呀？」

我教茶房給交通銀行打電話問問，茶房說：

「問電話局吧！」

「也行。」

電話小姐說：「沒事，可是在九點鐘聽廣播說是政府由現在起，停戰一個月，派代表談和。各軍警機關興奮起來，並且誤以為是和平實現了，所以放槍響應。老百姓和商民也爭放鞭炮祝賀。」

連長說：「要真實現了，就是三個月不關餉都願意。」接著卻又說：「唉！那有那麼容易呀！」言下不勝唏噓。於是又下令教兵士們撤崗，鎖門睡覺。

我也不知是興奮的還是怎麼著，一夜也沒睡好。

早晨八點起床，先下樓找報看。一看之後，一天的高興全完。戰局和談還是一片茫茫的大霧。

你們大概還許沒聽說呢！你們看以上也表現出民意和軍心了吧？

據我想，這個希望是空的，決難實現。因爲主客易勢，那方面恃勝而驕，豈能輕輕就範呢？

祝你們快樂

永丹賢婿同此

父字

卅八年一月二十日

按：

民國卅八年元月份，台灣這邊，陳誠已就任台灣省主席，中研院公物四千餘箱，交通部公物一千六百餘箱，由招商局輪船運來台灣，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在台成立。父親寫信的當天，一月二十日，台灣正在致力平抑糧價。蔣總統於元月廿一日宣布引退，副總統李宗仁代行職權。

大陸方面，元月十五日，共軍已佔領天津。

廿七日自上海開往台灣之太平輪在吳淞口外與「建元輪」互撞沉沒，約有千人遇難。

廿八日，中共步步進逼，和談條件越來越苛。其中有一條，索性要把中央方面的領導人物「點名」以「戰犯」逮捕。

卅一日，北京守軍傅作義開城投降。

父親的信（之二）

時間：民國卅八年二月二日

佩芬：光陰易過，轉瞬民國卅七年匆匆的過去了。這一年的波譎雲詭，世態人間，甘酸苦辣，離合悲歡，一切的一切，好像是演完了一幕全本連台的大戲。

如今卅八年份的新排好戲已經揭幕，我們全是演員或劇中人，所飾演的角色和劇中人的遭遇，權在導演者去安排。好和壞，幸與否，且往後看。天津舞台「取洛陽」（按：指天津淪陷）演完後，北京舞台繼演了一齣「讓成都」（按：指傅作義開城投降），據聞成績也不壞。但是不壞的程度如何，還得往後看。

昨天久大天津總公司，由平轉青（青島），由青轉滬，由滬電各經理處：「天津人廠皆安，不日復工」云云。

好了！久大的全班角色，「大衣箱」、「文武場面」，一毫未損，又可以接演「青石山」和

「五花洞」（按：這兩齣都是妖戲，藉以諷刺工廠那邊群魔亂舞。）等拿手好戲，一般妖孽又可大顯身手矣！一笑。

此地自蔣公離京，人心曾一度浮動，旋即麻木。但大軍雲集，找空房，拉伕子，要現款，眞是使人驚徹心脾。……

平津一時似乎安定了，將來是否能有眞正自由安定之生活，我總覺得像是有許多問號，不知你們以爲如何？

國軍的失敗在於士不用命（士無鬥志），政治腐敗，大老貪汙，民心渙散，餉 不足，待遇太薄。據此地駐軍龐連長說，士兵每月廿四元金元券，上士四十八元，連長才一百元上下。（按：據父親前一封信所提的當時物價，正在直線上升。稻米在一天之內，由六百、七百、八百、九百，到一千元一袋），龐連長又說：「打這個戰，不同打『鬼子』，無款關餉還是打。那是打的有意義的仗，是一致對外的。這是幹啥？前方賣命，後方享福，這是幹啥！招架兩下就往回跑，不丟武器的就是好隊伍。打完了『鬼子』，撿了個便宜以後，大家和商一下，中國決不至於這樣兒！……」

龐連長是河南人，行伍出身，宋哲元的部下，老粗兒。但所說的也自有一部分理由。或者可以代表了大多數人的心理，此人怪有意思的。

看當前的局勢及京滬的仿照平津和談，實有被迫到鄭成功時代的可能。但鄭成功那時是隻身

孤旅，在國內毫無立足之地。既無外援，又無內應。明知其不可爲而爲之，以盡其孤臣孽子之心及誓不降虜之志。而今政府尚有百餘萬勁旅，復有長江之險可守，且有美援可恃。力圖振作，整飭軍常，裁汰貪汙，捐輸富有，厚待軍旅，嚴明賞罰，大可有爲。否則不幸被迫到鄭成功時代的圈子內去。其結果不過變成了第二個鄭成功而已。

「和談」在一方恃勝而驕，一方屢敗不振，主客易勢之時，實是無條件求降方式的，又何可諱言呢？……

兩黨之不能相牟，遠在抗戰先。而在抗戰時期，似乎是一致對外，相安一時，其實也是外表，骨子裡還是分道揚鑣，各是其是。彼時種的因，而自不覺悟，致有此果（在鄒韜奮所著的《抗戰以來》一書內，說的很詳細）。

蔣公若眞一挫不振，眞像崇禎帝所說：「君非亡國之君，臣皆亡國之臣」。不再向下胡聊了，祝你們

新年快樂

父字

舊正月初四（二月二日晚九時飲酒後）

按：

父親此信寫於民國卅八年二月二日。寫信之次日，共軍三萬人正式進入北平。葉劍英任北平市長。

父親的信（之三）

時間：民國卅八年四月十五日

佩芬：

來信全收到了，在八日那天午後八點卅分，我正在自己經理室，拿著一本雜誌看得入神，江北忽衝來一陣激烈的槍聲，旋兵艦和南岸的砲台上即輪流發砲北轟，探照燈不停的探照，照明彈過後，砲聲隆隆，震得牆壁顫動。「久大」離江太近，在望台上可以看到江北的火光。他們戰鬥了三夜，連累我們三夜未能安睡。如今是好了，雙方似已停戰。共軍並退離北岸六、七十里的「巢爾」去了，「和平」似乎閃出了一線曙光。倘此一線光明不再被陰雲掩沒，則去台之舉，當留待太平時作快樂的旅行。

關於家庭間事，我也只好作如是想。不過未能恝然罷了。我很希望他們全早早的能夠自立，去幹他們自己的營生。趁我還能自食其力，或者還能過幾年好的日子。所以我已不為他們去憂慮

了。祖耀和佩華已經是免費入校了（南開）。（按：南開為私立名校，「免費」可能是因為「解放」了，政策的關係吧？）

久大現時已復工，並未開工，所有職員、長工、臨時工，一律未動，劉廠長在變亂時，先天下之溜而溜；彼時吳京以總務課兼副廠長，留廠未走，護廠有功，弭平後，即提升為廠長。……吳京的廠長可以說時勢所造成的。……（按：父親離開北方被調往上海及蕪湖之前，即是擔任這項職務，信中雖然輕描淡寫，心情的蒼涼可想而知。）

入春以來，消極尤甚。倘非家無隔宿米，靠我吃飯者尚多，眞想到天津即上辭呈。無如不許可者尚多，我眞有些像「蓮子」（心中苦）吧！

……俗語說：「萬般皆是命，半點不由人」，想來這就是所謂的「命」了。

此祝

你們快樂

永丹同此

父字

卅八年四月十五日

按：

父親此信寫於民國卅八年四月十五日，乃最後一信。當日北平舉行和談第二次正式會議，第一次會議是在十三日舉行。中共代表提出「國內和平協定」草案八條廿四款，政府代表主張劃江（長江）分治。十五日這天，共軍以最後修正草案八條廿四款，要求簽字。以二十日為最後限期。這次和談於廿一日宣告破裂，共軍陳毅部隊渡江。廿三日，國軍撤離南京，共軍竄據鎮江、常州、無錫等地，政府委員紛自上海飛廣州、台灣。

台灣這邊自三月一日開始限制軍公教人員及旅客入境，五月二十日宣布戒嚴，兩岸正式隔絕，以後就再也未收到父親的信。

兩岸開放後，才得知，父親由蕪湖調到南京，又調到石家莊，最後強迫離職。晚年蟄居北京一小小員工宿舍，始終未能恢復總工廠原職。

十七、阿方

阿方是永丹的朋友。

當時由大陸各地來到台灣的人眞是形形色色，有單身，也有攜家帶眷。最初的單身人大部分是由後方來接收的政府人員；少部分是各自找好了工作，來此就職的各行各業，當然也少不了生意人。民國三十八年，大陸淪陷前後增加了陸陸續續撤退來的軍公教人員；更有許多來自上海、廣州等等大城市的有錢人。

阿方說他是個海軍。那時永丹認識的單身人很多，除了新聞界的許多同行以外，也有很多是政界、娛樂界或其他公用事業單位的。他喜歡朋友，再加從事新聞工作，自然也就有很多機會認識各界的人們。阿方是其中之一。

因爲是海軍，所以阿方通常是去海上；偶爾回來上岸，就到我們家來住。我們的日式宿舍雖然不大，但還是騰出一間六疊蓆給他落腳。平常他出海，我們也從來不用他的房間。

阿方個子高高的，穿著海軍制服，樣子也滿瀟洒。他有個女朋友，關係據說是很密切，不過

她已經是別人的太太，和阿方是婚外的戀情。那女友我們也認識，很有魅力，而且人很好，使人不願批評她的「風流」。

阿方來來走走，海軍生活，必定就是這樣飄浮不定的。

那一陣，永丹爲了喜歡新聞工作，正在給剛剛創刊的《民族報》兼差做採訪主任。每天都很晚才回家，我們倆人分頭工作各自回家，彼此志同道合，對各人的工作性質也都很了解。我習慣了深更半夜聽到敲門的聲音就起來給他開門。日式房子，當時也沒有電鈴，也沒有電話，生活很是單純。

這天晚上，我在熟睡中聽到敲門的聲音，就理所當然地起來去給他開門。那知門一打開，出現在我面前的卻是阿方。我剛想問他「怎麼這麼深更半夜回來？」只見他把手往前一揚，叫了一聲「大嫂！」我一看，原來他被手銬和另外一個大漢銬在一起，而且他們後面還有幾個大漢。我正在錯愕不解，只聽和他銬在一起的那個人說：

「這個人你認識不認識？」

我說「認識，他叫阿方。」

「阿方叫什麼名字？」

這下把我問住：「我只知道他叫阿方，沒問過他的名字。」

那人說了一聲「對不起，他說在這裡藏了收發報機，我們要進來看看。」

我彷彿還疑惑地說了一聲「不會吧？」但實際上，我也不敢肯定他是不是放了收發報機在這裡。

他們這幾個人就帶著阿方走上了「楊楊米」。有人跟著阿方去他的「六疊蓆」找收發報機；有兩個人就走到永丹這邊來叫醒他。這我才想起原來永丹早就下班回來了，我剛才還以爲是他回來，所以放心大膽地去開門。這完全是習慣使然，否則我也許會猶豫一下，三更半夜有人敲門總歸不是一件尋常的事呀！

永丹也是，半夜有人敲門，有人進來，走上了「楊楊米」，來到了他的床前，他卻是呼呼大睡，毫無所覺。直到人家把他推醒，他才坐起身來揉眼睛。

這時這些人才鄭重說明，他們是憲兵隊的。「方錚」（阿方的名字）被捕了，帶著他來查案。

那時好像是五月，薄薄的夜涼中，我們接受了幾句簡單的問話之後，其中一位就去把鄰長或里長找了來，請他在這裡爲我們看家，然後把我和永丹連阿方一起帶上了一部卡車。阿方好像一直和那位憲兵銬在一起，他們坐在前座；而我和永丹則爬上了卡車，站在車廂前面，扶著車頭。時間大概是五點左右，涼涼的晨風，空氣清新極了。街道上空無一人，說實在話，我是十分欣賞這樣一個清晨之旅。帶著幾分坦然的好奇，看著車子開到了西門町，在一個地方停下來，他們叫我和永丹在這裡下車，隨其中一位走過一片廣場來到左邊一個房間。

這房間裡有兩張單人床和一張小几，不記得有沒有椅子。彷彿是我和永丹坐在其中一張床上，那人坐在對面床上向我們問話。他自我介紹姓馬，是一位營長。

馬營長很客氣地和我們交談，從我們各自的姓名、年齡、學經歷、籍貫、從何處來、何時抵達、何時結婚、大陸的家庭狀況、這邊的工作情形，問得十分詳細。重點當然還是在於和方錚何時認識，交往的經過，及有關方錚的資料。

永丹對方錚也是所知有限，只能告訴馬營長，他是海軍，經常出海。手上沒什麼錢，上岸之後，可能大部份是住我們家，時常一進門就問我們「有沒有台幣？」好像他的錢都是美金。

馬營長把我們所可能提供他的資料都問完了，才告訴我們說：「這方錚根本不是什麼海軍。他冒充軍人，給中共做「外圍」，搜集情報。現在阿方已經完全承認，只是沒在我們家找到他所說的「收發報機」。

「不瞞你們說，剛才我們的人把你們前後院連廁所浴室都查過了。」馬營長眞的是「不瞞」我們，可能是我們的答話已經使他覺得沒有什麼可疑之處了吧？

早餐時間到了。馬營長說了一聲「對不起」，自己走了。清涼的早晨，亮亮的光線中，勤務兵送來稀飯，另有鹹蛋、花生米和一碟小菜。我很高興有這麼舒服的早點，不客氣地開始享用。永丹卻在旁邊小聲嘟囔了一句：「這是囚糧吔！」

我眞的嫌他在這時候殺風景：「快吃吧！很好吃呢！」

、馬營長來來去去，好像還有別的公事在忙，卻又總有話要跟我們談。我們很喜歡這個人，一副很友善又很有氣質的樣子，憲兵的訓練使他們相當的彬彬有禮，形象良好。

忘了那天是星期幾；也忘了我們怎麼就能沒去上班而留在憲兵隊；也忘了問阿方怎麼不在？中午時分，馬營長來了，帶我們走過廣場到對面餐廳去吃中飯。憲兵隊的中飯三菜一湯，味道不錯。我後悔沒把它們樣樣都記住，只記住了其中一碟斜切的豆干片炒肉片，裡面好像加了甜麵醬，大陸口味，很好吃。那口味濃重的炒法，說不定是四川廚子的傑作。

我們覺得和馬營長成了朋友。中飯吃過，他說：

「你們找個保吧！可以走了！社會複雜，以後交朋友要小心。」

我們把夠資格可以保我們的朋友的工作單位告訴他，由他去爲我們通知。

第一位朋友說服務的單位不方便作保。

第二位朋友親自跑了來，立刻蓋章，把我們保了出來。這位朋友是永丹的大學同學，湯履銘先生。

方錚冒充海軍，其實他很可能也是「冒充匪諜」。後來別的朋友透露，他爲了在女朋友面前表示「英雄」，亂吹牛。吹自己是海軍還嫌不夠，更要吹自己和大陸那邊的某政壇紅人有聯絡。正好被那女朋友的公婆聽見，平常已經恨他做兒媳的入幕之賓，在兩老面前也毫不迴避，聽他如此吹噓，正好報紙上剛剛頒布了戒嚴令，趕去告密，使方錚難逃法網。

不久，報上刊出了「方錚伏法」的消息。他是戒嚴令頒布之後的第一個「以身試法」的「範例」。

我和永丹很幸運。只被請去一個上午和半個下午，還叨擾憲兵隊兩頓飯，而且結識了一位馬營長。

後來，我們知道，有好幾位單身朋友被請去一關三個月的；也有被關入當時的「軍人監獄」就沒再出來的。博覽會現場偶然看見的那位音樂老師，就是其中之一。

永丹後來開我的玩笑說：

「你運氣好，碰到我把你娶來做太太。我從後方來做接收大員的，身家清白。你一個人無緣無故從北方跑來，如果沒結婚，不是匪諜才怪！」

誰知道！「匪諜」確實是誰也看不出來。那以後有許多平常認為很單純的人，忽然就成了「匪諜」，而且有人牽連得非常廣，讓人大感意外。

不說別的，單是在我的廣播電台，那位講「心理講座」的某先生，年紀輕輕，一說話就臉紅，誰也想不到他的「匪諜」案在報上登得那麼大。還有一位綽號「狐仙」的，高高的個子，成天談笑風生，忽然就變成了「匪諜」。所以到了後來，我們雖然時常想起馬營長的忠言「交朋友要小心」，但我們實在沒有辦法對朋友戴上有色的眼鏡。那些後來被抓去說是「匪諜」的人們平常在一起說說笑笑，誰知道誰是「匪諜」？只不過，我們自己反而在說話的時候多加小心了，別

給人家誤會呀！

從此生活中倒是多了一個很含蓄的詞彙——「某某人思想有點問題。」只是不知道自己反映在別人心目中，是不是也「有點問題」就是了。

十八、思想有問題

有一天，永丹開玩笑說：「剛開始認識你的時候，我眞覺得你這人思想有問題。」

我立刻回他一句：「我看你才思想有問題哩！」

他從大後方重慶到台灣來的，我從北方淪陷區來的。在一些事情的想法和說法上不大一樣。比如說，抗戰勝利，後方的報紙大標題是「日本無條件投降」，我們淪陷區卻是「全面和平」。

中國人對中國人，常常發現彼此在想法上有些距離，也各自都有為對方一時所不易了解的「禁忌」。這主要是因為中國一直都有動亂與紛爭的緣故。最近的實例是，我們稱民國卅八年的大陸是「淪陷」，而大陸同胞的說法是「解放」。他們是「四九」，我們是「三八」。

最早的「思想有問題」大概是「革命黨」和「反革命」。（我們不必追溯到皇權時代的文字獄，因為兩者的時代意義不一樣），「革命黨」在淸朝犯禁，那是不得了的罪名。而革命成功之後，「反革命」又成為不得了的罪名。甚至「革命黨」都已拿到了政權，還是一直在喊「革命」，也不知道他們還要革誰的命，而那些反對他們的人就是「反革命」。

日本入侵，佔領了大片中國的國土之後，淪陷區與大後方的交往犯禁。後方的歌，固然因為充滿了直接的抗日激情，在淪陷區犯禁；後方的文學與戲劇作品，淪陷區的人看不到，看了也犯禁。而淪陷區在日本治下所不能不唱的「興亞進行曲」、「大東亞戰爭必勝歌」之類，勝利之後不敢給人知道你唱過那種歌，那不僅是犯禁，而且是恥辱。日本投降之後，淪陷區好不容易可以把抗戰歌曲迅速地到處傳播了，卻不料其中又有些歌被政府認為犯禁，因為那是共產黨寫的。

中國人被這許多禁忌嚇得謹言慎行，成了習慣，即使並沒有規定是「犯禁」的東西，我們也會自我設限——管它怎麼規定！反正自己先衡量，只要發現有一點疑惑，那就最好只當它是「犯禁」，不去碰它就是了。比如說，多少年來，我在廣播節目裡，只要遇到要說「人民」的地方，就自動把它改為「民眾」，以免和那邊的「人民政府」、《人民日報》等等有互相呼應之嫌。其實，政府那有什麼明文規定？自己敏感罷了，但總比「出問題」好。

「意識型態」是由於日常的耳濡目染，不知不覺所逐漸形成。而中國人與中國人之間，偏偏就是由於政治環境的不同而總是發展出不同的意識型態，一不小心就犯了對方或己方的禁忌。

抗戰時期的大後方是與美國、英國合作，英文自然是必備的工具；而淪陷區的人被迫學日文，英文卻是犯禁，被稱為「敵性文字」。天津英租界有些吃英文飯的「高等華人」瞬間失勢，只得忍氣吞聲。

勝利之後，日文開始犯禁，英文可以出頭了。淪陷區有一代的學生不會英文，那些蟄伏了八

年的英文人才又立刻大行其道，成爲天之驕子。只可惜好景不長，沒多久就又犯了中共的「禁忌」，只得再度銷聲匿跡。

兩岸開放之後，這邊的民衆不會俄文，那邊的民衆不會英文。不是不願學，是不敢提倡。（最近回台任中央研究院院長的李遠哲博士曾開玩笑地說：「他當初在大學去偷學俄文是『冒著生命的危險。』」）

尖銳的反美與反蘇是在戰後才開始的。在反美方面，以前左派作家的砲火大部分集中在「反封建」和「反土豪劣紳」以及反資本家剝削勞動者等等日常可見的社會現象上。戰後的反美，表面上仍是強調貧富不均的階級仇恨，實際上是兩大政治勢力全球性的鬥爭。我最記得戰後有一次《大公報》上刊出一小段藉影評來反美的文章，很辛辣地批評當時去觀賞一部美國笑片的天津觀衆。文章寫道：「中國窮苦的老百姓紛紛擠進那豪華高貴的電影院，『張開吃棒子麵的大嘴』哈哈地傻笑，口袋裡的幾個辛苦錢可就進了美國人的腰包……」（大意如此）。

這樣的宣傳手法是很能深入人心的。

這邊的反蘇當然理由更爲充足，由反共、反蘇，所發展出來的各種禁忌更是不一而足。

政治環境造成人們意識型態的不同是無形而深遠的。

兩岸分道揚鑣之後，那邊正式拜蘇俄爲「老大哥」；這邊正式接受了美國的軍援與經援。那邊「抗美援朝」，這邊關心「韓戰」。那邊誠服蘇聯專家，這邊同情麥克阿瑟。那邊窮人翻身的

口號震天價響，有錢人萬劫不復。這邊自發自動，盡可能把爲窮人講話的古詩古文收拾乾淨。政府不禁，我們自己禁，以免被認爲「思想有問題」。如「茅屋爲秋風所破歌」、「新豐折臂翁」、「香山觀麥」、「石壕吏」、「弔古戰場文」等等，同情民間疾苦或反對徵兵、描寫戰場慘狀的都不太出現於這些年來的學校教材。音樂方面，賀綠汀的作品一律犯禁。他所寫的電影歌曲只篩出了一首「秋水伊人」。由於它軟性的歌詞，最不像賀綠汀的作品而得以在這邊流傳。其他具有活力的歌如「十字街頭」電影中的「春天裡」，由於歌詞中有「沒有錢也得吃碗飯，也得住間房……」等等爲窮人申訴的句子而無人敢唱；「游擊隊歌」是抗戰歌曲中最膾炙人口的一首，卻只因賀綠汀「附匪」而一直禁唱。其實，「匪」在那邊文革，說他是「反黨，反社會主義分子」，把他鬥得其慘無比。你說這中國人究竟怎樣才可以「免於思想有問題」？

幸運的是，那邊的窮人最後並沒有翻身，富人卻是「翻」了。而這邊呢？先天後天的優厚條件，亞熱帶的台灣，也難得有什麼窮人；最後不但沒有窮人，而且成了全世界的「首富」。這初步要歸功於「三民主義」。三民主義成功地完成了土改，教我們民主，大家學會了選舉，但是後來它忽略了「平均地權」和「節制資本」，而與「資本主義」所啓迪的商業大手筆相結合，造就了無數大企業，也縱容了無數因炒地皮而發財的暴發戶。不過，也拜資本主義之賜，有錢大家賺，想變窮人也難。

對許多歷史事件及人物的說法，兩岸有許多不同。大家只有小心措詞，避免「激化」，客氣

一點，大致可保無事。例如，我們這邊的人是絕對不說「毛主席」或「周總理」，那邊也堅決不說「老蔣總統」和「蔣總統經國先生」。這不僅是習慣問題，也不完全是「意識型態」問題。它們已經是潛存在雙方內心深處的一種「唯恐犯禁」的戒懼心理。

倒是「毛婆江匪青」變成了雙方都可會心的笑料。

「沒有錢也得吃碗飯，也得住間房……」的「窮人歌」，我們現在是可以唱了，但會唱的人已經很少，十分可惜。

兩岸開放往來之後，許多過去的禁忌都已一笑置之，但說不定又會出現什麼新的禁忌。最近有一次，我在東北訪問，座談會上有一位某通訊社的記者問我：

「你來往兩岸很多次，可否請你談談你覺得『中國與台灣』有什麼不同？譬如說……」

他還要再往下問的時候，我打斷他說：

「你等等，你等等！你什麼時候聽我提到大陸與台灣的時候，說過『中國與台灣』？以後你再問這類問題，請你用『大陸與台灣』，而不要用『中國與台灣』」。

他很客氣地向我道歉。座談會結束之後，他還再走到我面前來，和我談了一些其他的問題。這回是我向他表示歉意。不過，坦白講，我實在鬧不清這是怕我犯禁還是怕他犯禁，也不知以後還會不會有什麼新的禁忌。但是，我現在能用這樣輕鬆的心情寫這在以前認爲非常嚴重的事，是當初所夢想不到的。現在反而感到奇怪的是，爲什麼當時也不覺得有什麼太大的不自由。說明當

人們習慣了在人爲規範裡謹言愼行，也就很自在地活下來了。何況在當時的局勢之下，你不能不承認有些禁忌是有其必要，否則我們也不可能有今天。我覺得那就等於一個人，當他身體不夠好的時候，難免就要多所禁忌；而當他身強力壯，足以抵禦一切的時候，自然也就不必疑神疑鬼了。

值得快樂的是，近幾年我每次在國外旅行，快要回來之前，總會對那些挽留我多住幾天的朋友們說：

「我回去是爲了欣賞一下言論自由！」

這是一個很難得的時代，它居然讓我們趕上了。至於說以後會不會再發生「開倒車」的現象，那是以後的事了。好在做了一輩子這樣受環境左右的中國人，一切也都早已習慣，就不去多想吧！

十九、他這無冕之王

我結婚的對象朱永丹，在工作上，他是典型的新聞記者；在家庭裡，他也是名副其實的「無冕之王」。他做事只爭不讓，明快果決。既定的事情絕不瞻前顧後。對他來說，處理世間一切事都應該如同處理新聞。新聞一旦發布，就已成為歷史。所以他非常肯定地掌握住「一言既出，駟馬難追」的原則。話不出口則已，一旦出口，那就是鐵案如山，再也不得變動。當時掌握機先；過後絕不追悔。對環境，他是眼觀六路，耳聽八方，絕不放過任何訊息。對自己，整潔清爽，一絲不苟，頭腦冷靜，反應迅速。內在外在，堅持不落人後。團體拍照，他站在前面，採訪新聞，他跑在前面。居家生活，他是中心。發號施令，言簡意賅，令出必行。對朋友，熱情慷慨，樂於助人，在來台以前，把新做的兩套西裝送給需要的朋友，毫無吝色。但對不是朋友而是敵手的人，絕不假以辭色，大部分的情形是冷冷然避而遠之，偶然還會大打出手。

他很合群，但很少見他放言高論。他具備新聞工作者特有的嚴謹，與工作有關的一切，他是堅守城池，絕不透露半點玄機。

他做事非常徹底。做爲「一家之主」，他謹守「朱子治家格言」，黎明即起，灑掃庭除；夜晚睡前，一定細心關鎖門戶。事無巨細，必定親自監督，照他的規矩去做。他在家中給人的印象不只是盡責，而是「君臨天下」的「君王」。他最常用來表達感情的話是：「我喜歡你，才讓你幫我做事。」

他從二十三歲走入社會，立刻就是單位主管。不是靠背景，而是靠能力。他太過自我中心，使環繞著他生活或工作的人都飽受壓力與苛求。

不只一個人說他「驕傲」。

在我，身爲他的妻子，我覺得和他有無限遠的距離。我不了解他，因爲我的個性與他非常相反，表達感情的方式也完全兩樣。我不懂「因爲我喜歡你，才讓你幫我做事」是什麼意思；我比較認同「我喜歡你，才『不』讓你幫我做事」的通俗道理，我非常在乎別人對我表面上的態度，認爲禮貌比一切都重要。而他卻總希望我也能認可他的「高人一等」。

我們倒是也有個很大的共同點——那就是，我們都十分敏感。他的敏感使他從一點點風吹草動就嗅到「新聞」，而立刻急起直追。發「獨家」是他的專長，他好像天天都在「打勝仗」。而我的敏感卻是過分在意他的一言一笑，偏偏他對工作的專注使他經常是「不言不笑」。這使我覺得他是冷落我，儘管他堅決否認，卻拿不出事實來證明。

不過，這都並不是重點。重點是，他太理所當然地認爲他是「君王」，家中各人都是他的臣

屬。

「臣屬」是不可以有所違抗的。我覺得他一定非常希望他至少是生在清朝，有個宮廷，可以理直氣壯地命令臣屬在他面前叩頭屈膝，敬稱「臣在」，「臣告退」，而他可以不必回答。

我自己的家庭在我的父母領導之下，是個非常自在的家庭。父母子女都很「親善」，沒有人頤指氣使，更沒有人「軍令如山」。連小小的責罵或冤屈都沒有。這樣「自在」的家庭，使我完全不懂得如何應付「專制」。我幾乎從來不知道世界上會有人如此專制，這使我對婚後的環境措手不及。

所謂「措手不及」的意思是，在發展出「自力救濟」式的「新民主」之前，我已經讓步到簽訂了太多次的城下之盟。等到多年之後，我好不容易明白，那是我自己不會抗爭而不是他不許我抗爭，卻是爲時已晚。

原來對待這類「君王」，你是應該「強項敢言」地來維護自己權益的。他並不是不維護你，而是因爲你一直沒有用更嚴正的態度去表明，他根本不知道你的權益需要維護。所以，在另一意義上來說，他所希望的是「民主」。所謂「民主」的現實解釋似乎是，「你要發出呼聲與抗爭，才可證明你有力量做自己的主人。」

我想這是近年以來，台灣一些新的政黨可以用「爭」的手段來打出一片天下的一大原因。

偏偏我自小所受的教育只有「讓」而沒有「爭」。我從人與人之間的善意和相互之間的容讓

得到過非常多的快樂、鼓勵，以及人與人間的信心；直到我在這需要「爭」的新環境大驚失色，束手無策，我才知道，我們的世界是有很多不同的人類的。

所以有一次我對他說：「我主張以後小學教材中的『孔融』不要『讓梨』而要『爭梨』才對。」

其實，我說這話的時候還沒有「民主」。現在再來談這「讓」與「爭」的問題，你才會真正發現「民主時代」，「商業社會」，是一種什麼樣的時代與社會！它是「爭」與「自我表揚」的社會；與中國過去數千年來所受的「禮讓」的教育是多麼、多麼地相反！

他當然不承認他和我有什麼可「爭」。事實也是如此。他絕對是顧家的、不自私的丈夫。他把薪水整袋地交給我；他負責一切家中應興應革的大事，也關心一切芝麻綠豆的小事。任何新鮮好吃的水果蔬菜，他都儘先給我買來；一切可以從外面攜回的禮品，他即使喝醉了也一定原封完整地帶回。去外島出差，絕對不忘土產。金門瓷、大麯酒、各種礦石飾物，百分之百向我奉獻。隨記者團出國遊覽，他罄其所有，爲我買一件貂皮，一路提了回來，成爲新聞同業競向宣揚的逸事。偏偏我直到很久之後才悟出這是他表達情意的方式，而我卻只著眼在他那「君王」架式的盛氣凌人，覺得自己備受委屈。

對於我辜負他的地方，我認罪；對於他「專制」我的地方，他不知道他錯，不知者不怪罪，所以我們雙方可以「扯平」。

只是我這「不會抗爭」的弱點，卻害我兜了好大好大的圈子，最後才在為時已晚的情形之下，反省到他是用怎樣令人感動的心情，在為家庭恪盡愛護之責；也才在幾乎所有的機會都已失去之後，僥天之倖，才讓我找回自己應走的道路。

二十、「君王」沒錢繳電費

來台一年多，我完全出乎自己意料之外地嫁給了一個「專制」的天才記者；更完全沒有料到我這麼快就放棄了工作。

當我準備離開北方到台灣來的時候，曾經和好友談起我一個模糊的計畫。我說：「我準備先到台灣，然後去日本，再到美國。」

至於說為什麼是這樣的步驟，我不太清楚。一切都只是來自一個年輕人的夢想，最多是用距離遠近來預期行程。而最令今天的自己感到不可思議的是，在那民國三十六、七年的時候，日本剛剛一敗塗地，沒有人認為他們還有希望復甦。我卻在那時把日本預計為自己進軍世界的一個橋樑了。

想法雖然天真，志氣卻是頗為可嘉的吧？

但是，婚後第二年，我開始懷第一個小孩。這迫使我不得不辭去工作，而且立刻就發現，我不得不婉謝隨之而來的東京盟軍廣播電台的邀請。盟軍電台找台灣電台推介可去盟總的廣播人

員，我原是第一個人選，現在卻不得不把機會拱手讓人了。

「日本」這橋樑，也就此拆離了我那「來台三部曲」的天眞的夢。

說實在話，我並沒有覺得十分惋惜。當時我只是在爲應付這婚姻而疲於奔命。每天惟一要解決的問題似乎只是如何使這日子過得順利。我實在不知道自己在做家庭主婦方面是如此的「低能」。

我常說，我的婚姻把我累死了。其實，婚姻生活本來就是如此，在別人看來，可能一切都很尋常。只是我自己因爲太缺少「管理」的天分，所以天天過得「徒勞無功」。

我辭職，也可以說是他很樂意見到的一件事。因爲這樣我就可以專心帶孩子了。他說過，這世界上沒有什麼比孩子更重要。由他爲孩子準備的一切用品全是委託行買來的進口貨，你就可見一斑。但是，以他一個人那點微薄的收入又如何去負擔？於是，我這主婦經常要面對繳不出電費，付不出米錢的日子。以至於有一次我被收電費的人教訓，說「你每月把固定要付的錢放在不同的信封裡，買油的錢不要用來買米，就不會付不出電費了。」

他以爲我這家庭主婦實在太不會打算。善意的指責，我倒一點也不以爲忤。他想不到我這家庭主婦是「請得起佣人，繳不起電費」。他並不希望我做家事，始終堅持家中一定要有佣人。

身爲家庭主婦，我既無法「節流」，只得盼望有機會能幫他「開源」。



做了那麼多年的家庭主婦，總得有張買菜的照片。當時反對被照，現在彌足珍貴。這是建國北路時代，進警廣以前，小小克難房子，倒也外觀整齊「風水甚佳」。

還好，機會說來就來了。民國三十九年，政府為了對大陸廣播，在台灣電台增設了「大陸部」。這大陸部以宣傳這邊的成就為目的。經費特別充足，需要大量的編輯人才為他們寫稿。我雖然已經離開了原來的工作崗位，但還是有人記得我寫稿很快，就特地找到我，希望我為他們每週寫三篇關於台灣民生的劇化節目播稿。我當然一口答應，頭一篇寫的是當時剛剛實施的〈公務員實物配給〉。

給大陸部寫稿，不但稿費高，而且不用上班。我只要把稿寫好，電台按時派人到家來取。我可以不必擔心無法兼顧還不滿週歲的孩子。但是這種宣傳性的反共播稿也不是很容易寫。每次十五分鐘的一個劇本，而且要言之有物，更不能不顧到政府的政策與立場，還得發揮使對方聽來「羨慕」的效果。我本來不是一個很注意時局的人，結婚之後，為適應婚姻而「魂不附體」，更沒有餘力去注意時局。但為了要按時交稿，更為了自己的面子，實在不敢掉以輕心。這節目是要給大陸聽的，對那邊的情況，特別是「該罵」的地方，不能不有所了解。於是請電台為我訂了兩份香港的報紙，一份是《香港時報》，一份是《自由人》（後改為《自由報》）。眞正左派的報犯禁，不能進口，只有藉香港這兩家反共前哨，耳目較靈通的報紙提供我一些間接的資料。此外，我也不得不開始閱讀永丹書架上那些硬性的雜誌。這種「書到用時方恨少」的動力，倒也眞正擴展了我的知識領域；也才使我這一向連報紙都不太看的人變成了最必須看報，而且要連帶把一切可以看到的重要新聞與評論都仔細看個透徹，才能動筆寫我那反共短劇而且博得好評。當時

的傳音部主任邱楠先生就是給我捧場最多的一位。在他這位反共專家面前，我可眞是「受寵若驚」，因爲只有我自己知道所寫的短劇是多麼拼湊成章。卻也不能不認可這大陸部既然找不到別人，也只得又一次把我這「廖化」做了「先鋒」。當然，做「先鋒」總是很快樂的。

至於說，給這大陸部寫稿寫了多久呢？

記得很清楚，寫到第二個孩子出生的前一天。我那天下午把稿子交掉，次日進醫院生產。這工作也就不能再繼續了。

至今我羨慕那些一面懷孕，一面工作，生產過後，只是請個產假就又若無其事地去工作的人。我在這方面可是如臨大敵，首先我在觀念上就不認爲一個女人應該挺著大肚子去上班；其次我沒有辦法既上班又帶孩子。我連想也不敢想這一肩兩擔挑的重責大任。前者是觀念上的問題，不足爲訓。後者則是我個人的能力問題。婚姻生活使我發現自己最低能的一面——我簡直沒有辦法勝任家務。不是我不會做，也不是我做不好，而是家務會使我緊張得失魂落魄，天天都過得朝不保夕。

和在外面工作那「什麼都會」的自信，而且也眞正遊刃有餘的情況比起來，我處理家事的能力實在太差；而偏偏我又不是那種甘願服輸的人。在既做不好而又對自己嚴格要求的情形之下，你可以想像，我的日子是何等的一片混亂！

我常想——如果我打理家事像寫一篇稿子那麼愉快就好了！而偏偏我投入了婚姻，偏偏丈夫

又是不知道這世界有人需要鼓勵，這使我那本來就視爲畏途的「家管」工作做得毫無回饋。

但是，當第二個孩子降臨，使我連在家寫稿的工作也不得不放棄之後，我百分之百成了一個全無自信的、可憐的家庭主婦。

廿一、臨時房屋風水好

在對家庭的責任感方面，他比我會未雨綢繆。相形之下，我除了會盲目地寫稿之外，對家庭收支不太注意盤算。我想，這和我的天性與自幼的生活環境有關。

天性不必說，我喜歡寫東西喜歡到不知爲什麼要寫的地步。反正只要給我一支筆，一些紙，我就覺得既快樂又安全。其他一切生活大小事可以不聞不問。至於說自幼的環境，家庭方面，我是備受父母寵愛呵護，家境儘管是經過從富裕到緊張，又從緊張到富裕的幾個階段，但那全是父母的事。對我即使造成過一些影響，也只是激發我幼稚的「雄心壯志」——將來我要幫助父親維持生計。但究竟怎樣幫法，幼小的我，沒有實際去想過。而到了十一歲，考進河北女師住校，索性就正式養成了我「打鈴吃飯，打鈴睡覺」的「人生觀」。每學期開始，膳宿是公費，少量的學雜費一次繳清之後，這一學期的生活就全部有了著落，絕對不愁柴米。反而因爲父親疼我，零用錢十分充裕，更是使我過得任性自如。六年的師範住讀生活，我的責任只是每學期交給父親一張「全甲」的成績單，就不但大功告成，而且備受讚賞。在那樣的生活內容之下長大的我，即使身

經抗戰淪陷區那八年食不果腹的艱苦生活，也完全未曾憂愁過，更從來不知「自卑感」爲何物。在有錢的朋友面前，內心的感覺不但一律平等，而且爲自己對音樂的愛好和工作上的被充分肯定而對人間的信心十足。

所以我日後回想，實在深感一個人被環境肯定的重要。這肯定可以使他由於得到鼓勵而對人生有信心，對前途有衝力，一切樂觀，於是勇往直前，絕不顧慮會有什麼負面的發展；也不在意別人對自己會不會有什麼負面的批評。

這是爲什麼我即使在生活面臨問題的時候，也仍然是「盲目地」爲寫稿而寫稿。那種從不感覺有什麼「煮字療飢」壓力的心情，實在是我最值得慶幸的心情。

固然寫稿使我受肯定，受肯定是一種快樂，但我甚至於連這點要求都沒有。只要讓我寫，我就快樂，而且就覺得安全，這是很奇怪的。

且說，爲了第二個孩子的出生，我實在沒有辦法兼顧寫稿了。少掉了這份優厚的寫稿收入，偏又增加了生產住院及日後要養育這接踵而來的孩子的負擔。問題當然就又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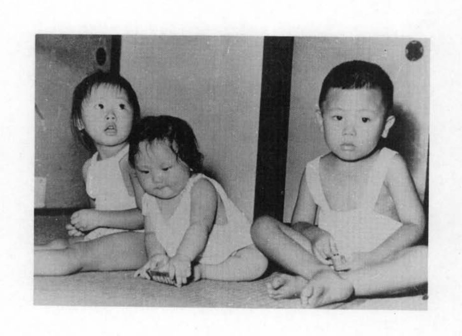
家庭生計的責任是我那一家之主的「君子」在負擔。他以絕對負責的態度，不聲不響，向一位在中信局工作的老同學借到一千元，言明按月付息，三個月後歸還。

而我們的「歸還」之法，說來也很天眞。一是他換工作，換個待遇較好的，一是把現住的這所「頂」來的房子再「頂」出去，換個便宜一點的房子，把餘下來的錢拿去還債。



給小女兒梳辮子的歲月，在建國北路那棟木造克難房子，卻有一個極小的院子，木窗格，綠漆魚鱗板牆，沒有衛生設備，卻有孩子們的孺慕依戀之情，看毛頭面部柔和的表情，知道她在田親手中，是多麼甜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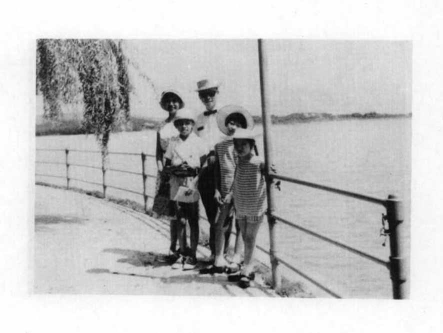
「媽，將來我要妳和我一起住。如果我先生不願意，我就脫下高跟鞋來打他！」



老大：是不是因為大陸天氣太冷，所以你就逃到「我們這兒」來了？

老三：聽說將來上學有惡補，天天要做一百題算術，我現在就練習找答案吧！

老二：我不要和人爭聰明，爭聰明會被人恨。



從赤手空拳，孑然一身，發展成一家五口，他的工作十分如意，周末假日常去郊遊。



大男孩朱旭，喜繪畫，愛歷史，是最具「中華文化」的一個。觀光號剛剛問世，我和他去關子嶺度假，樂何如之。那年頭，旅遊區不但幽靜，而且安全。

說來也眞是「心想事成」，這兩個方法都適時地有了眉目。

首先，美軍顧問團來了，需要大量的翻譯人員，待遇比廣播電台好得多。他的英文及在後方當過翻譯官的經歷使他順利申請到了在聯勤總部任翻譯官的工作。

其次，房子「頂」出去了。而且在我千辛萬苦，東看西看地奔走之下，居然找到了位於建國北路，正在興建，即將完工的一系列「臨時木造房屋」中的一戶，售價剛好可以讓我們剩下一千元去還債。

所謂「臨時房屋」是沒有產權，只有居住權的變相違建。但它比一般的違建蓋得有點規模，是眞正的技術工人蓋的，而且設計相當精巧。這裡不但空氣採光很好，而且「風水」極佳。（這點要容我以後慢慢道來）。它是一連串「手拉手，肩併肩」的「有巢式型」的一大排。門牌從二號到廿八號。只在十六號與十八號之間有個防火小巷。大家的格局一模一樣。可喜的是，內在儘管簡陋，每家的大門卻很堂皇。水泥磨石子院牆，配上紅油漆的木製大門，門上還有很好看的信箱。據說這建築工頭是上海來的，他的設計眞是做到以「包裝」取勝的上海風格，二號這邊是巷頭，屬於建國北路，路的另一邊是「北二女」。廿八號那邊是巷尾，過去全是稻田。這排房屋的對面有兩棟美國人住的漂亮洋房，其餘是空地，長著野草，還有一個無主的墳墓。

孩子順利出生。我出院返家。開始面對下一步驟。

我們把房子頂掉，要交屋了，而這邊這「臨時房屋」還差一個星期才能完工。我們只得去找

台大的彭伯伯求助——是否可以到他們府上暫住一星期？

直到現在，我不敢相信世上有那麼古道熱腸的人被我們碰上。彭伯伯和彭伯母二話不說，立刻答應，「別客氣，儘管搬過來先住著，等房子眞正完工再走。」

彭公館的日式三十八個「榻榻米」的房子，裡面住著他們二老和兩位讀初中的男孩。我們擠進來之後，他們把中間的八疊蓆讓我們住。日式房屋，紙門隔間，和他們二老爲鄰。我們的兩個相差兩歲的小孩是輪流哭鬧，把他們吵得寢不安蓆，但他們沒有一點厭煩之色，而且彭伯母每天去菜場買最好的菜來招待我們。我們非常不安，卻也只得多說幾聲感謝。只盼這一星期快點過去，別一直打擾他們，以免影響到他們的健康。

一星期之後，新屋潮濕濕地落成了。我們不敢告訴彭老夫婦這新屋的情況，只說一切完備，趕快還給人家正常的生活。物質上無法補償或回謝，只能用口頭的「感激不盡」來再三地表達了。

新屋潮濕一點倒也無妨，五月下旬的台北，開始熱了，乾得也快。剛出生的女兒一個多月，兒子比她大兩歲，剛懂得像猴子一般地學我們把奶瓶餵給一直哭鬧的妹妹。問他怎麼會幫這樣的忙？他把耳朵一捂，頻頻搖頭，回答說：「吵！吵！」原來他是嫌妹妹哭聲太吵，只得用奶瓶換取清靜。

這新居比起華山那棟舊居是簡陋多了，但是我們很喜歡它。從這棟小房，我很悟出所謂的

「風水」是什麼樣的一種玄秘。它是包括了空氣、光線、地段、鄰居、格式等等所綜合起來的一種「感覺」。你不必用什麼科學或玄學的方法去分析，你只要「感覺」就是了。當你走進這房屋，你感覺很光輝，很自在，那就對了。至於說是否每個人對同樣的房屋都有同樣的感覺，恐怕還得要看彼此是否具有那份來自天然的感應，是否你的「微波輻射」與這房子的環境發生「共振」而覺得投緣，那就不是我們一般人所可以明白解說的了。

我說這是「有巢式型」的小屋，因為它是全部用木架做骨幹所搭成的。有日式房屋簡單的基調，卻沒有日式房屋嚴整的格局。直統統從前到後的一個大統艙，一共建坪只有十三坪半。前後各有兩坪左右的小院，居然可以種種花，後來還長出一棵木瓜樹。這十三坪半舖著地板，由於沒有地基，只靠一些木架支撐，所以走起來地板會顫。有時就會塌下去一塊。好在可以隨時找到一位老式的工人，鑽到地板下面的空間去把它釘好。房屋兩旁，前一半與鄰居共用的牆壁是篾條和泥巴糊起來的。外面塗著白灰。前後小院用竹籬與鄰居隔開。這十三坪半隔成前後三間。前面是「客廳」，我們鄭重其事，把從「大公報」接收來的「剩餘物資」——一張綠塑膠皮的長沙發擺在最前面的窗口靠門的地方。兩張小的放在右手牆的旁邊，有一張小籐茶几使這「客廳」像個可以坐坐的地方。第二間是一張大床和一張嬰兒床，第三間是一張飯桌和一張給男孩睡的單人床。從第三間旁邊隔出來的小甬道往後走，就是廚房和廁所了。

這房子雖小，「五臟」俱全。只因設計得十分巧妙，它從第二間開始，左右各設一道小門，

左邊是通第三間的過道，右邊可以通往後院，不必經過第三間。這道小門上半是玻璃，所以兼可採光。而第三間由於有了這條小小的走道，也就有了可以採光的很夠大的一個窗戶。和與鄰居相隔的竹籬之間約有兩尺多的距離，可容一個人走過。

所以儘管它的建坪只有十三坪半，住在裡面卻很夠舒適。不但絕無「家境清寒」的感覺，而且不知那裡來的一股朝氣，使我們的日子過得十分「旺盛」。

當然，這是各種因素湊齊所形成的。鄰居好，也是因素之一。

我們剛搬進來，就有一個小女孩自動走來和我們打招呼。她告訴我們她住在十二號。父親林德侯先生在聯勤總部任職，是一位少將。我們由她帶領，立刻認識了她的母親林太太。後來林先生做了我們的鄰長，他們一家不但成爲我們最信賴的朋友，而且是我們那一鄰都很喜歡的最溫暖而又能領導大家的一位鄰居，給我們很多無形的幫助。連他們的兩個五、六歲的男孩在逐漸長大的過程中，都成爲這一帶所有小孩的保護者和仲裁者。當孩子們遇到「外侮」的時候，由他們帶領，一致對外；在自己人一起遊戲的時候，賞善罰惡，濟弱扶傾的工作也全由林家大男孩自動負責。

我們能搬到建國北路卅四巷，眞是天賜的。不知感謝什麼才好，因爲值得感謝的事情太多了！

廿二、他們埋骨於此

我們所住的這一排臨時木造房屋，戶籍所在地裡有一個「厝」字。我曾開玩笑說：「厝」在台語是「家屋」；但在國語就不那麼好聽了。

說起這戶籍地，卻也有些傳說，當年二次大戰的時候，這裡是一些被轟炸而死的日本士兵的亂葬崗。所謂「亂葬崗」就是把一些屍體隨便刨個大坑，往地下一埋。於是有人捕風捉影，就說這裡有時會鬧鬼。

當然，大家也只是姑妄聽之。這是一個陽光普照，地勢高爽，使人感覺非常敞亮的地方。連最大的颱風豪雨都從不淹水。我們這一排十四戶小木屋，彼此「手拉手，肩並肩」，衆志成城，強風也不能搖撼它們。又怎麼會鬧鬼？這排家屋對面，有一個墳塋，墓碑上寫著日本某某軍官的名字。但那一片空地上，左邊先已蓋了兩幢很大的洋房。右邊是稻田。中間有幾條當地人開的菜畦，讓過了這墳塋，種些青菜。澆水肥的時候，臭氣四溢；青菜長熟了之後，卻是清新肥美。墳塋高出地面一兩尺，小孩子們在那裡跳上跳下的嬉戲，充滿活力。有時也有一隻水牛拴在那裡，

成爲田園的一景。

這一排小木屋的鄰居相處如同一家人。從六號的顧家，十二號的林家，十四號的龍家，十六號的賀家，廿二號王家，到我們廿四號朱家，廿八號楊家，都是最長期的住戶。大家工作穩定，家庭和睦。小木門，雖設而常「開」，孩子們跑出跑進，到各家穿簾入戶，像小鳥一般自由飛翔。過年的時候，尤其熱鬧，大家把屋裡屋外佈置得煥然一新，孩子們穿上新衣，每一個鄰居家都變成他們自己的家。這種情誼遠勝過後來用口號喊出來的「守望相助」。我們不是「相助」；我們是「親如家人」，不分彼此。

我由這個住處體會到所謂「朝氣」實在是來自一種開朗互愛，積極快樂的氣氛。大家物質環境都並不是太好，但每一家人都腳踏實地，認真的生活。沒有虛榮心，沒有人我之間財富或地位的較量。先生們的工作有在聯勤總部的，有在氣象台的，有剛從美國駐外單位調回來的，有航空公司的，也有土地銀行的。工作單位不同，但居家生活秩序相同。先生上班，太太買菜，打理家務，孩子上學或在巷子裡遊戲。我也是「買菜」的太太之一。

那時候，沒有電冰箱，家中頂多有個放冰塊的原始冰櫃。有人按時送冰來供我們使用。而我們是要天天走路十幾分鐘到市場去買菜的。廚房燒的是大煤球，火薰煙嗆。後面原始的蹲坑廁所，每隔一段時間會有人來「挑肥」。那「挑肥」工人的外省口音，罵罵咧咧，不情不願地幹這種無奈的「活兒」，小後巷又髒、又窄、又滑。只供他們出入，沒人要去後巷的。

人，眞是很有彈性的動物。生活條件由環境決定，無論你是否喜歡，有些路，你就是得那麼認命的走。我們這些鄰居共同的好處是一律站在光明面，積極熱情的生活。

有一天，他帶著孩子看電影去了，留我看家。我難得有段空閒的、屬於自己的時間，就坐在飯桌前，找出紙和筆，想寫點東西。其實，我好久都沒寫什麼了。自從離開廣播電台，又因孩子接踵而至，不得不放棄了爲「大陸部」寫稿的工作，我是百分之百做了家庭主婦。生活中只剩了柴米油鹽孩子和丈夫。生活項目一成不變，實在也沒有什麼東西可寫。但先天喜歡塗塗寫寫的愛好，似乎一直都在找些縫隙，想要鑽出來給自己試試或證明一下——「你是不是還有寫點東西的可能？」

昏暗的暮色中，我沒有開燈。四方形的飯桌，一邊靠牆，我面對牆壁坐著，提起筆來，腦子裡當然只是一片茫然。隨便想了一陣，只得從當時的心情著手，於是我寫道：

「這樣一個初秋的黃昏，丈夫和孩子都出去了，留我一個人在這空空的屋子裡，我好寂寞啊！……」

正寫到這裡，猛然覺得腰上被人從後面很用力地推了一下。我大吃一驚，連忙回頭看是什麼人這樣嚇我。

但是，沒有什麼人。

屋子裡還是那麼空空的，靜靜的，暗暗的，沒有什麼人，只有一個我。

這件事，給我印象非常深刻。腰上那被人用力一推的感覺也至今存在。但奇怪的是，我沒有害怕，也不覺得驚奇。而只是在下意識裡浮現了一個模糊的念頭——難道說這就是這地下埋骨的人們其中之一或他們大家一同嗎？他們不像是惡作劇，反而像是一種由衷傳達的訊息。說：「喂！你不要覺得寂寞呀！還有我們哪！」

如果我不是曾經聽到過這裡「亂葬崗」有鬧鬼的傳言，我也許反而會害怕一些。因爲我可能想到大門不關的院子，進來了什麼「人」。這時卻因爲那「鬼」的傳說，使我直覺地想到了那些「埋骨地下」的士兵。日文中的「埋骨」有「奉獻」的意思。這些士兵離鄉背井，來爲他們那好戰的軍閥做了砲灰，「奉獻」得毫無價值。他們可能也很寂寞，對我這曾在那場戰爭中飽受剝奪的中國人，也許反而充滿了「同是犧牲者」的同情。

而在另一方面來說，他們可能也是很認命地在戰火中走入這樣一種輪迴。超越了我們所能想像的境界。或許其中有人很調皮，所以跑過來推我一下；或許其中有人很「哲學」，由於他們走入了死亡而看到了我們所看不到的世界，因此領悟到我們所不能達到的悟境。也許他們因此變得非常輕靈超脫，對人間世的一些執迷另有高超的了解。這個（或這一些）調皮的、哲學的、了悟的，而又仍然相當入世的、有熱情的靈魂，找個機會來點醒我這尚未經過生死大悟境的人，他的意思或許是：「有我們在這裡，你不寂寞啊！我們也是這宇宙間的一些存在哪！」

我直覺地這麼想。他（或他們）絕無惡意，絕對友善。

我們的小屋，木板地。距離下面的泥土約有三呎空間，只憑幾根木樁支撐起這一棟棟的小小木屋，給地下的他們留了足夠喘息與安歇的餘地。小木屋是多麼溫和呢？比起那些動用推土機與怪手，挖掘深達地下好幾層，眞正「及於黃泉」的、貪婪的建築，這小木屋是多麼值得地下的他們深表感謝呢？

我的心中也充滿了感謝。

這一帶，不只地上的鄰居好，連地下的都活潑可喜呢！

廿三、看電影的日子

我和他雖然都是北方人，在台灣相遇的時候卻是一個來自天南，一個來自地北。彼此的個性、愛好、生活習慣等等可以說都要從頭去觀察和了解，對我們這兩個個性都很強的人來說，這是很難的。

我們雙方往往由於互相沒有料到在對事情的觀點及反應上有這麼大的歧異而彼此大爲不解。又由於中國式的不擅溝通，而把大大小小的問題都藏在心裡，卻又受不了這不能暢所欲爲的窒悶而發爲不知從何而來的脾氣。

譬如說，他喜歡看電影，在結婚以前，曾寫過很多影評和劇評。我卻是完全不接近影劇。記得當初進天津電台和台灣電台，和台長面談的時候，都曾被問到「你喜歡不喜歡戲劇？」我的答案都是很直接的「我不喜歡」。而使得兩位台長當時的表情都有點愕然。

事後回想他們表情愕然的原因，大概是很少見到希望進廣播電台工作的人是不喜歡戲劇，或願意表示他不喜歡戲劇的。或許大家的觀念都認爲廣播與戲劇有不可分的關係，或是都有「演

的成分在內。一個廣播工作者，怎能說他不喜歡戲劇？

而我的不喜歡戲劇大概和我淡泊的天性有關。我很不耐煩看到人間擾攘的一面，而戲劇所強調的卻幾乎全部都是人際關係的衝突與糾葛。在這一點上，戲劇和小說也有所不同。小說雖然也是由人際紛擾所組成，但是小說有豐富廣闊的背景及心理的描述與情節的舖陳，再加上文字的魅力，可欣賞的成分自然多些。中國傳統小說更包括了許多詩的作品，顯得境界寬闊而思想超詣。但是這些素質到了戲劇裡面，幾乎全部要被迫抽離。特別是舞台劇（或話劇），由於空間的限制，無法容納寬廣的背景及大量的心理描述，而只剩了人物與人物的糾葛，這些糾葛又大部分要用動作與對白來表現，因而顯得十分「入世」。光靠「對話」來維持進行的劇情，在我看來是很枯燥的。

中國過去本來有比西方更好的對戲劇的想法，超越了單憑對話來演出的「舞台劇」，而發展爲以音樂和舞蹈化的動作，以及「韻白」來取勝的不同的劇種。比單純的舞台劇有吸引力得多。在「話劇」隨著五四以後的「新文化運動」開始興盛以前，中國人的戲劇是與西方的歌劇類似，卻遠比歌劇更普及與大衆化的。

也許，假如我說「我不喜歡的是舞台劇或話劇」，那台長們當時的表情就不會那麼錯愕了。

當然，我那直率的答案也並沒有影響我被錄用的機會，我覺得他們大概是看上我在其他方面那充足的自信。

沒想到的是，儘管在工作上我可以自由保存我的好惡，在婚姻上卻大受考驗。在這以前，我實在不知道世界上有人是這麼喜歡看電影的。

由於我不知道，所以婚後每個週末都會發現他非常不快樂，而且找藉口和我生氣，使我大爲不解。

很久之後，我才突然了悟，原來他是想看電影。

想看電影爲什麼不說呢？這就是他讓我「累死」的地方了。中國男人是不是都把心事藏在心裡，而偏偏要擺出一副臉色，像京戲「四郎探母」那樣，讓你去「猜一猜，駙馬爺」的心事究竟爲何呢？

我一輩子都在「猜」我這位「駙馬爺」心中有何願望。還好，這婚後「第一題」，是被我不知從何而來的靈感給猜到了——「哦！原來他是想看電影。」

那可以呀！買電影票的錢不勞「駙馬爺」費心。我把每星期看完的舊報紙賣掉，就足夠看電影的了。

這樣一來，我們的每個周末就都過得十分快樂。唯一的原則是片子由他選，我別自作主張。好在我也沒有什麼偏好，他看什麼，我看什麼就是了。

於是，我隨著他看了各種各樣無數部的美國電影。

他喜歡看好的心理片。喜歡英格麗褒曼、亨弗利鮑嘉，所以我們一同看的第一部電影是「煤

氣燈下」，這是英格利褒曼和雷米蘭主演的一部心理片。然後我們看「北非諜影」。他更喜歡看戰爭片和警匪片以及西部片。於是我們看遍了所有的有關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影片。西門町的「大世界」、「國際」以及「新世界」幾家老電影院的座位，我們都熟悉到閉著眼也可以找到號數。從「血戰巴丹」、「硫磺島浴血戰」、到「最長的一日」，沒有一部不搶著去看。西部片方面，從「原野奇俠」、「赤膽屠龍」、「比利小子」、「日正當中」看到「邊城英烈傳」。此外，一般的偵探片，歷史古裝片，好的文藝片，無一不看。他使我認識了幾乎所有當年走紅的男女明星。起初我很不習慣到那黑洞洞的、空氣惡濁的電影院去趕場，我也不喜歡西門町的雜亂，但日久天長，我開始感謝他為我展開了一個非常廣大的世界。不但戰爭片的歷史與地理的畫面那麼眞切，故事那麼感人，連西部片都拓展了我對美國的認識。我發現在電視還未出現的年代，電影，特別是美國電影，不但編劇非常好，演員一流，拍攝不惜重資，絕對大手筆，而且幾乎每一部都給人留下恆久難忘的印象。以較晚期的「最長的一日」、「金字塔」為代表的大製作，眞是輝煌奪目，代表了美國文化藉電影向世界進軍的不凡成就。

美國電影向世界介紹了美國文化，這種藉娛樂推銷文化的大手筆也是前無古人（可能也是後無來者）。它使人們覺得不但美國這國家既富且強，而且非常具有正義感。那些描寫二次世界大戰的影片，無一不使人自動情願地站在美國這一方，認同美國這「正義之師」當然必勝。記得看「硫磺島浴血戰」的時候，後排有兩個小學生，其中一個為片子中的戰況緊張不已，他的同伴在

旁邊安慰他說：「不要緊的啦！美國好人一定會勝的啦！」

由此可見美國影片替他們的國家爭取了多少「友邦」和大家對他們的信心與愛戴。

影片往往隨帶著「主題曲」。唱片把主題曲帶進了家庭，成爲大衆生活的一部分內容。美國影片的主題曲眞是不同凡響，「最長的一日」、「桂河大橋」、「環遊世界八十天」、「吊人樹」、「日正當中」、「大江東去」、「月河」、「畢業生」、「虎豹小霸王」……指不勝屈。它們曲調好聽，易於上口。作曲者往往是金像獎得主，在美國音樂界有相當地位。他們的歌曲和影片相得益彰，帶著豐沛的美國文化進軍世界。

我來到台灣之後，最豐碩的收穫之一，大概也就是被我的「駙馬爺」強迫著看的這許多電影了。它們既是想像力豐富的故事，又有實際的歷史素材、地理知識。它們有廣闊大幅的畫面，可以把你的視野推展到無限遠與世界各個難以想像的角落；更給你帶來各方面的美術天才們的設計與攝影天才們藝術處理過的畫面。就更不要說配樂與主題曲、插曲等等使它們立體化與多面化地留在你記憶裡，長遠不會淡去。它們不僅使你認識美國，也使你認識世界。至於它們所額外提供你的在思想方面的激發，更是不可限量。

電影眞是不同於一般戲劇的。戲劇只是它的骨幹而已。但即使如此，如果不是他強迫我，我也仍然很少主動地去看電影。我的選擇似乎只是音樂片。以大鋼琴家李斯特故事所拍攝的「一曲相思未了情」，我是自動自發地看了「七」遍。華德狄斯耐的「幻想曲」，我從大陸看到台灣，

看了四遍。

很可惜，那拍攝好影片的年代已經一去不返。不過這也更使我覺得幸運，能把握住戰後那美國電影最輝煌的年月，接受了一段極佳的「視聽教育」，不能不感謝我家這位非看電影不可的「駙馬爺」。

廿四、劉姥姥「在」大觀園

韓戰爆發之後，台灣和美國的關係轉爲密切。軍援、經援接踵而至。美援物資源源抵達台灣，美軍在台各單位也隨之需要大量的本地職員。

這時，永丹以他新聞工作經驗和英文能力的背景，進了美國新聞處，負責製作「今日美國」節目，在本地電台播出。同時他也負責新聞採訪。民國四十一年，美國總統大選，他在美新處徹夜轉播美國大選開票實況。艾森豪當選了這一屆的美國總統。

從此，他的工作就一直在美國機關打轉——美國新聞處、美國大使館、美軍顧問團，……收入增加，家庭生活情況好轉，我們看電影不用再靠賣舊報紙的錢了。

生活中出現了各方面的美國人。有文職的，也有軍職的。他們住在一些新建的美國式的洋房裡。一般本地人的收入和美國人的收入差距很大，那時的美金四十對一是官價，民衆不能隨便換到美金。很多人把美金做爲一種比台幣可靠而值錢的儲蓄，便只能到銀樓以黑市價去換，而且銀樓老闆神秘兮兮，唯恐給人查到。也有些人找熟悉的美國人或自國外來台的人們去私下兌換。

由於收入懸殊，在當時的台灣，美國人形成一個特殊的階層。不過，美國人並不擺闊，也不喜歡讓人覺得他們高高在上，他們過得很正常又樸實。對台灣本地人卻出手大方，喜歡幫助本地人，時常會從美軍福利社（PX）買些外面買不到的美國貨來做爲禮物，送給相識的中國人。在那個年代，連最普通的化粧品——旁氏霜（Pond's）都只有在PX才可以買到，而且他們是免稅的。雖然也有人批評美軍這種一切都從他們國內帶來，而且免稅的作風是對地主國的一種剝奪；但只因大部分美國人都很單純友善，所以和本地人相處得很好，並沒有形成嫉妒或對立（這和後來台商財大氣粗，在大陸遭恨的情形有所不同，值得我們反省）。

當時在PX可以買到的東西形形色色，都是本地所沒有的。如進口的手錶，式樣新奇的座鐘，各種首飾，玩具，各種家具用品，樣樣都令外面的人們生羨。於是有很多中國人喜歡託洋人從PX買東西出來，可以向親友炫耀一番——「這是在PX買的」，表示自己有辦法，認識洋人。親友們也都由衷表示欣賞。美國人似乎生來就沒有什麼階級觀念。他們直來直去，對請託他們買東西的人即使不得不敬謝不敏，也是有話直說。反而不會使中國人感到難堪。至於說，把他們家中的「剩餘物資」送給中國朋友更是很常見的事。

官價四十對一的幣值，曾使一位中國人用紅樓夢裡劉姥姥的一句話來形容——「人家拔一根汗毛比我們的腰還壯呢！」

而我們這群「劉姥姥」不是「進」了大觀園，而是本身就在「大觀園」。美國人讓我們自己

感到像一些「劉姥姥」而已。

美國人大部分都很誠懇大方，樂於和中國人交往，他們不拘小節，但絕對不是沒有禮貌。聰明一點的中國人藉機會和他們學英文，了解一下西方生活方式及應對進退的國際禮儀。見賢思齊一下，倒也是眞正的收穫。美國文化在台灣逐漸產生了無形的影響，也是不容否認的事實。日常耳濡目染，是從家庭佈置，飲食習慣，舉止衣著等很小的細節開始浸染。不知不覺間，影響了本地人的日常生活，不能不說是一種進步。

例如，家庭的佈置，餐點的西化或簡化；衣著方面的改進，了解到家常服、運動外出服的區分；酒會、餐會的小禮節；見面打招呼、握手、告辭、進門、出門、入座等等關乎生活品質的瑣屑小事，也由日常觀察而學到不少，只是大家習而不察，忽略了這也是一種進步而已。

中國住宅的改善，衛生設備的普遍，也是一般普通建築商有了美國「實品屋」可做參考以後的事。

在正式社交方面，大家從參加酒會餓肚子，到被美國人開玩笑說：「今天有沒有先吃一碗牛肉麵再來？」大家知道了「酒會」是怎麼回事；正式的美國宴客，又是怎麼回事；國際禮儀就近從美國學起，中國人從不習慣到了解這順序，也不是一朝一夕就適應的。因爲至今一些報刊上還有時會刊登一些「國際禮儀」的文字。

不僅是到中國來的美國人順便帶進來實際日常生活的美國文化；從台灣赴美留學或去觀摩的

人也紛紛把他們所經所見，所學到的美國文化向國內大量推銷。在能夠有效地推銷美國學術、科技等等專業的成就之前，也是皮毛的小事先被一般中國知識分子所吸收和傳布，影響了大衆生活的習慣與觀念。從「女士優先」到「不要問人家的年齡和收入」，「不要問人家私人的問題」等一般的禮貌，到一些似是而非，卻又似非而是的美國行爲模式，如：

「你不要太謙虛，以免別人以爲你是眞的不行。」把地攤小商人自吹自擂的行爲模式，推銷給以彬彬有禮爲高尙的同胞。又如：

「你要經常表示你很忙，以免別人以爲你已投閑置散，沒有苗頭。」把小餐館故意「刀勺亂響」以製造生意興隆的手法，帶給「實心麥穗是低著頭的」中國知識分子。

美國是商業大國，經商的手法也確實高人一等。以上所傳布的可能正是這樣一些商業皮毛。但事實上，卻也產生了中國人走向商業化，而取法乎下的一個初步。

中國人逐漸放棄儒冠，走向商業，固然是大勢所趨；但這種鼓勵國人以小商人爲師，無論那行那業，都被認爲要自吹自擂，吆喝招徠的作風，卻是很不中國的。而你卻不得不被迫承認，這是很「現代」的。多少年後，當我們久已置身在大家競相自我推銷，不恥自我炫耀的風氣之中，而不再覺得不妥，我們已經是在商業上大有成就，而在深一層的自我教育上大爲失敗的民族了。

廿五、美國郎君不擦皮鞋

由於當年來台的美國人代表了既富且強又先進，所以吸引很多時髦女孩子以結交美國人爲榮。從交友到結婚放洋的例子十分普遍。

那時候，出國非常不易。年輕人要靠留學，歷盡各種考試，拿到入學許可，帶著好不容易換得的外匯，才可以放洋而去。普通一般人要靠「邀請」或「探親」等名義，取得正式證明文件，經過一步一步向有關機關的申請，才有希望被核准。而那時取得外匯大半要靠黑市，官價結匯困難重重。常記得親友們各出一張身分證，每人申請七百五十美元，湊起來寄給在外留學的孩子，以符合當時的規定。

而在此同時，留學生們又時常把在外打工所得的美元設法寄回來，孝敬父母。當年曾得到過這種孝敬的人們不在少數。只因美金値錢，留學生「一朝騰雲去，『孝親』把志伸」，學業的完成倒在其次，先打工回饋父母是孩子們最急於有所表現的事。

相形之下，眞是有不勝今昔之感。想想現在台幣與美元的匯率，銀行可以隨時兌到美元，可

以攜帶出境，而且限額也大量提高，匯出、匯入以百萬或千萬圓計，不需申報。觀光護照與簽證隨時核發，不用再千方百計。眞不相信當年會是那麼困難。而相形之下，當年留學生打工賺錢孝敬父母的美德也不再有機會表現。今天腰纏萬貫的父母，不但百分之百供給留學生在外的花用，甚至包括房子、車子的供給兼投資，誰還稀罕接受孩子們辛苦打工的錢呢？孩子們回饋父母與感謝父母的心情反而減少或甚至消失了。

在出國不易的年代，人們爲了看看廣大的世界，或單純爲了改善自己或家人的生活，異國婚姻成爲一條捷徑。民族自卑感和崇洋心態相輔相成，使年輕人產生一種錯覺，以爲「只要是外國人，就是比我們好的。」於是有當紅的歌星嫁給印度人而悔不當初的事。至於嫁美國人那更是無條件的「第一志願」。越是家世好而又會交際的女孩，越是以和美國人交往爲榮，由交往而結婚的更是大有人在。記得某年報紙上忽然喧騰報導，說某將軍之女嫁了洋人，到了國外，卻發現對方是以擦皮鞋爲生。正在大家爲這女孩扼腕浩嘆，報上卻又刊出更正的新聞，大字標題是「金髮郎君不擦皮鞋」。由於新聞兩相對照，標題寫得很「逗」，所以至今印象深刻。

這類現象見得多了，也就見怪不怪。後來也慢慢在觀念上趨於正常，覺得異國婚姻本沒有什麼値得大驚小怪。只要兩情相悅，人家嫁的對象從事什麼職業又「干卿底事」？當初的覺得新奇，實在只是少見多怪罷了。何況在美國，即使是擦皮鞋爲生，也沒有什麼高低貴賤之分。

世界早已脫離了「三家村」的時代，異國交往不再應該受人注目。倒是我們由於工作環境的

關係，還曾經看到同事們幫助此地一位有名的世家女兒，使她有機會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跑去教堂和她的美國黑人郎君舉行了婚禮。她的家中先是氣惱，後來也只得接受。其實這位黑人郎君品學兼優，又有藝術天分，畫得一手好油畫。不久以前，還做了一陣美國派駐外國的大使，使這邊的親友也引以為榮。平復了當年由於種族歧視所受的創傷。

那位很勇敢而且很有教養的女孩曾說：「大家早就應該知道，這世界不僅是一個台灣，何必那麼保守？」以當年的環境，她這一決定，實在是非常非常難得的。

我們的生活中多了許多美國人。參加各種美國式的活動也變成了日常生活項目之一。空氣中充滿了美國吹來的各種風氣。美軍顧問團來華的第三年，美軍廣播電台成立之後，到處更是瀰漫著美國的流行音樂。從「Just Walking in the Rain」（雨中行）到「Crying in the Chapel」（在教堂哭泣）到「田納西圓舞曲」「交換舞伴」，林林總總，風行一時。

電影方面，我們看過了「大江東去」；迷上了「赤膽屠龍」，狄恩馬丁唱那首主題曲「Purple Light in the Canyon」配上電影中落日晚霞的孤寂場景，說不出的那麼一種令人感動。

美國人為電影明星「造勢」，而突破道德藩籬的本領也令我們震驚。伊莉莎白泰勒的第一任丈夫死了，她以不能不有所倚靠的「弱者」姿態，一舉搶下了好友黛比雷諾的丈夫愛迪費雪。使她後來的第七，第八次結婚也變為理所當然，無人為此再去尋找「道德」的古老尺度，愛迪費雪早期所唱的「噢，我的爸爸」（Oh, My Papa）也因此以既矛盾，又統一的姿態響徹了台灣的

天空。

說美國是「電影王國」，一點也不爲過。那時儘管還不曾想到日後竟然眞的有一位電影明星當上了總統，卻已經由於他們的民族性或做演員的天分，而使外界人們把美國的許多要人都當「電影明星」來看待。也許是他們的政治人物或其他要人之所以成功，一部分原因就是因爲他們有做演員的天才；也許是因爲大家最早是先從電影上認識美國，因而覺得他們每個人都有幾分「明星相」，所以在下意識裡把許多眞實的美國要人也當成了「明星」。

參加過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美國名將，由於經常在新聞紀錄片中露面的關係，使人分不清他們是眞人還是明星。在第二次世界大戰電影中出現過的「大主角」麥克阿瑟來訪了，萬人空巷去看「英雄」，也有點像是看「明星」。另一位大戰英雄同樣也曾在電影紀錄片中出現過的艾森豪來訪，堂皇的場面反映在中國觀衆心中，也和看電影差不多。美國眞是一個偉大的「新藝綜合體」，整個它對世界的交往就如同一個「弧形全景大銀幕」，千軍萬馬，聲勢奪人。他們的政治人物，軍事將領，都是一些「大演員」，銀幕上所塑造的他們和眞實的他們混在一起，使人分不淸他們本身就是演員還是那一位演員演活了他們。記得有一次看新聞片，當時已任總統的艾森豪到美軍陣亡將士墓前致敬，他並不是照一般的形式，行禮如儀；而是走向前去，邁上一步台階，雙手扶著紀念碑，低頭默哀。他那一低頭的動作，眞像是一位電影演員演出了內心戲，立刻使你也跟著他百感交集，替他回憶起剛剛過去的第二次大戰期間的戎馬生涯，和已經戰死沙場的當年

袍澤。

美國人是的確與衆不同的，他們會製作最大手筆的電影，會打最轟轟烈烈的戰爭，會先去救歐洲人，然後又被歐洲人罵「美國人滾回去！」會把日本打敗，又把日本扶植成一個經濟強權，反過來受日本的威脅。

說實在話，我比較喜歡早期的美國人，天眞純潔有正義，勝過後來常被看穿的對別國的陰謀分化。尤其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倖存的美國人，百戰榮歸，解甲歸田之後，依舊膀闊腰圓，給人的印象依然是一團正氣而力能扛鼎。和越戰末期出現的那只知強調傷患，卻缺少正義認同所給人的印象已是天壤之別了。

至於說，由戰時轉到平時，八〇年代以後的美國人，頹廢荒疏，性氾濫。年輕人不等發育成熟先摘禁果，處處以打破傳統禁忌來標榜新潮，以致愛滋病和其他性病流行，個人享樂主義大行其道。民衆只知向政府予取予求，卻不問自己對社會國家的責任；只知爲其他國家的迎頭趕上而氣忿不平，自己對事業卻缺少企圖心。一種只能處順境而不能處逆境的因驕寵而養成的脆弱，使人替他們憂慮。而回顧一下使他們成爲世界強權，卻又不失王道精神的上一代，尤其替他們覺得慚愧。

美國由世界「大施主」，戰時的「王者之師」，淪落爲今天的國內外問題叢生，舉步維艱，其間因果大概也不是沒有線索可循吧？

廿六、洋包子

有把中國的「夜壺」放在餐桌上當擺飾的「洋包子」；也有把明朝青花瓷罐扔在後院日晒雨淋的「土包子」。我們與洋人之間的文化衝擊是這樣日積月累走過來的。雖然我們的損失難以估計，但也還是讓我們從損失中得到了一些教育。

話說一九五〇年代，我們的日子在美國風氣瀰漫之下過著。

美援「救濟物資」裡的衣物爲大家熱烈的喜愛著。「拔一根汗毛比我們的腰還壯」的美國人，像神話一般地「從電影裡走出來」，進入我們的日常生活。從當年剛打完仗的美軍到現在試圖「善後救濟」全世界的美國官員和軍方，以及他們的眷屬，紛紛在我們周圍出現。

我們住處對面的空地上，逐漸蓋起了一幢又一幢的美式住宅，陸續搬進來美國住戶。他們的住房與生活方式和中國人是不一樣的。也許我應該直率一點說，「是比中國人高級的」。其中有一家是在美國機關工作的華裔美國人陳先生和他的太太。

他們年紀很輕，原籍廣東，在美國長大，受美國教育，陳先生雖然屬於中級的職員，但是在

收入方面，仍然比我們中國人高出很多。陳先生為人隨和，喜歡交友。陳太太卻有點自視甚高，明明會講廣東口音的國語，卻偏偏只講英文，時常擺出一副「我是美國人」的架子。

陳先生很肯上進，一面利用公餘之暇唸函授學校，希望取得較高的學歷；一面強迫他太太和他一起趁著在台灣工作的大好機會，學習標準國語。由於和我們這會講北平話的人是鄰居，就請我做他們的「家教」。每週上課兩次，每次兩小時。

某次，這學生之一的陳太太竟然責怪陳先生，「何必學這種落後的語言?!這世界有英文就可以走遍天下了，學什麼中文?白白浪費時間和金錢！」

我從此沒再到他們家去，我不稀罕這種「以為是施捨給我」的錢。

這是我印象最深刻的一次，同胞對同胞竟然這麼歧視。真正的美國人反而從來不會如此。我們的美國朋友一年比一年增多，無論是來自官方或軍方，大家相處都很融洽。他們對我們如果有所餽贈，一定是在聖誕節或過年的日子，鄭重其事，把包裝整齊的禮物送來，從不給我們任何使用過的東西。我們也從來不拜託他們從PX買任何舶來品。即使他們主動提出，我們也一定婉謝。覺得做為一個中國人，這點尊嚴一定要有。

孩子們卻是非常喜歡這些美國朋友。因為他們的禮物總是在聖誕節和新年送到，而且都是孩子們喜歡的衣物、玩具與糖果。漂亮的包裝也格外引人喜悅。配合著年終歲末流行的聖誕佈置和音樂，使得幼小的孩子直覺地以為美國朋友就是「聖誕老人」。

而從與他們的禮尚往來之中，我們首先學會的是禮品的包裝。這在我國五千年文化之中是前所未有的。我們幾乎是一面嘲諷這美式禮品誇張浪費的包裝，一面不可抗拒地學到了這「化腐朽爲神奇」的「外在美」。發現到「包裝」的重要性，也等於認可了商業世界的文化初步——你要讓自己給人深刻而又良好的印象，「包裝」不可忽視。

這是何等的一種妥協！含蓄內斂，崇尚質樸，極端輕蔑「華而不實」的中國民族性和數千年儒家教育的薰陶，在華麗炫目的美式商業文化衝激之下，不知不覺，是小小的讓了一步。

除此之外，我們也發現了回贈禮品給這些「什麼都有」的朋友們的要訣——「越土越好」。一支鄉下的竹笛，一把胡琴，一個不起眼的小泥娃娃，一張財神爺的版畫，十八層地獄的民間宗教畫……他們拿到手之後，都會大驚小怪地讚不絕口。起初大家笑他們這種「洋包子」作風，但日久天長之後，我卻發現，眞正有許多被我們同胞不屑一顧的「垃圾」，堆置在當地人家後院的「廢棄物」，被這些「洋包子」當寶貝一般地收集了去，洗洗刷刷，擺在客廳重要的架子上，變成珍寶。他們所收集的東西包羅萬象，從各種神佛及民間傳統人物的雕塑、手工藝品，到老式家庭裡的供桌、供器、刺繡，以至於名貴古老的陶瓷瓦器；明清時代的古老家具、屏風、漆器，……種種樣樣，被我們民間認爲陳舊落伍，不屑一顧，扔在後院日晒雨淋的老骨董，都被這些「洋包子」化腐朽爲神奇，恢復了這些廢棄物的昔日光榮。這我們才知道，「洋包子」眞不「土」；「土」的是我們自己。從一百年前「捧著金碗討飯」竟然一直討到如今，還是不太知道

自己所丟棄的是多麼值錢的東西。

朋友中有一位美國官員，娶了一位中國太太。這位中國太太先是爲了配合先生的愛好，從自己鄉間搜集購買各種老舊的陳設、藝品與家具；久而久之，培養起她研究與收藏的興趣，搬家到香港之後，索性去正式上課，學習研究骨董，成爲香港最受重視的一位收藏家。當然也因此給她帶來了大筆的財富。

常有人感嘆中國人在這方面的淺陋無知與損失，但似乎也得感謝這些洋人和與洋人爲伍的中國人，他們得風氣之先，「人棄我取」，不但爲我們這破落戶的中國保存下許多幾乎與草木同朽的寶物；而且也終於啓發了一部分國人對自己「文化財」的重視。在寶物已經流失殆盡的時候，急起直追，高喊「那是我們的！」雖然太晚了些，但總比永不覺醒的好。在這一點上，你不能不感謝那些「洋包子」，用他們天眞的好奇心和歷史癖，教育了我們這些「捧著金碗討飯」的「敗家」的中國人。

附：

一九八六年，台灣開放回大陸探親的前一年，久居北京的妹妹獲准到美國去看我。在回去以前，她拿著記事本，鄭重其事地問我，「統戰部」希望知道我對他們有什麼建議？我提出三點：

一、壞的地方要改，好的不要改。（她問我，什麼是「好的地方」？我說，譬如老人福利、醫藥保險、發展中醫中藥之類。）

二、發展經濟可以，但千萬不要變爲「唯利是圖」。

三、大陸地上掃掃，地下挖挖，都是歷史財富。要教育民間好好看守，不要糟蹋，也不要平白給外人收集去。

我的建議沒有錯，但好像也沒有什麼效果。大概一切還是得從痛苦與損失中去學吧？

廿七、從書店街走到《羅蘭小語》

我不是個很喜歡用功讀書的人，但我非常喜歡當年的台北重慶南路，只要一走進去，就覺書香撲鼻。而它是那麼寧靜、樸雅、帶著濃厚的中國氣質。

即使你原來並不想買書，也會由於那份悠閒的氣氛而不知不覺地帶回幾本物美價廉的書來。林語堂的《生活的藝術》，朱光潛的《談美》，以至於《唐詩三百首》、《胡適詞選》也都是那時候隨手買來的。樸實的裝幀，透露著那時代不尙浮誇的書卷氣；也透露著當年倉惶來台的大陸人之中，所搶救和所提供給這台灣寶島的不僅是錢財，而更是文化傳承上的一分苦心孤詣。在民國卅八年以前，這些書店的書是上海運來的。老闆大部分是上海人。他們當初到台灣來也無非是「探探路」，看是否有生意可做，逐漸在這邊生根。因爲重慶南路是車站通城裡的要道，通學的學生上下學也都經過這裡，無形中書店就都在這邊開起來，成爲一條書店街。書店老闆所經營的是生意，傳播的卻是文化。台灣光復不久，就能有那麼豐富齊全的來自大陸的書可看，眞不能不感謝這些書店的經營者迅速而果斷的反應。因爲到了民國卅八年，戒嚴令頒布之後，與大陸完全隔絕，這些書再想運過來就不可能了。

那時候，我們去這一帶不說什麼路，而只說「榮町」。「榮町」這邊逐漸形成了許多由外省人經營的商業區，書店是最有特色的一部分。

我經常到重慶南路，是因爲要從住處坐火車到「榮町」，總得在襄陽路和重慶南路口拐彎，而只要一拐彎，就一定經過「文化圖書公司」。當時這家書店佔的門面最大，也顯得特別明亮。文化圖書公司坐東朝西，也許因爲迎面是沅陵街，丁字路口，沒有對街的房屋阻擋，所以光線格外的好。

後來我們熟了，老闆說，「人家迷信，說丁字路口『犯路沖』，都不喜歡這裡。」

我問他：「你覺得人家說的對不對呢？」

老闆說：「不對，你看我們生意多好！」

一點也不錯，《羅蘭小語》就是我誤打誤撞，很「外行」地給他們出版的。這本書，是我的第一本書，五千塊新台幣賣斷，文化圖書公司知道他們賣了一共多少版。

緣分就是緣分。那是民國五十年，我在警廣做「安全島」節目做了兩年多，聽衆要我出書，以便隨時閱讀。並且主動來幫我整理謄寫。一切齊備之後，我拿著十二萬字的原稿，到「文化圖書公司」去問：「你們要不要出版我的書？」

「文化」先是回答說：「我們光賣書，不出書。」

我說，「你們考慮一下吧！」

於是我把十二萬字的原稿留給他們去考慮。

他們考慮了好像足足有三個月之久，等我再去問他們的時候，才說：「好嘛！我們試試！」

他們出價三千，我還價五千，他們問：「如果再版呢？」

我傻傻地說：「你們就給我一百本書吧！」

於是，《羅蘭小語》在重慶南路誕生，每本十元。廖未林大美術家設計的「招牌封面」。我的要求只是，紙張、印刷、排版格式，標點處理等等。其他一概不懂。

書上市之後，各書攤都有，我覺得眞成功！到處都看見自己寫的書。

「文化圖書公司」並沒有騙我。曾示意我，以後可以抽版稅。我只想把以下的幾本書也賣斷給他們，不懂得爲什麼要抽版稅。他們見我沒反應，當然也就算了。以後那幾本書一直以「火車頭」的姿態幫我「闖天下」，也得算是「文化圖書公司」的功勞。他們上海生意人，一切按規矩來，而且都是老式的規矩，非常非常的「中國」。這只看他們考慮一本書要「長考」三個月，然後才鄭重其事來簽約即可知道。美國人和大陸首次做生意的時候，被大陸商人「慢」得快要發瘋，認爲中國人怎麼如此的沒有效率，所以好不容易等到中國商人有了反應時，美國人已經忘了自己當初所準備好的一切條件，只求快點把生意敲定，以免急出病來。

說不定這正是古老中國對待急脾氣的現代人的最佳策略。「我慢慢長考，你們『時間即金錢』的人就耗不過我們而只得投降。」

我不是美國生意人，我是中國「外行」。「外行」遇上傳統生意人，倒也各得其所。因爲我所想的他們完全不了解，他們所想的也完全不在我智力範圍之內。兩邊沒有交集，反而做成了生意，以後他們「發財」。我賺個名氣。好幾代人都看過《羅蘭小語》。「文化」反正不必考慮版稅的事，一版到底。我既不去過問，別人也無權去多管。雙方相處得還眞是非常愉快。而且後來「文化」又出版起金杏枝和禹其民的通俗小說來，都交給警廣「小說選播」節目去選播，於是他們二位也風靡一時。

「文化」對警廣很好，一請客就是「復興園」最上等的江浙菜。那時「復興園」還在重慶南路，「文化」的隔壁。上海生意人出手漂亮，賺錢歸賺錢，交朋友歸交朋友，那時大家完全不懂什麼「利益輸送」。警廣是公營電台，沒人敢也沒人動念要做變相的廣告，從中取利。

現在人們或許要笑我們傻。但是「傻」到後來，也許發現它也有聰明的收穫。台長以下，大家爲興趣而工作，有薪水可拿，誰也不會想到去爲錢出賣自己。就連我這迷迷糊糊的《小語》創始者，也從來不曾爲自己把書賣斷而後悔自責，當然更不會去找「文化圖書公司」算賬。

有趣的是，我爲了有朝一日，可以把已經賣斷的書收回重新考慮，而和「文化」在所簽的約上附了一條，「二十九年之後還我」。

爲什麼「二十九年之後」？大概是根據出版法吧！

在簽這契約的時候，外子在旁邊笑我，「你準備活多久呀？」

他比我還「不食人間煙火」，不但不會幫我「廢除不平等條約」，反而在旁邊說風涼話。一九六三年簽的約，二十九年之後是一九九二。我打電話給「文化」說：「居然讓我活到了！」雙方大笑。他們把所有該還我的都整整齊齊給我送回來，沒有一點囉嗦。而市面上也就暫時沒有了《羅蘭小語》。

「文化圖書公司」也早已離開了重慶南路原址，搬到對面一條巷子裡。當初那爲《羅蘭小語》亮起霓虹的「文化圖書公司」，白底綠字的大招牌也看不見了。

至於說，爲什麼搬家？我沒問。大概是因爲那邊房地太值錢了，因此改建高樓，去賺更多的錢了吧？

徐進業老闆還是那樣，規規矩矩，一絲不苟的上海傳統生意人。聊起天來，越來越像一位老鄉親。「年紀大了，不想那麼累啦！」大概孩子們也各有各的志向，不一定再堅守這一行。徐老闆的忠實助手章永麟先生也還是那樣，外表一點也不老，規規矩矩做事，規規矩矩聊天，無論有多少積蓄，也絕對不胡亂招搖。中國式的殷實，不耍花招，該如何是如何。

他們很稱讚我用當初賣斷七本書的那點錢做頭款，買了敦化南路的房子，從二十幾萬增值到兩三千萬。他們倒也不好意思說這是他們的功勞，而只是說，「還是買房子好啦！」

而你問他們爲什麼不做房地產？

他們的回答是，「不是自己這一行，買房子也是爲了自己住。」其實，他們即使在房地產上

有什麼投資，也不向外人炫耀。

我倒眞的是「爲了自己住」才買房子，而不是爲了發財。

所以我發現，無論做什麼事，你的目的要純正，就不會無法生活。我寫書，目的很純正，是爲了寫書而寫書。

我買房子，目的也很純正，是爲了要住房子而買房子。

我很高興自己沒有因爲房地產好賺，而就去做房地產生意。因爲那樣一來，我肯定一天到晚心慌意亂，而再也沒有心情寫書。

我也很高興沒有爲多爭一點版稅，而去和「文化」這兩位老資格的生意人爭論不休。因爲我越來越得到證明，以我這樣的「外行」作風，不但絕對無法爭得過他們這「正宗」的生意人，而且我也一定會失去了這三十年後，和他們見面聊天時的那份溫馨的朋友之情。大家拋開利益，只談人生，彼此對人生的了解互有共鳴。何況看看這一生的生活內容，我仍是海闊天空任翺遊的一個寫文章的人。住的地方鬧中取靜，有我所要的安閑自在。徐老闆和章先生儘管早就可以眞的不再在那擠亂的小巷繼續他們一生的行業，但是，他們似乎也像我一樣，安於當初步入人生起步時的一分固定。

就連那笑口常開的徐太太，也依然是經常坐在高高的櫃檯凳子上，一面監督業務，一面吃她的素麵或牛肉麵。而並沒有像現代人發財致富之後，就荒腔走板，變了一個人。

廿八、幸運的一分鐘

我從小學五年級就學英文，唸的是「模範讀本」。到小學畢業時，已經唸完了第一冊和第二冊。

進了前期師範（以前師範是六年制，從初中開始），又從頭唸模範讀本第一冊。和在英文上剛剛起步的同班同學比起來，我比她們當然是超前多了。由於這點程度上的鼓勵，使我對英文一直興趣濃厚，也一直是名列前茅的好學生。後期師範的英文是選修，我當仁不讓地也選了英文。考大學是在八年抗戰以後，淪陷區學生英文程度低落，入學考試未考英文。大一的英文課又回過頭來唸《泰西五十軼事》，使我幾乎變成「教授級」的學生而驕傲不已。

不料，這種「好成績」只是一種假象。是環境程度太差，而並非我自己程度眞好。特別是會話，走入社會之後，第一次和人用英語交談，就大受打擊。發現自己多年來是只會背課文和劃文法圖解，卻從未學過日用會話。每當對方向我說Thank You 的時候，我就想說 No，那是中文的「不謝」。

由一個英文分數最高的學生跌落到不能張口說英語的最差的社交者，使自己對英文的信心大爲動搖。於是在到處需要英語的現代社會裡，我裝聾作啞了好多年。

但是，先天的愛好，使我對英文的興趣一直未減。在聽與說都不靈光的情形之下，只好靠讀與寫來給自己作爲補償。手邊一切英文報章、雜誌、音樂、藝術等刊物，不但勤讀勤查，還把英譯的《老子》、《莊子》、《孫子兵法》之類拿來注回中文。自得其樂之餘，腦子裡堆積了無數的各類單字、術語，卻只是無法把它們拿來致用。

當然，這很使我生氣又著急。於是，在一九六八年，決心去徐州路語言中心——學說話。

語言中心是要考的，目的是爲了給你分班。離開學校那麼久，忽然又去做學生，心情甚是複雜。考試的那天，碰到一位在台糖公司做英文翻譯多年的老友，也來報考。兩人彼此鼓勵一番，然後照著考卷，聽著擴音器裡用英文唸給我們聽的問題，一一作答，倒也十分新鮮刺激。

過了幾天，通知來了，我被分到第六冊班。

語言中心的會話班，一共只有六冊。我一下子考取了最高班，驕傲之心又未免抬頭。心想，既然已經有這麼高的程度，就不要唸了吧？猶豫著去勉強註冊的時候，偏巧第六班滿額，註冊組讓我唸第五班，降一級。我就更加覺得自己可以不必唸了，於是，婉拒了註冊組的好意，走出了語言中心。那知一出門，正好碰到台糖那位老友。他問我，分到那班了？我據實以告，說想要不必唸了。這位老友把我一拉，說：「爲什麼不唸？你不就是爲了想要會開口講嗎？現在不學，你

永遠也不會講。走走走！回去註冊！」

老友不由分說，把我拉回了註冊組，和他一起唸五年級（第五冊）。

至今我感謝那幸運的一分鐘——如果不是碰到這位老友，我將永遠不會發現語言中心那幾期的「學說話」對我這一生有如此關鍵性的幫助。

我不但唸了第五冊、第六冊，還唸了以下的句型班，更接下去唸了閱讀與寫作。左唸右唸，樂此不疲，成了語言中心最捨不得離開的一個學生，也使我此生有了兩年重現的春天，用補償的心情領略做學生的快樂。

兩年屆滿，適巧美國國務院要請我到美國做四十五天訪問，我欣喜雀躍自己的英文能夠學以致用，不必帶翻譯，不必有旅伴，自己一個人，怡然上路。不但在美國可以自動自發，到處參觀，又多耽了二十天，專爲欣賞紐約；而且還順路跑到歐洲，暢遊八國。加上日本與泰國，計單槍匹馬，走了十一個國家，廿五個城市，繞地球一周，恰好是一百天整。沿途除在法國略感不便之外，到處英語可以通行。自己多年來，積存在腦子裡無法發揮的英文單字，在語言中心的句型訓練之下，一個一個的都可以在必要時各就各位。雖然，當年所學的文法時常趕不上說話所需的速度，「時態」「介系詞」之類，難免用得亂七八糟，但這已經使我具備了「跑天下」的基本條件，眞是不亦快哉！

也就因爲自己那一陣和英語混得太熟了，到了巴黎，忽然沒有人樂意和我講英語，覺得十分

煩悶。那天，參加了去凡爾賽宮的旅行團，旁座剛好是位美國女士，兩人相談甚歡。參觀完畢，回城之後，還在路邊咖啡座喝些小酒，暢談一陣才分手。回到住處，見了朋友，我高興地對她說：

「你知道嗎？我今天碰見了一個中國人！」說完之後，才發現，下意識裡，我把那位可以用我所知道的語言和我交談的美國女士，當成「中國人」啦！

自那以後，我多次出國旅行，暢遊天下，獨來獨往，獨斷獨行，無牽無絆，都是拜那一陣在語言中心上課之賜。有了英語這一項工具，也實在使我得以大享「天下一家」之樂，覺得好像所到之處，無論那國人都有點像是「中國人」了。

廿九、代書朋友鍾先生

如果你問我生平最樂享的事，我當然會回答說，寫文章，聽音樂和旅行。但是還有一件我很樂享卻經常忘記提起的是，我喜歡交到朋友。

我不說「我喜歡朋友」而說「我喜歡『交到』朋友」，是因爲我要特別強調「交到」這兩個字。

「交到」的朋友和「朋友」最大的不同是，它有「原來並不是朋友」，而且「可能根本就不會成爲朋友」的意思在內。「交到」的朋友是由於泯除了界限，超越了是否「志同道合」的一般的要件而成爲朋友。這樣的朋友使我有更多的來自生活範圍以外的快樂。

「文化圖書公司」的徐老闆與章先生，和我在大家所關心的利害關係之外而成爲朋友，除了是因爲我那不喜歡和人爲了金錢利益而針鋒相對的天性之外，也是因爲我對傳統生意人的一種諒解與欣賞。它讓我看到在近幾十年來傳統文化「大破壞」之前的一分中國之美。雖然，它和我自己的天性毫無交集之處；雖然，他們的同行對文化圖書公司之錙銖必較，嘖有煩言。但他們那老

式生意人，在商言商的本色，卻是很讓我欣賞的。

他們是其中之一例。

此外，我由類似情況所交到的「朋友」，還有一位「代書」鍾先生。

從前，剛來到台灣的時候，看到街上有「代書」的招牌，還以為那是替不識字的人寫信的一種服務行業，後來才知道他們是為房地產買賣辦手續的。

我們在華山和在建國北路所住的房子都沒有正式的產權。建國北路的房子只是「臨時房屋」，地是公家的，所以都沒有用到「代書」為我們辦什麼手續。買賣雙方互相簽個簡單的約，很是方便。那時也根本不懂買房子還需要什麼產權。

直到民國五十二年，我們的「一家之主」朱永丹已經換了三、四個工作。從美國新聞處、美國大使館，美軍顧問團，一路洋機關做下來之後，忽然「法新社」要另找駐台記者，朋友想到了他。他本來就是新聞記者，從重慶的「國際電台」到台北的「中央廣播事業管理處台灣電台」，以至於美國新聞處，都曾是他很有成績的工作崗位。現在有了「法新社」的機會，他當然毫不遲疑，立刻接了下來。

「法新社」原來的特派記者袁錦濤先生是因為採訪新聞涉及了「國防機密」而被逮捕，關到綠島去服刑。當時法新社總社心存戒懼，希望今後縮減業務支出（由於他們認為袁是「因公」受累，所以一直負擔袁錦濤的一部分生活費）。緊縮支出的方法就是要繼任者在家裡辦公，可以省

下原來辦公室的房租及一些雜支。

這個條件使我們所住的十三坪半的臨時房屋「大爆滿」——裡面容納了我們一家五口之外，還有一個女佣再加法新社一位工友。而我們原有的家具又有冰箱，又有鋼琴，現在還再加上法新社的辦公設備，真難爲這幢小木屋了。

「不能不換個大一點的房子。」這是我們和所有朋友的共識。

於是，我開始看報紙上的房地產廣告欄，在《中央日報》一個小小的方塊廣告上，看到了「敦化南路三六九巷四十八號」在出售，我就趕緊按址去看。

房主羅國樑先生，不但從開價的廿七萬，讓到了廿四萬；而且答應我們先交八萬之後（我們只有八萬），就把房屋產權過戶給我們。由我們去辦當時台灣銀行剛剛頒佈實行的「小額購屋貸款」十萬元。貸到之後，給他這十萬元。然後我們再把自己住的那十三坪半小臨時房屋賣掉，不多不少，賣了六萬。買下了這幢可愛的房屋。

羅國樑先生不但允許我們這樣慢慢湊錢，而且帶我們認識了他的代書——鍾耀從先生。這是我第一次認識了一位代書。他的事務所在長安西路後面的一條巷子。也是我第一次知道買賣房地產不能自己跑，而要找「代書」。不瞞你說，在找鍾代書以前，我已經傻兮兮地自己跑了無數次市政府，去辦過戶手續，以爲事情就應該是這麼辦，結果是嘗遍了「今天缺個圖章，明天缺個號碼，後天要貼印花，大後天辦事人員不在位子上，大大後天，他下班了，……」種種樣樣的辦不

通。年輕識淺的我，只以爲那是自己笨，更以爲天下事就是得這麼麻煩。最後是請電台新聞課的大牌記者盧毓恆先生去打招呼，問手續，好大面子才辦到大致齊全。這時羅先生才知道了我是這麼外行，趕緊介紹鍾代書，接著辦剩下的手續。過戶辦妥之後，辦貸款就輕鬆多了。

當我首次看到鍾代書用那麼專業的、細心的、駕輕就熟的、牢靠的方式辦那曾使我焦點爛額的手續時，眞是佩服又安心極了。這我也才知道，傳統的代書是多麼好！他們負責給你辦一切的麻煩手續。那些密密麻麻的什麼區、什麼里，什麼地段，什麼地號，什麼「小段」，在他們筆下一個也不會寫錯。他們那麼鎭靜從容，「舉重若輕」。我們只要自己備好身分證、戶籍謄本、印鑑及印鑑證明，帶到他的事務所，買賣雙方的一切手續與責任，就都看他的了。

這我也才知道，根本不用找同事託人情。代書不但可以幫你簽約辦手續，而最重要的是幫你查產權。至於說，買賣雙方先付多少訂金，再付多少價款，最後付多少尾款，也自有代書替你清清楚楚寫好，雙方在代書面前付款收款。不會有被詐騙的風險。一位合法的代書要有正式的學歷，經過考試院嚴格的考試合格，領到執照，才可以執業。在這方面的可靠性和重要性眞是使我們這初次買房子的人佩服而又感謝。而他們收費按照一定的標準，很公道，絕無胡亂開價的惡劣作風。你相信他就是了。

也就在這佩服而又感謝的心情下，我們和鍾代書成爲朋友。日後有類似的事務，自然就找鍾代書。他不但替你辦手續，而且替你解答問題，多少年來，我介紹要買賣房地的朋友去請教鍾代

書。我也偶然會打個電話，或跑到他的事務所去請教他有關房屋稅捐之類的問題。他都會耐心地替你解答，而且分文不取。

認識一位「代書」眞好！買房子的時候，你自己看妥了房子，要到了「地號」之後，就到代書事務所去請教以後的一切了。他們決不會像某些沒經驗的仲介公司那樣，連自己也不內行，而且還要收你很大百分比的仲介費。

我不知道「代書」這可貴又可信的行業，會不會被其他新興的或類似的行業所取代，或他們會不會受了現代這花樣繁多的賺錢之道所汙染而變質。至少我所認識的這位鍾代書，是代表著光復以來台灣的一項良好的遺風。那麼淳樸，那麼殷實，那麼可信。

三十、醫生朋友鄭大夫

我的這位醫生朋友，現在已經退休了。

我爲他寫過好幾篇文章。只因爲値得感謝他的事太多了，並不完全限於醫病。

那是在建國北路的時候。

你知道，「建國北路」對我來說，代表著我在台灣的生活方面，由風雨飄搖走向光明遠景的一個起步，所以我說它是「風水好」。

這「風水好」不但是那小小的克難房子明亮開朗，不淹水，不鬧小偷；也不但是它讓我們那「一家之主」從收入很少的工作換來換去，工作越換越好；而且讓我有那麼湊巧的機緣進了「警察廣播電台」，開始了我一生的耕耘與收穫。它還更給了我們最好的機緣，認識了這位全科醫生，使他成了我們全家名副其實的一位「守護之神」。

我眞的覺得這是天賜的。

開始是我有一次慢性盲腸炎急性發作。半夜三更，外子到不遠處的台灣療養院請來一位美國

醫生Brooks。他是婦產科，當班值夜，遇到急診就只好什麼都看。那時台灣療養院在蔣夫人主持之下，設備與作風都十分進步與西化。Brooks醫生開著車子來接我到醫院，住進病房，驗血證明是盲腸炎，先給我吃了一些藥，止住嘔吐，囑我休息，明天再看進展情形如何。

我住的病房有兩個床位，另一張病床的病人是乳癌開刀。

次日一早，那位病人的醫生來查病房。醫生走後，那病人告訴我，「這醫生姓鄭，是有名的外科。手術好，但脾氣很壞。他是這裡的副院長。」

我並沒有動手術。吃藥之後，盲腸炎暫時控制。年輕的我，只顧急著回家照顧孩子，一點也不在意這會有什麼其他後果，卻記住了那位「手術好，脾氣壞」的醫生。後來看見他在建國北路，我們的巷子旁邊開起了診所，就好像早就預期他那「壞脾氣」不會與洋人合作太久似的。

這醫生的孩子也讀女師附小，和我的孩子同學，於是我們兩家合包一部三輪車，接送孩子。有一天，我家大男孩摔傷了脛骨，先是找跌打損傷，治療無效，想起這位醫生是外科，就去找他求救。一見面，先被他罵了一頓——「這怎麼治得好！快進醫院！」

果然是大牌醫生！在台灣療養院一陣呼風喚雨，護士小姐被他催得團團轉。照X光，打麻醉，洗掉那黑黑的中藥，上石膏。一面做，一面講解，這是什麼傷，這石膏綳帶的作用是什麼，多久可以痊癒。這是裂傷，痊癒之後會比未受傷以前還健康，絕對不用擔心。

緊鑼密鼓，治療完畢。「好啦！可以回家啦！」

把我們送到醫院大門口，看我們上了車，他才回去換下他自己的手術外衣。

從此，他成了我們的全科醫生和朋友。

小孩的感冒、腹瀉，外子手腕上的良性瘤，我的婦科手術（連帶拿掉盲腸），都是這位醫生的事。有一次小女兒被自己家的狼狗咬傷，耳朵和手掌各縫了好幾針。大清早六點不到，去按他診所的門鈴。這位習慣早起的醫生一貫的快速俐落，化險爲夷，而且和顏悅色，不使我們有任何心情上的負擔。另一次，狼狗惹禍，咬傷了別人，我嚇得手軟腳軟，帶傷者去找他治療。他不慌不忙，給病人最安心的照顧，敷藥包紮。等病人走後，他才對我說，「你的狗如果有嘔吐的現象，要趕快告訴我。那表示這病人還需要其他治療或預防，如果沒有嘔吐就沒事了，你也不用緊張。」他又加一句：「我替你禱告。」

他在那人走後才告訴我，使我十分感激。因爲這避免了被咬傷的人因緊張而過分找我麻煩。還好，一切平安。

我家的人們之中，只有我最怕那隻大狼狗，但每次牠惹禍，也只有我一個人出面承擔一切營救與道歉，及擔驚受怕的責任，因此也對醫生的幫助特別感謝。

前文提過，這位醫生醫術雖好，脾氣卻壞。我們和他來往，也經常領教到他的脾氣。特別是當我們自作聰明，胡亂自己處理的時候，他是不客氣的。但日久之後，我們發現，他這脾氣大部分是發在「權貴」們對他頤指氣使，以爲「我有權有勢，你怎敢不買我的帳?!」在這一點上，他

特別有中國讀書人「不爲五斗米折腰」的耿介。

也許是因爲這個緣故，他對我們的友誼之中，有很多可貴的成分。當年，我們這「建國北路」臨時房屋的居民可是既無「權」又不「貴」，收入微薄，一直蒙他自動打折收費的。

他曾破例在冬天深夜，應我們的請求「出診」。到我們的「寒舍」來爲發燒的孩子看病。也曾因此不只一次向我們提出警告——「孩子的睡房離廚房太近，那大煤球的煙氣對他們的氣管很不利。」結論是：「你們得換個房子。」

但是，換房子又談何容易？對於醫生的建議，我們也只能隨便聽聽而已，完全不曾認眞考慮。

不過，有些事就是不由你主張。你不想換房子，環境會逼你去換，那是在他接下了法新社的工作之後。

法新社的工作，使我們不得不積極打算換個房子。我們一家五口住這十三坪半，已經是太小了，怎能再容得下一個「法新社」？

不得已，只得去找房子。

說也湊巧。我翻開中央日報房地產廣告欄，第一眼就看見了那「敦化南路369巷48號」的小廣告。立刻跑去看，也立刻覺得十分滿意。講妥了價錢，決心「寫文章」來買這棟房子。而那時就湊巧有電台同事告訴我，台灣銀行頒布了小額低利購屋貸款。我搜集了這一切資料，認爲可行，

就向我那「一家之主」做了報告。他是個大實行家，只要我把一切條件湊齊，就一定是輪到他來逼我「勇往直前」的去實行。無論我是不是會對自己的計畫忽然害怕起來，而想要「打退堂鼓」，他卻是言出必行，絕不允許我有反悔的餘地。

我常說，在我們家中，我和他是「房謀杜斷」，有如唐太宗時代的那兩位名臣。我是房玄齡，他是杜如晦。我管「謀」，他管「斷」。我是「愼謀而不能斷」；他是「專斷」而不會謀。家中日後有許多比較重要的決策，都是先由我去搜集資料，做出計畫，然後由他來逼我實行。而他「逼」我實行時的嚴厲作風，常使我嚇得要命而又不敢退縮。因爲他「軍令如山」，我是絕對不敢退卻，只得勇往直前。否則他會眞的氣到想和我離婚。因爲「早知你這麼膽小，我才不要娶你」。而他給我的感覺是他可以「說到做到」的。

這房子也是天賜的，他逼我，照我的計畫去實行。

辦貸款的時候，不但要房子所有權狀去抵押，還得找個保證人。雖然不合理，但這是規定，非找不可。這保證人的資格限定如果是公務員，要簡任以上，要不然就得找「舖保」。

我碰了無數個釘子，有「舖」的人不肯保，簡任以上的人說「公務員不許做保」。萬般無奈之下，想到了這位醫生，先問問銀行「醫生可以不可以？」「當然可以，醫生還不可以？」

帶著不能不再碰個釘子的心情，跑到他的診所：「鄭醫生，我們要買房子了。辦貸款，要保證人，請你……」

不等我說完，立刻答應：「早就說，你們應該換個房子！我來擔保！沒問題！」拿出他大大的圖章和毛筆。這位大「西醫」，寫一手傳統毛筆字。文房四寶，手到拿來，象牙圖章蓋在保證人一欄。好漂亮！紅紅豔豔，「鄭習賢」的大名，幫我們貸到了這首次公布的小額購屋低利貸款，拾萬圓。

我們每月還兩千三百元，起初覺得很是負擔，不久就不再算一回事了，那房子才不到半年，就翻升了三倍。

搬家以後，我們請客來慶祝。貴賓之中，除了給我做主婚人的台大彭九生教授夫婦及他的同事，和我的同事之外，特別請到這位鄭習賢醫生。

他一進大門，看見院子旁邊的噴水池剛在噴水，就學著當時正在上演的電影「我的舅父」中的舞步，跳了進來。說：「這噴水池也只是有客人來的時候，才噴水的吧？」

彭教授剛剛有點心臟的小病，聽說我們的客人之中有位醫生，也開玩笑說：「你們可眞想的周到啊！有醫生，我就可以多吃一點啦！」

多年之後，我知道，鄭大醫生吃菜是很挑剔的，早知他那麼挑剔，我們也許就不敢請他了。有位醫生朋友做「守護神」，能說不是「天賜」！何況連請他做辦貸款的保證人都毫無難色的立刻蓋章呢！

鄭醫生退休退到了高雄。我們「頓失靠山」之餘，仍然會在偶有不適的時候，打電話去問他

的意見。他一面很小心地建議我們去看這邊的醫生；一面也提示很多重要的應行注意的事項。一面還不忘開玩笑說：「人家古時候醫生看病，男女授受不親，就用一根絲線把脈。現在咱們是用電話線啦！」

卅一、搬家，搬掉了一個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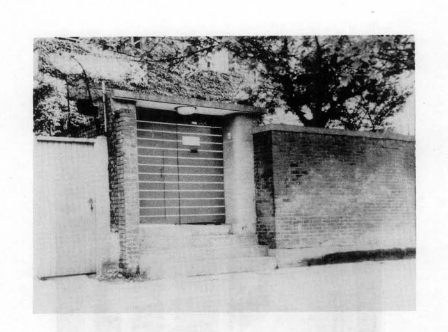
從建國北路那明亮淳樸的「小環境」，搬到敦化南路這光鮮亮麗的「大環境」，一面嘗試著適應，讓自己接受，承認這是一種幸福與進步；一面回頭悵望——我們這一搬家，是搬掉了一個時代。

環境有一種氣氛。這氣氛，不可言傳，但很眞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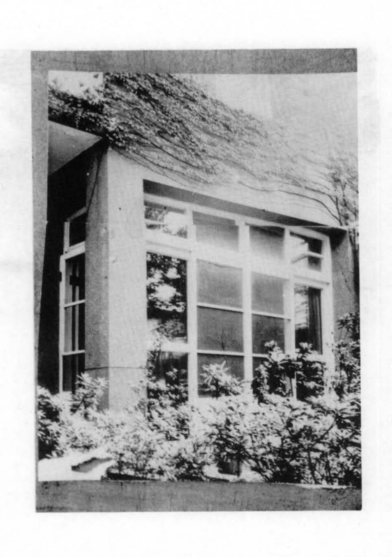
譬如說，這新環境，讓你感覺到一種華麗。你覺得它不是來自自然界，而是來自人爲；但如果說它是來自人爲，卻又像是來自自然界。你無法具體舉出這是因爲建築格局的現代化？還是來自人們衣著的色彩。抑或它只是一種氣氛，使你直覺地感到這樣一種光亮與鮮潔。

其實，這邊的路還沒有開好，三六九巷只有一棟九層的住宅矗立在那裡。其餘是幾戶小小的二層樓，獨門獨院。房子本身並不考究，卻都有一些人工栽植的花木，點綴著這新開發的社區。

我們買到的這戶，門牌四十八號，和隔壁四十六號是雙拼。地勢比別家高出兩尺多，屋主羅先生在蓋房子的時候很明智地不主張把地勢鏟平，而是將就這高度，加上四步台階。兩家大門都



敦化南路369巷48號，天賜的小園和大樹，四步台階的大門，恍如我失去的老家，門上有他「法國新聞社」的名牌。在這裡，我們有21年絢麗的歲月，他達到新聞工作者的頂峰，我也在這裡寫成了27本書。然後，商業時代不再容許我們擁有它。（1964-1985）。



敦化南路369巷48號，如今已沒有這個地址。

被金錢趕著跑的時代，已不允許我們擁有自己的小園和花木，這小樓已在建築商與鄰居共同策劃改建高樓的脅迫下，宣告「滅失」。

很堂皇，紅漆加白橫線，顯得相當壯觀。由於院子地勢高，當年那正式的下水道還未修好的時候，每有大颱風，巷子裡就會淹水，而我們這兩戶卻可以高枕無憂。本來左邊還有兩家——四十二號和四十四號，是和我們這棟一起蓋的，地勢也一樣高。卻因爲他們做了地下室，結果也難逃淹水。每當巷子淹水的時候，他們的地下室就要動用抽水馬達。我們卻只要暫時不走前門，而從後門出入即可。後門出去不淹水，也沒有房子，全部都是稻田。再遠處，就是山了。所以我形容我們這房子是「開門見山」。

建國北路那小木屋時代在逐漸地褪色。我們搬來以前，就已經有好幾家搬走了。林家和龍家搬到了克難街，那邊也是新蓋的房子。賀家和楊家移民到美國去了。剩下和我們隔壁的王家。王先生在土地銀行做事。王太太捨不得我們走，一直掉眼淚。王太太人眞好！年輕漂亮又善良。她的兩個小孩也很可愛，王太太最喜歡讓我們兩家的小孩在一起玩，說可以和我們交換學國語和台語。有一年，我住院動手術，小女兒就由她主動帶過去安慰著。我是只顧自己去住院，以爲孩子有佣人照顧就可以了。而王太太卻不這麼想，她覺得動手術是大事，孩子會緊張和擔心。

當然，搬家已成定局，我們還是依依不捨地離開了建國北路。

孩子們並不喜歡這新居！

大男孩說，「這邊沒有人和他玩了。不喜歡這邊。」

老二女孩認識了對門的李家女兒。玩沒兩天，就因爲彼此家中都必須經常關緊大門以防小

偷，出入太不方便，而自動斷絕了來往。

小女兒沒什麼意見，只是說，晚上爸爸去俱樂部，媽媽去上班，她很害怕。

樓上樓下加前後院，環境寬敞多了。孩子們有了自己正式的房間，男主人有了自己的辦公室，佣人有了佣人間，各就各位，也就各人管各人了。

這邊沒有「丁家小鋪」，那是「建國北路時代」孩子們買零食、買小玩具的地方。這新社區沒有雜貨店，只靠著一家較早搬來的住戶，把前院搭成了一個小店，賣點日用雜貨。東西很少，又貴得離譜，但你不能不去光顧，因爲只此一家。

在建國北路的時候，有一次我買菜回來，佣人蘭英正在眼淚汪汪，焦急萬狀，說兩個小女孩走丟了。林家的男工老朱，龍家的男工唐幸武，自發自動，四下去找。二十分鐘以後，只見他們二人一手一個，把小孩抱了回來。原來她們到附近美國人的住宅旁邊去玩，找不到回來的路了。

在這邊，如果小孩走丟，沒有人要幫你去找，因爲誰也不認識誰家小孩長得什麼樣。大家關緊大門，自成一個「小國」。孩子們只認識自己的兄弟姐妹，難怪後來常聽美國居民說，要多生一個小孩，給原有的那個做玩伴。眞是辛苦！連孩子的玩伴都要自己去生。我們台灣正在學習美國之中，連這份孤立也不例外。

各自孤立的世界原來是隨著物質生活的改善而俱來的。我們的「一家之主」開始提議要買車。因爲他的同業都已有車。他的工作也需要自備的交通工具。卻因爲我認爲一時沒有這筆預

算，主張先把房子的分期付款付清再說，而時常鬧得不愉快。

計程車逐漸普遍，三輪車即將被迫轉業的消息也使我十分惆悵。

建國北路那巷口的「班頭車」不但是我們很方便的交通工具，也是接送孩子上下學的最安靠的朋友。你包下他們之中的一輛，就等於包下了他們的每一輛。老陸今天來不及去接，老楊主動去，老李、小王都可以，決不能讓孩子在校門口等著，不能讓孩子出問題。老式中國人的想法，從感情與道義出發，沒有人去問權利和義務。人同此心，大家都該幫助孩子。

班頭的三輪車不但是孩子們的保護者，也是我們的後援隊。某次我和外子從市區坐外面的三輪車回來，他在路上因故和車伕發生爭執。雙方各不相讓，我在旁邊勸之不聽，快到我們巷口的時候，那車伕盛怒之下，放下車把，就要與他動武。我正在又急又怕，只見巷口的班頭車一擁而上，氣勢洶洶地問那人：「你想打架是不是?!」

那人見苗頭不對，收斂了一臉的兇悍，悻悻然收了車資離去。班頭車中的一位對外子說：「朱先生以後不要和這些人吵。試想，如果你把他打傷，你要賠償；他若把你打傷，他卻賠不起。何必呢！划不來嘛！」

「朱先生」比他們年輕，比他們氣盛，比他們幼稚。人情世故遠不如人家來得成熟穩重。類似的「驚險場面」，也曾發生過不只一次，但以這次最為緊張。幸虧我們已來到了巷口，否則，那眼前虧是吃定了。

敦化南路不再有「班頭車」。敦化南路也沒人認識「朱先生」或「朱太太」。敦化南路也沒人管你家的事。小孩走失？大人生病？沒人知道，知道也沒人管。

倒是有位鄰居來問過我，這房子多少錢買的。我據實以告，她悻悻然地說：「我要知道這房子要賣，早就來買了。你二十四萬買的，我出三十萬，你賣給我好不好？」

不說歡迎新鄰居，先來談生意。我覺得很奇怪。而且以後就經常不斷地有陌生人來談「改建」。

原來自從有了小額購屋貸款，很多人見有利可圖，就紛紛投入了建築業，到處找容易增值的好地段去興建高樓。報紙上的房地產廣告從保守的《中央日報》轉移到以商業界讀者爲主的民營報，佔用大幅的版面刊登。所用的廣告詞從平實的提供資料，逐漸變爲「挖金」、「掘寶」、「買了就賺」，鼓勵「投機倒把」的誘惑詞令。房地產從此變成了賺錢炒作的籌碼。大家從以前的爲了住房子而買房子，變質爲「爲了炒作而買房子」。房地產迅速增值是商人的好消息。一般人反應既不如商人之靈敏迅速，手頭也沒有資金，又不太懂得投資的訣竅。於是，想住房子的人反而越來越買不到房子，只得眼看著房子由「尚可存錢去買」，躍升爲望塵莫及的天價。

商業時代是以這種金錢控制一切的姿態來臨的。

我很恐懼，因爲我們實在是完全不懂商業的一群。

雖然我們是很幸運，正巧存了那一點點小數目的錢，正巧有了小額貸款，也正巧遇到屋主羅

先生肯答應我們的一切條件。否則，以我們那區區的八萬元，怎能買到這麼好的房子?而如果把那點錢一直存在銀行，到了現在，是連一個月的生活費都不夠了，遑論買房子?

但是，幸運不是憑聰明才智或努力所可以得來的。爲整個時代著想，我情願它能繼續容許人們慢慢儲蓄，規規矩矩地購屋，而不要使銀行貸款淪爲商人炒作，賺取不義之財的工具。

當然你會說，「你太天眞了!」

誰知道?也許這世界眞的已不允許「天眞」的人，發表他這不合時宜的意見了吧?

卅二、「模範省」

來台之後，經常發現，本省的家庭和大陸的老式家庭十分相像，所使用的飯桌、供桌、神龕、條案等等家具，都和大陸一般無二。這裡儘管經過了五十年的日本佔據，民間所保存下來的傳統生活型態和傳統禮俗，卻像是比來自大陸的我們這一代還要傳統。

台灣的年長文人在寫「漢詩」方面的造詣，遠勝過「五四」以後的一般大陸人。

台灣沒有受到「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影響，所承襲的仍是清朝末年的傳統習俗。日本據台五十年，在禮俗方面的影響力並未及於民間。中國人對自己文化有一種無形的堅持與自信，這是非常可貴的。

這現象，在海外各地的僑界也十分明顯。他們越是遠離家鄉，越是不肯放棄自己的傳統，於是中國人在世界上成爲最難與當地國家同化的族群。他們自己形成一個社會，堅持要過自己傳統的生活，使地主國也深感無奈。

曾有人研究過，中國是唯一的一個國家，即使被異族侵略佔領，也並不能在基本上改變中國的特色。以香港爲例，香港在英國人治下一百多年，但他們至今的生活方式，舉止衣著，風俗習慣，以及語言一切，都還是「廣東人」而沒有變成「英國人」。

中國是個很複雜的國家，但是在萬種複雜之中，卻只因爲大家對傳統文化的認同，以及各民族與各地區之間的彼此樂於互相接納與融合，因而很自然地消弭爭端，求同存異，形成越來越豐富，具有無限活力的中華文化。

「全盤西化」是大陸當年新文化運動所喊出來的口號。台灣原來未曾受到這口號的影響。但很意外的是，光復之後的台灣由於政治環境和國際環境的影響，而變成了在實際生活上先有機會接受西化的一個地區。

韓戰起後，美軍第七艦隊開始協防台灣。接著美國的軍援、經援，美軍其他機構的工作人員和他們的眷屬也陸續來到。在台灣的中國人忽然有了那麼多與美國人共事的機會，而開始接受了這一波新的文化衝擊。

台灣居民與美國人的接觸，發展得非常自然。有相當英文能力的，大都有機會進入美國機關。外面的英文補習班也已應運而生，大學的外文系名列聯考的第一志願，歷久不衰。

留學美國更是大學畢業之後的最佳去路。

台灣都市居民的日常生活，特別是居住與飲食，也都迅速受到美國的影響而「西化」起來。

回顧當時的國家情況，自民國卅八年，大陸戰爭失利，國軍隨政府倉皇撤退，奔赴台灣。重要物資也已緊急搶運來台。當政府重要人物登上台灣陸地之後，立刻宣布戒嚴，管制出入境，關緊了台灣各港口的大門。喘息初定，韓戰一起，這最後一個基地總算得到了保全。國家也有了反

省與整頓的機會。

美國在民主政治，軍事及經濟建設方面也確實給我們帶來了相當的助力，不容否認。美國雖然是富有的國家，但美國人日常生活的儉樸勤勞，以及待人接物方面的「一律平等」，絕少頤指氣使，財大氣粗的惡劣表現，給一直貧富懸殊的中國人也做了良好的示範。發展經濟及追求「均富」與「小康」的局面迅速形成，杜絕了共黨藉貧富不均，挑撥階級仇恨的藉口。勞力的工人或一般小商人的所得超過白領階級的現象也已形成，達到了眞正的「勞工神聖」。

台灣自此蒸蒸日上，四十年生聚教訓建立了一個民生富裕的「模範省」。

雖然有人說，這「模範省」與其稱爲「三民主義的模範省」，倒不如索性稱之爲「全盤美化的模範省」。其實，認眞說來，即使說它是「美化」，也只是「半盤」而不是「全盤」。中國人的本領是「執兩用中」，所接觸到的無論是本土還是外來，只要我們認爲好的，適合給我們用的，就把它採取過來，融入自己的傳統，變成我們的一部分；而且會用自己的方式把它加以改良，使它「本土化」，而不必刻意喊什麼口號。

中國人歷來治國就不拘於「主義」。治國是根據民衆日常生活的要求，以安全、便利、高尙爲主要考量。方法可以隨時改進，內容可以隨時增減，「民之所好好之」就是了。

擅長「執兩用中」的台灣居民，在日常生活方面取得了空前的便利與繁榮，生活內容豐富多



民國42年11月11日，美國副總統尼克森為東海大學舉行破土典禮。

永丹當時在美國新聞處任職，前往採訪（左二）。

樣而充滿樂趣。處處反映出勤奮樂觀而又堅持本色的民族性。就以年節來說，大陸來台的人們從二十年代那矯枉過正的「廢除舊曆年」，一路下來，都堅持著「你過你的年，我過我的年」，不肯與當時那違反民情的規定相妥協。台灣民衆也是如此，無論日本人如何壓制，民間仍然堅持自己的傳統節日，不聲不響，悄悄「我過我的年」。

光復之後，有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傳統年節不放假，以示「西化」或「進步」。直到蔣經國先生當政，才終於俯察民情，肯定了民間節日。不但春節放假到初三或初五，端午節和中秋節也正式放假，使民衆不必「蹺班」而堂堂正正去過節。但是對中國人來說，恢復「本土」並不等於排斥外來。聖誕節早已成爲被中國人認可的一個節日，只不過，我們採取了互寄聖誕卡的活潑華麗而又簡便溫暖的友情傳換，惠而不費；而不學他們的火雞大餐，把吃喝的快樂留給舊曆年。我們把自聖誕節到陽曆年以至舊曆年這三個節日統統拉過來慶祝，形成足可長達三個月的「過年季」。彩色繽紛的聖誕卡，兼具了慶賀陽曆年和陰曆年的三重使命。從陽曆十二月開始，漂漂亮亮，一直延續到第二年二月，春節與元宵節過完爲止，就這麼彩色絢麗地迎來了陽明山花季。

我們學美國，其實只學一半。這所學的一半有時是好的一半，有時是壞的一半，在此不去深究。它只是說明我們儘管喜歡西方許多事物或方式，但並不喜歡把它們照單全收。譬如說，美國的規律太麻煩，我們只採取不麻煩的一半。我們要超級市場，也要二十四小時營業的自助商店；卻不想淘汰「電話叫貨，隨叫隨送」的傳統小商店的服務。而在另一方面，儘管我們的百貨公司

無論規模與貨色都向美國看齊！門口人行道上卻總有地攤。地攤並不合法，它們既擾亂秩序又影響觀瞻，飽受各界批評。但是幾十年來，它們到處滋生，使政府管不勝管，看來中國人在這方面一定也有更實際也更中庸的想法，還沒有正式成型。或許有一天，你會發現，正如中國人把牛排的調味料略加變換，使它不那麼平淡，把意大利披薩的口味略加變換，使它不那麼酸；把美國甜點的配方略加變換，使它不那麼甜膩；把日本餐的分量與口味都略加變換，使它不那麼無趣。……中國人也會把百貨公司和攤販的優點與劣點「中庸」起來，使它變成「中國式的……」。

其實，如果我們注意觀察，即可發現，百貨公司地下樓那麼多的小吃攤，也都是很「鄉土」的。「隨叫隨送」的服務也在其中「復甦」，比美國百貨公司附設的餐廳花樣多多了，價錢更是平民化。

「美化」不必「全盤」，取精用宏，加入「本土」就是了。

「主義」也不必全盤。如果那麼容易「全盤」，中國人就不是中國人了。

至於說，其他種種「過渡時期」的亂象，包括政壇的「民主武打」及摩托車開上人行道的「自由違規」，也許只是「學西化」過程中的「不及格」或「不情願」。假以時日，中國人或許也會發現，有某些被壓抑著的傳統文化優點在暗中躍躍欲試，想要用另一種「中國式的……」規律或方法把它們穩定下來。

且讓我們拭目以待。

卅三、「訪美散記」外一章

美國國務院的邀請，給了我第一次踏出國門的機會。而那第一次的出國卻是我這一生中最豐富難忘的一次的旅行。

一九七〇年，我已出版了《羅蘭小語》，接著是各類散文與長短篇小說的問世。由於廣播節目和文章對社會產生了一點影響力，使我有機會在美國國務院一項「外國訪客計畫」之下，應邀到美國去訪問四十五天。

美國國務院的邀請很「豪華」。一切交通、食宿、訪問日程，都由各地接待單位為你細心安排妥當。沿途機票幫你買好，另外把食宿所需的費用，連同零用錢，買書或買唱片等資料的錢，甚至聽音樂會的入場券，都全部為你備妥。旅館事先為你訂好，你只要按照他們所安排的日程，依序行事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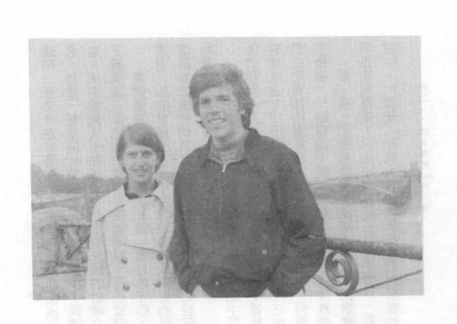
在夏威夷入境和在首府華盛頓下機時，有官員接待，不必驗關，直接把你送到旅館。其他各地是民間的接待中心為你安排接送及日程。每到一地，進入旅館在櫃枱辦手續時，就已經有一筆

錢和一疊文件在等著你。其中有一封歡迎你抵達的信，附當地的日程。把準備接待你的人員姓名、背景、甚至開什麼顏色、式樣的車子，何時來接你到什麼地方參觀等等，都給你寫得一清二楚。使你感到賓至如歸。他們這種民間的組織力是非常值得我們學習的；也讓我們從另一個角度了解美國人愛國的方式不是搖旗吶喊，而是實際來做有助於國家的事。

美國國務院這項「訪客計畫」節目的安排，一切以你的興趣為主，但也使你有機會看到他們普通一般的家庭生活。接待訪客參觀或暫住的家庭都具有值得宣揚的特色。大體說來，他們很希望訪客認識他們日常生活的節儉勤勞，一切自己動手及親子之間的感情倫理。可見全世界在為人的基本道德上是人同此心。

我曾在水牛城一個家庭做客，那是一個中等家庭，主人夫婦都在教育界。給我印象深刻的是他們和我一見面就先為他們那十八歲的兒子道歉，以為他們的年輕人一定在我面前缺少應有的禮貌或善意。卻不料這青年出來和我打過招呼之後，一開始聽我談中國就立刻大感興趣。原以為我們去尼亞加拉瀑布時，他一定不肯同去，不料他自動自發拉著他十六歲的妹妹，和我一起坐上車子後座，一路滔滔不絕，問起中國人對這世界的想法，使他的父母大感意外。

那一陣，正是越戰使美國陷入泥淖。民衆厭戰，青年們尤其痛感前途茫茫，對美國的物質文明也感到厭棄，因而試圖向外界尋覓解救。影響所及，東方，特別是中國，成為他們的「光源」。「嬉皮」和吸大麻的風氣是他們對現實的逃避和自我麻醉。這種現象很使美國的上一代感



應邀訪美，適值1970年越戰方殷，美國青年厭戰。我行至水牛城，接待我的家庭未曾預料這兩兄妹竟然極願與我這中國訪客接近，想多知道一點東方人的想法，看是否能夠解救西方，令他們的父母大感意外（攝於尼亞加拉瀑布）。

到憂心。他們並不贊成年輕一代的這種生活態度。卻又無法說服他們，而只能在談到他們的問題時，諷刺地說：「他們只知希望追尋精神生活，厭棄物質文明。但實際上，他們離開了冰淇淋就不知怎麼活著。他們以爲自來水一開就來，是上帝給他們預備好了的。他們對前人的成績一點也不知道感謝……」

但是，越戰帶給美國的傷害卻不是兩代之間的幾句辯論所可消除。年輕人對「東方」的狂熱到處存在。使我的這次訪問，幾乎變成了被當地青年所訪問的對象。波士頓的接待中心是由兩位年輕的女士負責。見到我，談了一陣之後，主動把她們事先安排的參觀廣播與電視的日程，改爲去「哈佛」訪問，而且介紹我去和該校的刊物Crimson 的編輯們談談。我發現那五、六位年輕人十分優秀，大家希望我多談談中國的道家對中國人的影響。於是，我在她們爲我安排的這次日程之外，自己又單獨去了一次。

史丹佛大學胡佛圖書館的那本對開線裝的中國大畫冊，展開在明顯的地方。我注意到其中有石谿所畫的「達摩面壁圖」和石濤的「曠懷圖」。也顯然是美國青年把他們就當作了「嬉皮」的先驅。

我把畫上的題詩和題句抄下來，希望美國青年不僅是看畫，而更要懂得畫上所題的詩句，因爲那才是中國畫家所眞正要表達的思想。

石濤「曠懷圖」上的題句寫的是：

「**世莫能逃，偶作遐想，聊與曠懷者共之，抑知實有此境否。**」說明了現實與想像的距離。

美國青年以為「嬉皮」就代表了東方；以為反物質文明，逃入深山，就可以得救。他們只看了中國那像似「嬉皮」的、遠離物質享受的畫中人物，而未看到畫上所題的詩句。他們不知道中國畫家的想法是眞正屬於精神層面，而並不鼓勵人們在實際生活上走入極端的。這「偶作遐想」的「曠懷圖」，代表了中國人在現實與精神兩者之間，所找到的均衡。中國畫中的那些像似「嬉皮」的人物，並不是「實際生活」的寫照，而只是精神上超脫於現實生活之上的一種哲思。

當時正在美國風行的還有中國的詩僧「寒山子」（其實他是一位隱士），以為寒山子能夠隱入深山，必定值得他們取法，而成為嬉皮們的偶像。其實，寒山子也早寫過「**君問寒山道，寒山路不通，夏天冰未釋，日出霧朦朧。似我何由屆，與君心不同。君心若似我，還得到其中**」的詩句。說明寒山的思想也並不能由「嬉皮」的行徑中去體現。

然而，美國朝野被越戰拖得痛苦萬狀，亟思解脫的心情是到處瀰漫，不僅在校園和青年群中可以看到而已。

美國政府與軍方都正在四處尋求解脫之道，而且已經到了即將有所決定的階段。

我碰巧在這個關鍵時刻去訪問美國，因此也在無意之中做了他們訪問的對象。其中有一件小

事，發生在亞特蘭大。由於當時國家情況與現在不同，所以回來之後，我沒有把它寫在〈訪美散記〉裡。

我是由洛杉磯飛亞特蘭大的。去亞特蘭大的原因是一位當時在台北美軍顧問團任職的丹尼爾上校的太太在我行前特地建議我，把亞特蘭大加入我的行程，因為他們有一位姑媽住在那裡。我可以順便看看那裡的南方景色。

美國國務院的這項邀請，行程全由訪客自己挑選。你把所要見的朋友的地址和所要參觀訪問的項目盡量寫給他們，他們就全部替你安排，實在是非常的慷慨。於是我把丹尼爾姑媽、魯斯太太的地址也寫了上去。

亞特蘭大滿城高大的松樹和典雅的建築。時間是十月，天氣十分宜人，魯斯先生和太太到機場接我，熱情招待我到他們幽靜的住處去吃晚飯。

傍晚時分，來了一位穿軍裝的客人，是魯斯太太的外甥。魯斯太太特別為我們介紹過後，說他為了見見我這位來自台灣的訪客，開了好幾小時的車趕來的。

當時只覺得他們美國人真好客，從那麼遠開車來看我這東方訪客；也覺得他們美國人並不比中國人缺少倫理親情，姑媽、外甥之類的「表親」，也都走得這麼親近。

但是後來我卻為這位軍人對我所提出的幾個問題深思不已，當時我們的問答如下：

問：「請問你們對蔣介石總統的看法？」

答：「我們十分尊敬他。他是一位很好的領袖。」
問：「你認為在他去世之後，蔣經國會是繼任人選嗎？」
答：「大概會是這樣的。」
問：「你們覺得蔣經國怎麼樣？」
答：「我們很喜歡他。」
問：「你覺得他和老蔣總統相比是如何？」
答：「他比老蔣總統『務實』；也比較更能了解民間疾苦。」
問：「你覺得中國大陸恨美國人嗎？」
答：「中國人好像不大會『恨』美國人。」
問：「為什麼？」
答：「因為美國人不像其他國家那樣侵略中國。美國人不大想佔中國人的便宜。」
問：「那為什麼中共反對美國？」
答：「以我一個中國人的看法，中國比較更戒備的是蘇聯。尤其是中共和蘇聯交惡以後，中共在政策上反而更不能不表示反對美國，否則蘇聯會認為他們背棄共產主義而對他們有直接的威脅。」

我們的問答好像到此為止。

這位軍人吃過晚飯，說他必須趕路回去，匆匆告辭走了。

我並沒有仔細去回想這談話的內容。

直到後來，一連串美國與大陸的接觸，以至於越戰的結束，每一件令世人矚目的重要事情的發生，都使我想到這位軍人匆匆趕來和我的一段談話。

或許是由於他們當時陷於越戰困境而亟思解脫，正在千方百計，搜集各方面可以參考的資料，來幫助他們尋求解決之道——他們最大的賭注是：

「可以和中國大陸和解嗎？」

他們下這個賭注是很需要勇氣與魄力的。

而我這次毫無心機的答問，說不定也是他們所要尋求的一個小小的「法碼」。

出國之前，當時的警務處長送我四千元程儀，對我說，「到了美國，多為台灣講點好話。」

我真不知道在當時的政治環境之下，這算不算為台灣講了好話。

我只是站在一個普通中國人的立場，回答他的問題而已。

卅四、文化「傭兵」

中國唐朝的詩僧「寒山子」是由於美國青年嬉皮的抬愛而走紅起來的。

在這以前，中國時髦的現代人，誰理會寒山子？甚至於，誰知道寒山子？

可是，一旦美國人喜歡，中國人就開始也覺得「寒山」很「現代」了。

老子，也是那一陣突然走紅的。

起先，誰理會《道德經》？可是，從那一九七〇年前後開始，我們知道了原來全世界都研究他這五千字。於是中國人也就趕上這熱潮，急起直追啦！

寒山子和老子的「敗部復活」，給了我很大的啓示。

何況，越戰美軍傷患對雲南白藥的大量需求，也使世人對那「不科學」的中藥開始信服。影響所及，中國同胞也研究起被自己一直認爲是密醫、僞藥的中藥與針灸來了。

既然如此，就讓我們再拉一些外國人來幫我們做「復興中華文化」的「傭兵」如何？

我想，此事可行。於是盡可能尋找機會。

首先在無意之間所找到的卻是日本人。

那年，我們過端午「詩人節」。

我在家坐著無聊，偶然看見報紙上寫著，這天有個日本詩社特地爲慶祝我們的詩人節，來到台北。在空軍新生社登台吟詩。

這引起了我的好奇。

日本人來慶祝我們的詩人節，而且吟誦從我國學去的漢詩！

中國人自己都早已不會吟詩，也不寫傳統詩了，這日本詩社居然來「燒冷灶」，該不會是特地來諷刺我們吧？

於是，我趕去做聽衆。時間已是下午四點，節目是一點半開始的，居然還沒散會，足見節目之豐富。

這日本詩社所吟的詩作中，有二十多首是中國唐宋詩人的名作，包括張繼的〈楓橋夜泊〉，李白的〈峨眉山月下歌〉、〈早發白帝〉、〈靜夜思〉、〈山中問答〉，杜甫的〈貧交行〉和〈曲江〉，杜牧的〈江南春〉和〈山行〉，王維的〈送元二使安西〉，王翰的〈涼州詞〉，朱熹的〈偶成〉，駱賓王的〈易水送別〉，白居易的〈香鑪峰下〉，崔顥的〈黃鶴樓〉，蘇軾的〈春夜歌〉等多首。

日本人吟詩雖用日文，但吟法源自我國，經他們發展之後，變成可以上台的一種表演。有獨吟、合吟，還有一面吟詩，一面舞劍或跳舞。演員穿古裝，謝幕時，行跪拜大禮，整個人匍匐在舞台之上，使在場觀衆爲之動容。

會後，我把這次聽日本人吟詩的感想寫了一篇〈東瀛來客有古風〉，在中央日報發表。我的目的是希望藉著日本人對我國古代詩人的崇敬，提醒我們這一味奔向西方的中國人，「現代化」固然重要，對自己的傳統也不應該過分菲薄吧？

這篇小文被此地的傳統詩人（也許根本就是邀請這詩社來台的主辦者）把剪報寄到東京，給這詩社的人們做為他們來台演出的一項回應。

根據後來認識的這日本詩社的負責人說，他們把這張剪報用麻布裱起來，掛在牆上。並且因此發出了一份邀請函，請台灣的傳統詩人組團到日本去參加他們詩社的五十周年慶祝。我也在被邀請之列。

邀請函鄭重其事地來到，我也才注意到這詩社叫作「神風流詩會」。那「神風」二字立刻引起我這中國人無法遏止的反感。雖然他們以及台灣的傳統詩人一致解釋，此「神風」非彼「神風」，我卻不能釋然於懷。使我還未啓程前往，就已意興闌珊。

不過，為了增加一些經驗，我還是和傳統詩人一起去了一趟東京，參加了這詩社所舉辦的吟詩會和邀宴。在這方面領略了日本人做事的一絲不苟，極端盡禮守時，不肯容忍一點瑕疵的民族性。

我的這趟日本之行，由於難以接受那「神風」二字，使我沒有心情去做觀光客。連東京郊區那秀麗的風景，也只增加我的惆悵。此行本來安排了從南到北的日本觀光點，結果我只參加了詩

社所舉辦的吟詩和邀宴，用排拒的心情，體會日本從中國學去的唐朝遺風，就再也無心旅遊，脫隊到旅居東京的朋友家去了。

我情願在遙遠的距離之外，看日本如何沿襲我們文化優美的部分，做為我們對自己的惕勵。而在日本國內，卻只看到他們的騰騰殺氣，連吟詩也是為了鍛鍊丹田之氣而健身的那種實用主義。他們學去了我們的詩，卻學不到我們精神上的超詣。但這又何嘗不是我們自己的責任？

我比較欣賞日本作家夏目漱石對於讀寫漢詩的態度。他曾多次在作品中談到他在寫小說之餘，藉著讀寫漢詩來給自己的煩躁心情尋求解脫。因此，我希望藉這位日本作家的經驗，讓國人也從中了解到自己這項文化遺產，對人生的疏導作用。夏目漱石曾寫詩形容自己是「非儒非釋又非耶」（「耶」是耶穌），而未提中國的「道家」，但他能找到中國詩中的道家境界，來做他精神上的安慰。難怪林語堂先生說，詩是中國人的宗教。

一九七六年，亞洲作家會議在台北召開的時候，我曾把日本作家佐伯彰一的一篇用英文寫的論文「西方文學與日本的現代化」譯成中文，介紹給我們的讀者。希望藉日本作家對「西化」的自我反省，來提醒國人，西化的結果使日本的許多作家，發現自己是「學到了西方的皮毛，卻忘記了自己的本色」，值得我們借鏡。因為這些包括芥川龍之介與三島由紀夫在內的日本作家，發現自己「西化成功」的時候，世界所希望看到的，卻是日本的特色。以日本人剛烈的本性，往往忍不下這對自己失望的感覺，而以自殺終場。

雖然這並不妨礙這些作家的大名與成就，但他們從「全盤西化」之中，醒悟到回顧自己文化，卻發現爲時已晚的這段歷程，還是值得一味醉心西方，而菲薄自己傳統的現代人深思。

我在那次亞洲作家會議期間，一面天天跑到圓山飯店去參加開會，一面利用早起的時間，把佐伯彰一這篇論文翻譯出來，在《中央日報》副刊發表。目的不是爲了配合那次會議，而完完全全是爲了要借用日本人的西化經驗，來給國人做爲借鏡。

日本人是最會擷取中國文化精髓，做爲他們的「國粹」的，有時這現象會令人十分氣惱。記得一九七○年，我去美國，路經日本。在機場看到一位西方人拿著一本小小的冊子，興趣盎然地對我說：

「你看！這些字都是日本人發明的。」

我看看那些「山」「水」「月」「日」等等的中國字，反駁他說：「那裡！這是我們中國人創造的中國字，怎麼是日本人發明的?!」

他指著那小冊子說，「你看嘛！上面寫的明明白白，日本人創造的。」

還好，到了一九七七年，我再去日本的時候，遊覽車上的導遊小姐已經改口了。她拿起一張一張的中國字，告訴乘客說，「這是我們當年從中國唐朝學來的。因爲當時學得並不完全，回來之後，我們又加上許多自己創造的『假名』來使用。」

或許是有人已經覺醒到國家文化需要保護與發揚，而提出抗議了吧?遊覽車上的自動翻譯耳

機上，不僅有了國語，還多了一項廣東話，可真是和幾年前大不相同了呢！

不過，也曾有人說過：「模仿是最大的恭維」。日本人模仿中國古代的文化成就不遺餘力，動機也就是對中華文化由衷的崇服。所以大部分被日本學去的東西也都象徵著日本對我們的「恭維」。只是我們不一定能注意這恭維對我們的意義而已。

實業家胡光麃先生在他的《波逐六十年》一書中，曾特別記載他去遊覽日本京都舊皇宮，在這皇宮的紫宸殿，看到在日皇寶座的後壁上，畫著有三十二位中國賢人立像，包括伊尹、傅說、周公、召公、管仲、子產、子夏、子路、介之推、張良、叔孫通、董仲舒、揚雄、班固、諸葛亮、魏徵、褚遂良、房玄齡、杜如晦等。這些人物截至唐太宗時代爲止，正是日本派遣留學生到我國來的時代。全殿內外，包括每幅畫像上端的「像贊」，沒有一個日本字，全是中文。足見日本對中國這些賢良方正之士是多麼尊敬。

而我們自己呢？有多少人還樂意以這些正直不阿的古人做行爲的典範？

也許當我們眞正覺察到自己所丟棄的，正是外人所羨慕與神往的，才可以急起直追，以行動去「光復」自己的文化神州吧？

「傭兵」很有用。他們總是能夠發現有許多寶物是被我們所丟棄了的，而搶先去幫我們追一些回來。

卅五、移民小插曲

自從大陸人紛紛來台之後，就沒停止過一波又一波的向外移民。

本省人移民是以後的事，動機也不太一樣。

外子朱永丹在從「美國新聞處」到「法國新聞社」這兩個外國新聞機構之間，曾在美國大使館「特別移民組」擔任過一陣爲本國人以難民身分移民美國的工作。那是爲期兩年的一段「特別移民」，叫作「International Refugee Relief Program」簡稱RRP，專爲有難民身分的人申請移民。

這種「難民」和我們一般人所知道的「難民」不同。尤其是飽經戰亂的中國人，一提難民，就會想到在大陸被日本人追殺逃命的那些苦難的同胞；或在平時，逃天災，逃內戰兵禍的那些扛著鋪蓋捲，衣衫襤褸，走投無路的可憐的同胞。

都不是，這被允許以「特別移民」計畫移往美國的「難民」們，首先的條件是要有錢，到那邊之後，不致成爲美國政府的負擔。然後你要在美國找到關係人和保證人，他們要有能力擔保你

以後的生活。所以雖然名爲「難民」，卻一點也不是我們印象中的那些「難民」。他們大部分是很有「海外關係」，而且自己本身無論在金錢或能力上，都不是無以爲生的。簡而言之，他們只是不想住在台灣而已。

一開始，對這樣的「難民」，我是很有反感。自己那麼有錢，卻既不肯留在大陸，又不肯住在台灣，而要千方百計帶著財富往美國跑。因此對永丹這分工作常常提出質疑。

身爲一家之主，他的任務除了發揮自己的所學所能之外，更負有養家活口的責任。美國總統艾森豪上台之後，大力縮減美國政府在海外機構的開支，縮減到台北的美國新聞處。他和當時的丁秉燧先生是最晚到職的兩位中國人，所以從他們開始裁員。美國朋友不想讓他失業，推薦他去接這爲期兩年的「特別移民」工作。他當然十分高興，怎能不接？

於是，他成爲給中國同胞辦移民的「權威人士」。許多急於去美國的各界中國人，紛紛去申請。他就自然而然的成爲這些人的「救星」。凡是不會填表的、身體檢查、身分手續不齊備的，紛紛找他求救。他倒也見義勇爲，有求必應，盡他最大可能爲這些人指點迷津。那時候好像還沒有「翻譯社」之類的服務業。他就變成了這些人的免費「代書」。我們那十三坪半的小木屋，在那兩年裡是「戶限爲穿」，成爲那些有錢的同胞經常要來請教的處所。只見這位「中國洋通事」盡心竭力，能幫忙的絕不吝嗇，而且分文不取，絕對不會利用職權收受任何的酬謝。

最記得那時有位謝先生夫婦，廣東人，常常到我們家來請他幫忙。一切辦妥之後，再三請問

朱先生需要什麼東西，他要去香港，可以帶來。朱先生堅辭不獲，最後只得說，你幫我太太買一管口紅吧！

謝先生夫婦也只得照辦，表示了謝意。其實，我很少用別人給我帶的口紅，因爲他們不知道我用什麼樣的顏色。

「特別移民」兩年期間，他發揮了「助人爲快樂之本」的才幹，也熟悉了美國的移民法律，於是埋下了我們自己日後辦移民的伏筆。而我猜想，如果不是我那麼堅持不想當外國人，他也許早就辦了。

當然，日後回想，他要辦移民的目的也很值得同意。他和我都不是公務員。既無公保又無勞保，也無退休金。而我們二人又都是只會做事，不會賺錢。儘管當時工作職位響亮，卻一直是兩袖清風，毫無積蓄。我倒還可以迷迷糊糊做「眷屬」，而「不知柴米貴」，過得瀟瀟灑灑；他卻不能不有「遠慮」，以免「近憂」。但在當時，甚至多年之後，我都始終未能了解，他這內在的目的是如此地值得同情與稱贊。他不是「崇洋」，他只是「負責」，認眞地擔當起「一家之主」的責任，在爲我們晚年的生活預作打算。

兩年特別移民的「好」工作，也只有兩年，兩年一過，自然他得另謀高就。所幸他在工作上的表現出色，爲人也絕對正直，所以美國朋友早就幫他預做安排。當時美軍顧問團要找一位中國人做人事主任，以便與中國職員溝通，並和美國職員做好人際關係，認爲他是最適當的人選。

他欣然願往，做起美國人的「主任」。兩年之後，他調任美軍福利社的經理。再兩年之後，他接下「法新社」，這才算回到本行。

以他工作的歷程來說，表面輝煌待遇好，實際前途沒有保障。一旦工作有變，以我們台灣來說，既無田園可以歸返，又無失業救濟或老人福利，所以他一直沒有斷過要辦移民的念頭。

我們兩人的歧見，也一直沒有得到溝通。只是爲了減少爭執，我是隨他去辦而已。我全心全意，做我的廣播。覺得那是我最甘心奉獻的一個工作。

或許我早應該料到，一切的「愚忠」結局都不過如此。但既然那是自己當初的選擇，也就從來沒去多想。對我那在工作上樂此不疲的奉獻，我並不後悔，而只是責怪自己對他太缺少諒解。這責怪，發自內心；對我那工作與信念的固執，也是發自內心，而並非故意與他作對。矛盾的心情，從兩次我們辦移民所發生的小插曲反映出來，値得一記。

頭一次，是因爲他已在法新社工作了二十年，依規定，他可以辦法國移民了。

他開始積極地辦。

我開始積極地反對。

他不理會我的反對，整理好一切的資料，逐件進行申請。而我只一味地說，我不想當法國人。他卻是言出必行，不爲所動。這是他一向的好處——只要下了決心，他是堅持到底。

於是，就到了我們要去香港法國大使館面談的時間。

我們住在香港的希爾頓，準備次日一早去面談。

那晚，夢見自己唱國歌，唱到哭醒。

眞奇怪！我從來不知道自己是這樣「愛國」的。卻只因爲要辦移民，覺得自己將要失去做中國人的快樂（或悲哀），光榮（或恥辱），無論它是什麼，我都不願失去。做中國人，對我來說，是太「天經地義」了。無論法國有多「文明」，有多麼好的「老人福利」，我都不想去改變我的國籍。

好了！幸虧面試也沒有通過。究竟是爲了什麼沒通過，我連問也沒問，反而想，那是你們「法國人」活該！

回台之後，心安理得地繼續做我兩袖淸風的中國人。無視那「一家之主」的遠見或遠慮。而他卻知道，自己已屆退休之齡。新聞工作使他長於分析世局，預測國事。無論他的分析與預測是否有誤，爲了日後的生活，他仍是在做移民的打算。

這次是因爲兩個女兒已經在美國站穩腳步，有了條件，至少在填表的時候聲言，可以保證我們的生活。

和上次辦法國移民一樣，他積極，我反對。雖然和法國比起來，我對美國比較沒有惡感，但仍然，我覺得做中國人比做美國人來得光彩。

他再度發揮了「令出必行」的精神，不理會我的反對。

於是，就又到了我們要去面談的時間。

我們在事先又到了一趟香港，住在希爾頓飯店。

奇怪的是，我又夢見唱國歌。（也許如果不是離開了台灣，而來到尙屬英國殖民地的香港，我就不會做這樣的夢。）

這回不是我唱，而是在一個音樂會場看別人指揮唱團在唱。這人指揮到「以建民國，以進大同」，忽然就停下來了。我在台下十分著急，從位子上站起來責問他道：

「還有『咨爾多士』呢？怎麼不指揮了？你不指，我來指！」說著就要跑上台去繼續人家「未完成的國歌」。

不知我「指」了沒有，夢就醒了。

上次是哭醒的，這次醒了之後，自己笑起來——「你這是怎麼啦？」「怎麼這麼靈？每次一要辦移民，你就唱國歌？太可笑了！」不是別的可笑，是我這潛意識的作用太可笑了。它怎麼會如此毫無例外地，對移民一事做相同的反應？而所使用的象徵還眞是「特」有意義呢！

我對自己的潛意識無可奈何。它要趁我睡著了的時候，替我提出抗議，比我還會掌握重點哩！

無奈！我的夢是白做了。一九八三年，我們的移民終於辦成。手續齊備之後，按照規定，入境了一次美國，取得居留權，拿到綠卡和其他。然後，他就無巧不巧地和香港分社鬧翻，破釜沈

舟地提前退休了。

順理成章，他去美國等五年之後的公民考試。我做了五年的「空中飛人」。在矛盾猶豫之中，婚姻與事業及「夢」的拉扯之下，希望「腳踩兩只船」的「特技」能圓滿結局。但是，委屈的是他，失敗的是我。

美國不一定眞有那麼好，卻也不一定眞有那麼不好。

「愛國」是多麼抽象的一種心情！它甚至於只能在我意識疏於防範的時候，替我抗議。我從來也不是那種會因爲「愛國」而下任何決定的人。我從來也不參加任何的愛國運動，更不喜歡喊口號，搞組織。我連在抗戰時有人邀我做地下工作都婉謝。我是個喜歡旅行，喜歡音樂、喜歡詩文的感情勝過理智的女人。我不是「志士」，更不會是「烈士」，我討厭政治。

但是，我喜歡音樂，喜歡唱歌，大概也就包括了「國歌」。

眞是無奈！眞是拗不過這「自己也無法控制」的自己！

卅六、漸行漸遠陶淵明

前文說過對我家這位「一家之主」來說，移民美國，有他不得不然的理由。

遠因是，他考慮到我們兩人的工作都只是聽來響亮，實際毫無保障；他的「洋機關」法新社，理直氣壯地宣稱；「本地職員沒有退休金」。他當初只是因爲深愛新聞工作，所以對福利方面，完全不去要求。而我這「寧要自由不要錢」的廣播工作者，當初爲了不肯受約束而拒絕納入編制，情願做個終身的「約聘」人員，當然更是既無公保，又無勞保，也無退休金。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倒還可以自鳴清高，他身爲一家之主，卻不能不有點遠見。

近因與導火線是這位無冕之王受不了香港分社一位新來的美國同事。這人年輕氣盛，又有優越感。偏偏碰到他這位叱咤風雲幾十年，一向自命「見官高一級」的中國記者，怎能忍受忽然出現一個在他看來是初出茅廬的「小伙子」外國人，來隔海過問他的工作？

於是兩人電訊往來，互不相讓，關係日益惡化。他犯了中國人「寧折不彎」、「士可殺不可辱」的脾氣，堅決要掛冠求去。不知多少朋友勸他打消此一念頭，尤其當時在台北的法國文化中

心主任戴文治先生，他以法國人的立場，西方現代工業社會的觀念，勸他不必如此。認爲：在西方，不講什麼「寧折不彎」的所謂「志節」。工作單位不過是一架機器，你只是其中的一個小螺絲釘。無論你自認爲多麼重要，在這機器看來，螺絲釘可以隨時換一個。至於工作績效如何超乎尋常的「傑出」，那是你自己的主觀，機器本身並不會和你一樣的感覺。它的要求只是能夠合理的運轉。

至於中國傳統觀念中的「忠於職守」、「與工作單位休戚相關而全心奉獻」、「工作的榮譽勝過個人實質的利益」之類的「美德」，在西方人看來，那也只不過是「值回你的酬勞」，是你心甘情願。你可以更好，可以奉獻更多，但那並不在他們感謝的範圍之內。

中國人不喜歡把自己看作只是一個螺絲釘。中國人在工作上會加入許多感情和個人與公家的榮譽。

其實，在我看來，他已經是非常西化的了。但是，在面臨這樣來自基本文化上的差距時，他這現代的國際通訊社的記者，卻是用中國傳統觀念來衡量他的洋機關。認爲如果你不尊重我，儘管待遇優厚，我也無動於衷。他那根深柢固的「陶淵明精神」並不因爲他多年來的工作那麼「西化」而稍減。中國讀書人似乎直到這二十世紀九十年代，仍然會在必要的時候，不由自主地拿出「陶淵明模式」。他不爲五斗米折腰，說不幹就不幹了。他忘了，我們不是陶淵明。西化之後工商業社會的人，沒有田園可以歸返。

那一陣，我和他的朋友們都爲他這寧折不彎的決定大費苦心。朋友們是很客觀地勸他不要放棄這麼好的工作；我卻是擔心他這飛奔慣了的人，一旦閒下來，會無法適應。

但是，他那一言既出，駟馬難追的作風，不會改變，事情就這麼決定了。他的名言是「我說過了要這麼做的」。

因爲「他說過了」，所以一言爲定。於是，那爲他自己所深愛的工作，就在一番「士可殺不可辱」的志節堅持之下，折騰了半年，和工作斷絕了關係。

綠卡在手，他積極安排去美國定居。他習慣了拉著我和他一起飛奔，不認爲我應該不和他同進退。

平心而論，他此舉是相當有遠見的。而我在當時卻完全沒有達到他所領悟的境界。一直以爲我是比他冷靜、客觀而且穩健一些的。但是，五年以後的事實證明，當與他同樣的情況發生在我的工作上時，我竟然也不知不覺地拿出了我的「陶淵明精神」，爲不肯簽那勞基法新規定——「節目承攬」的契約而與「潮流」展開了無言的對立。我那「咬文嚼字」的理由是——「我不知要我『承攬』一個節目來做什麼，我又不『賣藥』！」我不喜歡「承攬」這兩個字的商業氣！

當然最後是我拗不過大勢所趨。「不賣藥」並不能見容於這嶄新的時代。於是，我貫徹了我那不肯簽約的固執，離開了我的工作。既然那工作不再容許我用傳統「士」的觀念去效忠，我也就用不著感到什麼遺憾了。

沒有道別，不說再見，我離開了我那長達三十二年的工作。

沒想到，我和他在這一點上竟然是如此的志同道合。奮鬥了一生，最後竟然一樣是「誰也不能留」的一種揮別，不肯爲五斗米或更多的金錢而折一折腰。

如果回顧一下我和他各自的前半生，雖然是一個來自天南，一個來自地北；但基本上，我們也都是戰爭與各種動亂之下的倖存者。我們都是很早就自立謀生。我是從十九歲就走入社會；他是自幼年就失去母親，跟著兄姐，在戰火中到處爲家。他沒有安全感，但他非常好強。學業、工作，處處不落人後，把自己修煉得正直有爲。二十三歲走入社會，就是單位主管。他那來自後天的孤軍奮戰的訓練和來自先天的高傲，使他難以接納任何的關懷與建議。他的決定就是決定，因爲他一生都在被迫要自己下決定，他從來沒有找別人要決定的習慣。

我一直以爲我比他幸福而且溫暖些，沒想到最後仍然發現，我也是如此的由於曾被戰爭無情的剝奪，而不得不孤軍奮戰。我也是如此的習慣了自己下決定，因爲我沒有地方去請求別人爲我引路或分擔我的憂慮。

「剛愎自用」原來有它另一面的悲涼成因。這是我從來不曾發現過的。我們自己下決定。隨帶而來的是「一切必須要豁出去」，自己負其全責的心理訓練。無論好壞，自己要認可承擔一切的後果。

也許正因爲我比他遲了五年，才被迫離開了我忠心奉獻的廣播工作，以致我對他當時的決定

缺少一分應有的了解與同情。直到我與他陷入同樣的處境，才驀然發現，他在離開工作之後所表現的從容與淡然，背後隱伏著多少屬於中國傳統讀書人的堅強不屈。文天祥在〈過零丁洋詩〉中，「**山河破碎風飄絮，身世浮沈雨打萍**」的自況，隔著七百年的悠悠歲月，竟仍然是另一世代許多中國人的寫照。

將近半世紀以來，他和他在台灣的許多同業，記錄著這樣一個「**干戈寥落四周星**」的時代。他們深入了解這時代的脈動。他們參預這時代，記錄下每一筆人海悲歡，採訪過每一天，每一天的時事變遷。他們親歷戰爭的殘酷，親嘗離鄉背井，與過去一刀兩斷的悽傷。而他們在必要時都效忠政府，成爲在他們冷靜犀利的觀察與報導之外的另一面。

這些人，都已逐漸退出了終生奉獻的工作崗位，留下的是他們勇健的腳步和表面上「不屑多情」的強者性格。他們這一群新聞工作者沒有自己，他們習慣了只表達客觀的事實，無視自己在這時代裡的悲劇角色，堅決只認可工作崗位的輝煌。他們用行動去記錄事實，不介意自己是否殞落。

而我卻還在這裡不停地寫書。奢望著，想讓這世界了解我們這一世代中國人的悲劇。我發現，和他們那「強者無言」的高傲與堅忍相比，我是多麼懦弱又愚昧！直到今天，我還不肯正視，連自己的同胞都不會了解的、我們這一世代人們的心情，卻奢望這世界會了解，豈不是一種令人悲憫的徒勞！

卅七、神遊故國訪故宮

多年來，我一有空就跑故宮博物院。

以前，我以為這只是因為我喜愛藝術品，也喜愛古物；但後來我慢慢發現，去故宮的眞正心理因素是由於在那裡，我可以找到我隔絕多年，或許只是我理想與夢想中的故土與故園。

這發現，是在兩岸開放來往之後。當我能夠回去看看家鄉，無形之中，再去外雙溪故宮的次數就少一些了。

這絕不是因為我曾去重訪北京的故宮博物院。我並沒有去。返鄉多次，我並沒去看那邊的故宮。我要看的只是「故園」與「故土」。特別是「故園」，我那像個小型故宮博物院的蘆台老家，那麼立體而實存過的。它在唐山大地震中全毀，現在只剩下一個空空的「現場」。但即使如此，它也讓我在感情上平復下來。我不再尋尋覓覓。它有形的消失卻保存了記憶中那完整的家園舊貌。我用接受一切的心情，再三回到那遺址，沿著老家那記憶中的圍牆外面，一直往後走，每次都走到薊運河邊，看那夏天的「煙波浩渺」或秋天的「澄江似練」。回想自己小時候，央求長

工張樹林在他挑水灌園的時候，允許我偷溜出來，坐在樹椿上看那「大河」。也想像一下，父親和他的朋友們，在月白風清之夜，帶著酒餚，也帶著笛簫。駕小舟，賞清風明月，飲酒賦詩，吹奏古曲「梅花三弄」或「鷓鴣扣」。那情景，該是多麼像我們小時候唱的那首歌「……**夜晚宿在蘆葦邊，酒醉後，歌一曲，**……」的詩人雅興。……他們心中一定經常反覆吟唱著蘇東坡的「赤壁賦」，那麼由衷地羨慕與嚮往著古人。

中國人對古人的感情深厚。把他們當祖先一樣的愛。我覺得西方人和他們的古人之間，一定缺少這份倫理上的親切之情。

我曾寫過一篇短文，關於台北故宮博物院外面那空空的、高聳的圍牆。我時常在一大早就坐計程車到那邊去留連一陣，只因爲它讓我想起那古老家園後面，那空空的、高聳的圍牆。那麼靜寂，那麼莊嚴。包括那些麻雀，都彷彿來自薊運河畔的「靳嚮善堂」，在這空寂的圍牆之外，點綴著遠古的靜穆與荒涼，卻又是那麼安詳又溫馨。

對我來說，故宮博物院裡的瓷器彷彿是老家擺設過的「樣品」或「模本」。無論是祖父碰巧買下的那整箱整箱八國聯軍未能全部帶走的宮中骨董瓷，或老家各房桌上擺設的清朝普通瓷，在我心中都變成故宮博物院的一部分。

被繼祖母「一張換一個煙泡」的那些眞蹟古畫。我曾在她房間的炕箱裡看見過的，似乎這故

宮博物院也可以告訴我，它們的眞貌和它們飄零流落的故事。而我是多麼喜歡看乾隆的文具！不知爲什麼，他的畫像都讓我想到祖父的畫像。

很久以前，我就買了《故宮名畫三百種》。它們印刷精美，裝幀古雅，厚厚的六大冊。並非因爲它們是屬於國寶級的名畫複製；而是因爲那些古人所畫的山水都代表著我的故土與故園。無論他畫的是「溪山行旅圖」、「雪山蕭寺圖」、「雪漁圖」或「秋江漁隱圖」；也無論它們是出自唐、五代或宋元明清。那山山水水和林中小徑與小屋，我彷彿都曾去過，在其中走過、住過。中國人眞奇怪，千年不變的那麼從古老的年代，一直古老到近在眼前。它們是家鄉，它們不是古畫。

這是爲什麼我每次都去抄下許多詩句帶回來。乾隆在「秋江漁隱圖」上所題的那首詩最親切：

月落江天罷釣魚，
倚柳坐睡夢華胥。
蘆叢不用扁舟繫，
波漾風吹任所如。

好像他不是皇帝，而是個普通的中國書生，才會對江邊那抱著單槳，倚柳坐睡的漁父那麼有興趣。

中國人總是對「漁樵」有興趣的。

無論乾隆是不是滿洲人，或人們很喜歡謠傳附會地說他是漢人，你都不必在意。因爲他的藝術品味、詩才、書法和人生觀，都是純中國而不分漢人或滿人的。滿清到了乾隆朝，有了足夠的準備來發揚傳統文化。費時十年，全部七萬萬字的《四庫全書》，更是乾隆朝的大手筆，「足以讓被西方文化打擊得不敢抬頭的後世子孫爲之慚愧。就更不要提那些「自虐式」的「文革」、「武革」、現代暴民的焚書坑儒了。你看故宮名畫與名瓷，絕對不會認爲那清朝不是中國；你也不會認爲元朝那些「國畫」與「書法」以至日常所讀到的「元曲」，會不屬中國。中國似乎就是如此的一個國家，它的疆土不必用「地域」或「族群」，而單單用「文化」即可證明。

乾隆曾經用不屑理會「外洋奇巧之物」的態度，給英皇喬治三世回信，拒絕與他們貿易。雖然惹來後世的批評，但他所謂的「奇巧之物」與中國所輸出外洋的「民生必需品」，確實不可同日而語。時至今日，全世界都競相以「奇巧之物」，輸出到別人的國家去獲利（日本尤甚）。爲了製造這些「非民生必需品」，所浪費的地球資源，正在給全世界帶來環保的危機，與資源涸竭的憂慮。

列強把我們逼上了商業世界。中國人「不貴難得之貨」的清潔品德，都被汙染完了。

世上再也沒有另一個國家能像中國歷代那樣，把精神境界提升得那麼高，高到凌駕於一切的物質享受之上。

故宮名畫中的那些「中國仙」是多麼「仙」啊！他們那麼「乞丐相」，卻又那麼高貴得令人傾倒與折服。中國小說中不是也常有這些「仙」嗎？他們所象徵的是何等精深而又何等「普羅」的中國哲學！古人說，「仙則壽」，所表達的是「物慾有損健康」；但是，受了西方物質至上想法的影響，一味追求財富與虛榮的現代人，以暴發戶爲榮，滿心嗜欲，又那能體會這分「天機」？

「嗜欲深者天機淺」。不用莊子說，故宮名畫裡的「仙」都替莊子說了。中國畫家不僅是畫家；而且是哲學家，中國哲學家不僅是哲學家，而是老百姓。

那些「乞丐」似的中國「仙」，都是吉祥、喜悅、有福的象徵。明朝畫家商喜畫過一幅「四仙拱壽」。四仙，包括鐵拐李、劉海蟾、寒山、拾得。這四仙，身無長物。而這「身無長物」卻就是他們成「仙」的來源。「四仙」目送「南極仙人」跨鶴離去。他們不慕榮利而飄瀟自在，和西方只以財富論英雄的世俗觀念是多麼相反！而現代中國人卻在西方強大的壓力下，未能堅守這高超的人生理想。我們只好到博物院去憑弔，看那些由中國哲學所塑造出的典型人物，是怎樣地在畫幅上栩栩如生，像是依然可以不朽。

期盼中國不朽，就相信故宮博物院那些具體代表著這「不朽」的文物吧！我這「子孫」是爲了這個緣故，才一有空就去故宮。

曾有兩位西方記者問我：「你們這裡爲什麼只有『故宮博物院』值得參觀？而不努力發揚新

的創作？」

我說：「你錯了。第一，我們不是不發揚新的創作，如果你曾去參觀過我們那麼多的畫廊與藝廊，即可知道我們是不斷地在創作。但這些創作的目標，仍然是漸漸讓它們走入永恆的歷史，成爲「故宮博物院」裡的另一代。第二，你要了解中國人是世上最愛自己歷史的民族。我們看待歷史，如同看待我們每一個人的祖先。中國不會亡國，正是因爲我們的奮鬥不只是爲自己，而更是爲了祖先。我們的想法是——祖先的建樹不能在我們這些子孫的手中「淪亡」。在中國人看來，「國土」是祖先所創下的「家業」，我們對過去的每一個朝代都有責任。我們個人可以「淪亡」，卻不能由於我們的淪亡，而使得「漢高祖」、「唐太宗」、李白、杜甫他們也跟著我們「淪亡」。中國人所戒懼的是祖先的「廬墓成墟」。這是很具象徵性，但很強烈的一種觀念。

向我這中國人發問的這兩位西方記者，不知有沒有聽過這種論調，但他們很受感動。

動亂近百年，骨肉乖離半世紀，家園退入歷史，美麗溫馨的記憶漸成不朽。感覺上，它們也加入了「故宮」那沉靜永恆的紀錄之中。

一九九四年，五月一日，這是我近五年來，很難得的一次再訪「故宮」。不是爲看「特展」，而是想要用回過了大陸之後的心情，再去看看那些古畫。

人很多，一位「導覽」是西方人。高高的個子，年紀很輕，正在用英語向一個團體解說「倪瓚」的一幅大畫。

我並不很喜歡那幅滿紙都是山崖水湄的畫。它太缺少佈局之美，不細看，尤其覺得零碎。我喜歡旁邊巨然的那幅「秋山圖」和李成的「寒江釣艇」，滿紙飄瀟，一點也沒有煙火氣，所有的中國哲思與詩意都在裡面了。

但是現在，在這商業掛帥的時代裡，你又到那裡去找那樣飄瀟的、不食人間煙火的、與大自然合而為一的中國呢？大陸也把所有的山水都拿去賺錢了。

西方導覽，或任何一位為來去匆匆的觀光客做著講解的導覽，可以給你講畫家的生平，作品的技巧、佈局或特色；但是，他沒有機會告訴你，那為什麼是中國。為什麼中國畫家要畫那樣的山山水水；而那山山水水與那些畫家，卻就在那樣的不求聞達之中，而長存不朽。

我曾用欣賞與不服的心情，掠過日本鄉間那花木葱蘢，曲徑通幽的美景，覺得日本保存了古代畫家所見到的中國人的詩境，而那詩境像是來自唐朝。

我也曾用更激賞的心情，留連過剛剛光復不久的台灣住宅區與鄉間那樸雅幽謐的詩情畫意，也使我像是看到了唐朝。

台灣原是可以繼續朝著那樸雅而殷實的方向去發展的，那將是世界所嚮往的一分歸返自然的特色，人類與自然合作無間的遠景。

朋友偶然會嘲笑我，「你寫《詩人之國》，是把中國人太美化了！」

唉！如果連中國人自己都懶得美化自己，又怎怪世界其他國家都急著來「醜化」我們？

著作年表

一九五九年（民國四十八年）以前
・以靳佩芬本名及不同筆名在報刊發表散文及小說，並爲廣播節目撰寫短劇。

一九五九年（民國四十八年）
・開始用羅蘭筆名撰寫人生哲理性之短篇論述及散文小品，在廣播與報刊發表。

一九六三年（民國五十二年）
△出版《羅蘭小語第一輯》，收入〈敝履〉〈談忙〉〈看戲的傻子〉〈偷閑一遊〉〈小悲哀不必悲哀〉等五十五篇。
・發表〈談徐訏的詩〉於《中央副刊》。

一九六四年（民國五十三年）
△出版《生活漫談》《給青年們》等書信體廣播作品共一百四十六篇。

·發表〈廟裡的日子〉〈父親的照片〉〈吉人天相〉〈夏午〉〈兜雨〉等散文，約每周一篇在《中央副刊》。

·發表〈風外杏林香〉〈冬暖〉〈葉澐〉等短篇小說於《聯副》及《皇冠》。

一九六五年（民國五十四年）

△出版《花晨集》，收入上述短篇小說等共十二篇。

·陸續發表〈那豈是鄉愁〉〈生活的滋味〉〈寄給飄落〉等散文於《中央副刊》。

△出版《羅蘭散文第一輯》

一九六六年（民國五十五年）

△出版《羅蘭小語第二輯》。收入廣播作品十二萬字。

·發表〈碧天偎著海洋〉〈那南風吹來清涼〉〈春夜聞笛〉〈雨中的紫丁香〉等一系列散文小說。嘗試將小說及散文加入音樂的聯想，以表達有關戀愛的各種心情，題爲「青春組曲」（《聯副》）。

·發表〈聽啊聽啊聽〉〈二弟〉等短篇及〈嗚咽的河〉中篇等以教育問題爲主幹的小說。

·發表探討當前教育問題的論述〈一億字的心願〉於《徵信新聞人間副刊》。（此文一萬五千字，獲得廣大讀者迴響，未收入任何文集）。

一九六七年（民國五十六年）

開始撰寫《飄雪的春天》長篇小說。

△出版〈羅蘭小說〉短篇集。

·發表《綠色小屋》，先爲短篇，在《人間副刊》發表。後改寫爲十二萬字之長篇，在《純文學》月刊發表。

△出版《綠色小屋》。

一九六八年（民國五十七年）

△出版《羅蘭散文第二輯》，收入〈生活的滋味〉〈那豈是鄉愁〉〈彩色的聯想〉〈青春組曲〉等，計三十篇。

一九六九年（民國五十八年）

·發表長篇小說《飄雪的春天》，於《徵信新聞·人間副刊》連載。

·《羅蘭散文第二輯》獲中山文藝獎。

·開始爲《婦女雜誌》撰寫「現代生活」專欄。

一九七〇年（民國五十九年）

△出版《飄雪的春天》。

一九七一年（民國六十年）

・應美國國務院邀請赴美訪問，沿途撰寫「訪美散記」並遊歷歐洲及亞洲等十一國。

・發表〈華府風貌〉〈天涯若比鄰〉〈無止境的超越〉〈洞天豈在塵寰外〉等遊歷散記（《人間副刊》）。

△出版《訪美散記》。

・發表〈孔夫子在臺北〉〈莊周夢錢〉寓言及其他散文於《聯副》及《華副》。

一九七三年（民國六十二年）

△出版長篇小說《西風古道斜陽》（在《文壇月刊》發表）。

一九七四年（民國六十三年）

△出版《羅蘭小詩第三輯》。陸續出版各散文集。

一九七六年（民國六十五年）

△出版《詩人王國》（在《中央副刊》發表）。

一九八〇年（民國六十九年）

・發表《歌與春及花》系列小品於《聯副》，並予同年出版。

△出版《一千個你怎麼辦》選集。收入為廣播節目所撰寫之教育短劇及問題解答一百篇。

△出版《獨遊小記》。

△出版《早起看人間》，收入為《婦女雜誌》所寫有關社會及婚姻問題之專欄計三十六篇。

一九八一年（民國七十年）	·《天下雜誌》創刊，應邀撰寫有關傳統文化與經濟社會之矛盾與調適問題之專欄。
一九八二年（民國七十一年）	·撰寫《濟公傳詩歌劇》。
一九八三年（民國七十二年）	△出版《濟公傳詩歌劇》。赴印度旅行。歸國後，發表〈印度行〉〈印度一弦琴〉〈風雨歸舟〉等散文於《聯副》。
一九八四年（民國七十三年）	△出版《羅蘭小語第四輯》。收入〈勇往直前談人生〉〈答問談道家〉〈武俠小說中的武與俠〉〈百川匯海溯源頭〉等討論傳統中國文化之散文與現代生活小語約十二萬字。 ·爲《民生報文化版》撰寫「指南針」短評。
一九八五（民國七十四年）	·發表〈燈的隨想〉系列小品於《聯合文學》。 ·赴菲律賓參加亞洲華文作家會議。次年夏，寫〈菲律賓的資源及藝術〉，題名「另一種財富」，發表於《天下雜誌》。 △出版《生命之歌》散文集。收入〈燈的隨想〉〈生命之歌〉〈印度一弦琴〉〈風雨歸舟〉等計卅三篇。

一九八六年（民國七十五年）·往返美國多次，體驗美國生活，撰寫〈美式商業幻術〉〈跟上時代的悲哀〉〈屬於中國的現代〉等專欄論述。

一九八七年（民國七十六年）△出版《從小橋流水到經濟起飛》。收入〈從不屑言利到不恥言利〉〈從三顧茅廬到自我推銷〉等為《天下雜誌》所寫之專欄及〈孔夫子在臺北〉〈莊周夢錢〉等相關文章，計三十八篇。

一九八八年（民國七十七年）·兩岸開放之後，開始往返大陸，撰寫〈故土之旅〉、〈返鄉小記〉等散文，在各報刊陸續發表。

一九八九年（民國七十八年）·赴美國遊歷落磯山十州，歸復寫〈旅行筆記〉在《中華日報》發表。

△《綠色小屋》英譯本出版。

一九九〇年（民國七十九年）·開始撰寫《歲月沈沙》散文，記載所做的生涯回顧。

一九九一年（民國八十年）·應邀赴南非旅行，發表觀感及詩一系列於《聯副》、《聯文》與《華副》。

一九九二年（民國八十一年）·應大陸出版界邀請，赴東北參觀訪問歸，歸後寫〈野風呼嘯過關東〉等散文，並開始為《天津日報》不定期撰寫〈羅蘭時間〉等散文，及小品。

一九九三年（民國八十二年）

．發表「我家雪莉」生活故事一系列，及其他散文於《聯副》、《華副》與《新生副刊》。

一九九四年（民國八十三年）

．發表《歲月沈沙》於《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日報》，美國《世界日報》轉載。

一九九五年（民國八十四年）

△出版《歲月沈沙》三部曲——「薊運河畔」、「蒼茫雲海」、「風雨歸舟」。

歲月沉沙三部曲：
薊運河畔、蒼茫雲海、風雨歸舟

羅蘭女士繼她享譽海內外的羅蘭小語、飄雪的春天、綠色小屋、詩人之國等名著之後，寫下這部大時代的三部曲——"歲月沉沙"。作者從她父、祖的時代，古老中國的新舊交接處寫起，穿越抗戰、播遷來台、兩岸恢復交流，中國現、當代史的三個重要階段。她不從歷史重大事件談起，以她所經歷過的生活、親身的感受與透視，來反映大時代的變遷。配上作者如歌行板般的散文筆調，言近旨遠，可讀性極高。

全書共分三部：**薊運河畔、蒼茫雲海、風雨歸舟。**

薊運河畔敘述出生到抗戰。她出生於近代中國工業的發源地——天津附近的大家族，家道中落，父親進入塘沽久大精鹽公司——中國式現代化的成功典範，她就讀於該公司附設的員工子弟小學，是一所充滿現代精神，容納了嶄新教育方法的實驗小學。從這所小學畢業後，她選擇就讀河北女師，這所學校溫厚而又開明，樸實而又自由，培養她不慕榮利，獨立自主的人格，和喜愛音樂的天性，後因七七事變爆發，作者全家不得不留守，在淪陷區教了八年音樂。

蒼茫雲海則從抗戰勝利後說起。當時她陷入感情、學業、事業、家庭「四大皆空」階段，一個人隻身來臺。在人地生疏的情況下，憑著樂觀進取的心，找到自己合適的工作；隨後結婚，成立了家庭。關於這一階段作者特別發揮了"從小故事反映大格局"的筆法，從對台灣風土人情的適應，寫到美國商業文化的走入生活，以至移民問題等等，來反映這樣一個時代。

風雨歸舟從民國七十六年政府開放大陸探親談起。從四十年隔絕置之度外的"歸人"到發現"回到故鄉仍是客"的惆悵，找不回自己多年以來所塑造的中國夢，卻又不得不承認這是個必須如此，始能雄立世界的中國。

整部書是一個歷經戰亂，滿心國仇家恨，農業社會出身的中國人的親身感受；不單單只是一部作者個人的回憶錄，更是一部大時代變遷的留影。

封面設計：朱旭

ISBN 957-08-1389-X
00180
9 789570 813890



羅蘭，河北省寧河縣人，本名靳佩芬，民國八年生。河北省立女子師範學院師範部畢業，兼修音樂，曾任音樂教員、廣播電台編輯、節目製作主持人、專欄作家，已出版作品二十餘種，包括《羅蘭小語、散文》、《飄雪的春天》、《綠色小屋》、《西風古道斜陽》、《詩人之國》等，讀者遍及海內外。

時間外（一九三七—一九四五）

悽厲的災難震撼一時
平靜的災難震撼永遠

——飄雪的春天——



抗戰八年，我在淪陷區度過，曾寫了四十萬字《飄雪的春天》小說，表達那時代給我們的影響與感受。另附幾張照片，記錄那八年中，我生活的重點。



一九三七年日軍入侵華北，戰火迅即燎原，我們隨父避居天津特一區范旭東先生舊宅。坐吃山空之餘，大弟為父親找到這家「出頂」的文具店，給父親一個生活重心，東興文具店的營收並不足以「立命」，卻可給「家庭國事兩茫茫」的父親一個地方「安身」，少許的收入，仍靠典當為生。勝利後，父親興高彩烈地還鄉復職，卻不久就又遭逢上級嫉妒，先是調職南北各地，蕪湖、南京、石家莊……後來索性強迫退休，不得已，又回到天津，繼續經營小店，改名「東方」文具店，時我已離開大陸數年，二弟在包頭，三妹在北京，小妹在南京，小弟似乎也在南京，旋又以二弟生病，家中無法維持，父親遂攜繼毌到北京，投靠三妹，小店也被歸公了。



民國29年至民國35年。

天津女師附小（後改為市立第五十一小學）教音樂的時代，二十三歲的我一片天眞，艱苦的生活，未曾消殘我的夢想，把音樂帶給兒童，前排左起第四人是小妹妹佩華，她有極美的聲音。中排左立第一人是寇先生，市立師範音樂老師，此人曾在我的散文《青春組曲》中出現，題為「幽林一夜雨」。我們兩校一同獲天津市合唱比賽冠軍，一同去北平參加全華北比賽（散文〈吉人天相〉）。寇君能彈擅唱，又會作曲，天分甚高，我的唱團曾蒙他指揮，我伴奏。從他所教市立師範合唱團中，我學會了「金縷衣」「幽林一夜曲」「Echo」（回聲、英文歌），也學會了教唱歌的一些訣竅。但是最難忘還是和他們師生一同去北京一星期，比賽之外兼遊覽名勝，在中南海流水音，名鋼琴家老志誠的寓所聽琴。月下和大家經過幽靜園林，用歌聲繞梁青春，是我「音樂之夢」的一次極美的實現（或是更沉酣的一夢）。

蒼茫雲海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蒼茫雲海：歲月沉沙第二部/羅蘭著．
--初版．--臺北市：聯經，民84
面；　公分．
ISBN　957-08-1389-X(平裝)

855　　　84005363

蒼茫雲海：歲月沉沙第二部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初版

定價：新臺幣180元

著　　者　羅　　蘭
執行編輯　吳　興　文
發 行 人　劉　國　瑞

出 版 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
電　　話：3620308・7627429
郵撥電話：6 4 1 8 6 6 2
郵政劃撥帳戶第0100559-3號
印 刷 者　世和印製企業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ISBN 957-08-1389-X(平裝)